目录

[东方之光——亚洲大航海时代 6](#_Toc29201482)

[伊斯兰与伊比利亚半岛 6](#_Toc29201483)

[郑和下西洋 6](#_Toc29201484)

[示威与交易 6](#_Toc29201485)

[马可·波罗的时代 7](#_Toc29201486)

[以“点”出现的殖民地 7](#_Toc29201487)

[香料与基督教 7](#_Toc29201488)

[澳门与龙涎香 8](#_Toc29201489)

[火枪与大炮 8](#_Toc29201490)

[东方之光 8](#_Toc29201491)

[追问意义——第二次世界大战与现代 10](#_Toc29201492)

[大萧条与日本 10](#_Toc29201493)

[各国拉动经济的政策 10](#_Toc29201494)

[不同立场 10](#_Toc29201495)

[西班牙内战 10](#_Toc29201496)

[德国称霸欧洲与犹太人 11](#_Toc29201497)

[战争中的日本 11](#_Toc29201498)

[殖民地独立 12](#_Toc29201499)

[核武器时代的美苏和中国 12](#_Toc29201500)

[审视地球和平 12](#_Toc29201501)

[茶叶改变世界——美国独立与茶叶 13](#_Toc29201502)

[茶叶——生活必需品 13](#_Toc29201503)

[茶叶贸易——造船与航海术的进步 13](#_Toc29201504)

[美洲殖民地与七年战争 13](#_Toc29201505)

[加强对美洲殖民地征税 14](#_Toc29201506)

[《唐森德法》 14](#_Toc29201507)

[走私和茶叶税 14](#_Toc29201508)

[波士顿倾茶事件 15](#_Toc29201509)

[茶与花旗参 15](#_Toc29201510)

[“中国皇后号” 15](#_Toc29201511)

[人类的步伐永无止境——“史前史”的厚重 17](#_Toc29201512)

[“人”与人类 17](#_Toc29201513)

[现代人类诞生之谜 17](#_Toc29201514)

[进化的时间 17](#_Toc29201515)

[巨人 18](#_Toc29201516)

[巨猿 18](#_Toc29201517)

[东方石器时代遗迹发掘情况 18](#_Toc29201518)

[彩陶技术的起源 18](#_Toc29201519)

[人类文明的突飞猛进 19](#_Toc29201520)

[圣明天子的时代 19](#_Toc29201521)

[王朝的诞生 19](#_Toc29201522)

[无尽的宝库——“遗丘”和黏土板文字 21](#_Toc29201523)

[世界最古老的文明 21](#_Toc29201524)

[半神半人的吉尔伽美什 21](#_Toc29201525)

[美索不达米亚的多样性 21](#_Toc29201526)

[农耕民族与游牧民族 22](#_Toc29201527)

[游牧民的集体领导能力 22](#_Toc29201528)

[土坯遗迹 22](#_Toc29201529)

[“遗丘”——保存历史的胶囊 23](#_Toc29201530)

[巴别塔的命运 23](#_Toc29201531)

[亚述的武力称霸 23](#_Toc29201532)

[黏土板文字——“历史”的宝库 23](#_Toc29201533)

[光荣的起点与继承——从希腊、罗马至伊斯兰 25](#_Toc29201534)

[交易——地中海文明的特色 25](#_Toc29201535)

[既是农民，也是市民 25](#_Toc29201536)

[城邦的诞生 25](#_Toc29201537)

[希腊与古代东方的差异 26](#_Toc29201538)

[希腊神话 26](#_Toc29201539)

[城邦的团结 26](#_Toc29201540)

[城邦生活孕育出的方阵军团 27](#_Toc29201541)

[从城邦到帝国 27](#_Toc29201542)

[希腊罗马的继承者——伊斯兰 27](#_Toc29201543)

[神奇的魅力——印度史的源流 29](#_Toc29201544)

[印度的魅力 29](#_Toc29201545)

[多样性与统一 29](#_Toc29201546)

[种姓与“转世思想” 29](#_Toc29201547)

[“没有历史的国家”的价值观 29](#_Toc29201548)

[“夏安居”与印度的空想性 30](#_Toc29201549)

[佛教——中庸的宗教 30](#_Toc29201550)

[伊斯兰教的传入与印度的排外性 31](#_Toc29201551)

[伊斯兰教的刺激 31](#_Toc29201552)

[莫卧儿帝国的宗教政策 31](#_Toc29201553)

[点与点之间——中国古代史之谜 33](#_Toc29201554)

[古代史的“点”——发掘资料 33](#_Toc29201555)

[殷墟与“夏墟” 33](#_Toc29201556)

[龙山与殷墟的结合点 33](#_Toc29201557)

[商与周 33](#_Toc29201558)

[儒家的理想——周文化 34](#_Toc29201559)

[从商周革命到秦朝 34](#_Toc29201560)

[世界奇迹——秦始皇陵兵马俑 34](#_Toc29201561)

[兵马俑之谜 35](#_Toc29201562)

[商与秦，周与汉 35](#_Toc29201563)

[历史“连线”的多样性 35](#_Toc29201564)

[塔什库尔干与阿拉穆特——两个伊斯玛仪教派 37](#_Toc29201565)

[塔什库尔干的穆斯林 37](#_Toc29201566)

[从民族宗教走向世界宗教 37](#_Toc29201567)

[逊尼派与什叶派 37](#_Toc29201568)

[伊朗人的选择：什叶阿里 37](#_Toc29201569)

[什叶派首领“伊玛目” 38](#_Toc29201570)

[马赫迪的传说 38](#_Toc29201571)

[十二代伊玛目派与七代伊玛目派 38](#_Toc29201572)

[伊斯玛仪派的恐怖主义 38](#_Toc29201573)

[哈桑·萨巴赫的伊斯玛仪派结社 38](#_Toc29201574)

[阿拉穆特山的刺客教团 39](#_Toc29201575)

[阿拉穆特陷落后的伊斯玛仪派 39](#_Toc29201576)

[塞尔柱王朝统治下的伊朗知识分子 39](#_Toc29201577)

[奥马尔·海亚姆与哈菲兹 40](#_Toc29201578)

[欧洲的光与影——不可思议的二重奏 41](#_Toc29201579)

[12世纪的文艺复兴 41](#_Toc29201580)

[12世纪的野蛮与信仰狂热——十字军 41](#_Toc29201581)

[诸侯十字军与农民十字军 41](#_Toc29201582)

[西班牙与西西里岛 41](#_Toc29201583)

[欧洲—伊斯兰的辉煌文明 42](#_Toc29201584)

[特莱多大主教雷蒙 42](#_Toc29201585)

[纸的普及 42](#_Toc29201586)

[威尼斯的文艺复兴 42](#_Toc29201587)

[哺育马可·波罗的城市 43](#_Toc29201588)

[古希腊语与拉丁语 43](#_Toc29201589)

[14世纪的文艺复兴 43](#_Toc29201590)

[从文艺复兴走向“进步”的时代 43](#_Toc29201591)

[分裂与断裂的背后——“大唐之春”前史 45](#_Toc29201592)

[非汉民族政权的时代 45](#_Toc29201593)

[多民族国家的时代 45](#_Toc29201594)

[武陵的世外桃源 45](#_Toc29201595)

[陶渊明非汉族说 45](#_Toc29201596)

[为统一做准备 46](#_Toc29201597)

[各民族的润滑剂——佛教 46](#_Toc29201598)

[佛图澄、道安、鸠摩罗什 46](#_Toc29201599)

[伽蓝与讲经 46](#_Toc29201600)

[分裂与断裂时代的进取精神 47](#_Toc29201601)

[前秦苻坚 47](#_Toc29201602)

[北魏孝文帝 47](#_Toc29201603)

[从分裂与断裂走向统一 47](#_Toc29201604)

[连接东方与西方——拜占庭与蒙古之后 49](#_Toc29201605)

[祭司王约翰的传说 49](#_Toc29201606)

[异端聂斯托利派 49](#_Toc29201607)

[聂斯托利派的东方传教 49](#_Toc29201608)

[中国的聂斯托利派 49](#_Toc29201609)

[蒙古与聂斯托利派 50](#_Toc29201610)

[蒙古与祭司王约翰的传说 50](#_Toc29201611)

[拔都远征欧洲 50](#_Toc29201612)

[教皇向蒙古派遣使节 50](#_Toc29201613)

[钦察汗国对俄国的统治 51](#_Toc29201614)

[俄罗斯东正教与蒙古 51](#_Toc29201615)

[罗马教皇与蒙古 51](#_Toc29201616)

[蒙古的遗产 51](#_Toc29201617)

[草原风暴——游牧与定居的大戏 53](#_Toc29201618)

[草原维吾尔族 53](#_Toc29201619)

[“族帐离散”的维吾尔族 53](#_Toc29201620)

[吐鲁番盆地 53](#_Toc29201621)

[破译吐火罗语 53](#_Toc29201622)

[天山南路的“胡人” 53](#_Toc29201623)

[民族的完全更替 54](#_Toc29201624)

[草原之路 54](#_Toc29201625)

[沙漠之路 54](#_Toc29201626)

[马背上民族的移动 54](#_Toc29201627)

[元朝的色目人 55](#_Toc29201628)

[莫卧儿帝国 55](#_Toc29201629)

[撒马尔罕之盛衰 55](#_Toc29201630)

[索格狄亚那与粟特语 55](#_Toc29201631)

[岁币的功能——填补文明的落差 57](#_Toc29201632)

[唐与宋 57](#_Toc29201633)

[长安与开封 57](#_Toc29201634)

[大权独揽的节度使 57](#_Toc29201635)

[废除节度使的政策 57](#_Toc29201636)

[檀渊之盟 58](#_Toc29201637)

[岁币的威力 58](#_Toc29201638)

[各种岁币 58](#_Toc29201639)

[防止事态严重化 58](#_Toc29201640)

[金与南宋 59](#_Toc29201641)

[金的汉化 59](#_Toc29201642)

[岁币与赔款 60](#_Toc29201643)

[通向南海之路——中国文献中的东南亚 61](#_Toc29201644)

[《汉书·地理志》的记载 61](#_Toc29201645)

[法显的《佛国记》 61](#_Toc29201646)

[法显的行程 61](#_Toc29201647)

[康泰与朱应 62](#_Toc29201648)

[朝贡与贸易 62](#_Toc29201649)

[南朝时期的东南亚 62](#_Toc29201650)

[东南亚各国使节的表文 62](#_Toc29201651)

[《隋书·南蛮传》 63](#_Toc29201652)

[玄奘与义净 63](#_Toc29201653)

[广州的繁荣 63](#_Toc29201654)

[慧超《往五天竺国传》 63](#_Toc29201655)

[杜环《经行记》 64](#_Toc29201656)

[郑和的南海远征 64](#_Toc29201657)

[近代欧亚——虚报风说书的背景 65](#_Toc29201658)

[荷兰风说书 65](#_Toc29201659)

[法国大革命时期的荷兰 65](#_Toc29201660)

[商业国荷兰的繁荣 65](#_Toc29201661)

[旧教与新教的斗争 65](#_Toc29201662)

[荷兰与西班牙 66](#_Toc29201663)

[巴达维亚与“巴达维亚共和国” 66](#_Toc29201664)

[莱佛士统治巴达维亚 66](#_Toc29201665)

[巴达维亚共和国成立 67](#_Toc29201666)

[拿破仑称霸欧洲 67](#_Toc29201667)

[归还荷兰后的爪哇 67](#_Toc29201668)

[亚洲的解放——亚洲青春期的两位巨人 69](#_Toc29201669)

[攘夷式抵抗运动 69](#_Toc29201670)

[清末反基督教运动 69](#_Toc29201671)

[革命家孙中山 69](#_Toc29201672)

[变法自强思想 70](#_Toc29201673)

[甘地与孙中山的足迹 70](#_Toc29201674)

[孙中山的三民主义与甘地的人权斗争 70](#_Toc29201675)

[孙中山与甘地的读书习惯 70](#_Toc29201676)

[解放运动方法的区别 71](#_Toc29201677)

[武装斗争与非暴力 71](#_Toc29201678)

[印度阶级制度与宗教对立 71](#_Toc29201679)

[事件与信息传递——鸦片战争与日本开国 72](#_Toc29201680)

[鸦片战争与信息传递 72](#_Toc29201681)

[鸦片战争爆发 72](#_Toc29201682)

[穿鼻海战 72](#_Toc29201683)

[信息传递的速度与事件的进展 72](#_Toc29201684)

[西伯利亚铁路与修改条约 73](#_Toc29201685)

[中法战争与甲申政变 73](#_Toc29201686)

[纪念林则徐诞辰200周年学术讨论会 73](#_Toc29201687)

[鸦片战争与日本 74](#_Toc29201688)

[日本开国 74](#_Toc29201689)

[林则徐面临的选项 74](#_Toc29201690)

[“亚罗号”事件 74](#_Toc29201691)

[爱琴海的东与西——帝国主义时代的民族意识 76](#_Toc29201692)

[奥斯曼土耳其的鼎盛 76](#_Toc29201693)

[巴尔干复杂的民族构成 76](#_Toc29201694)

[泛斯拉夫主义运动 76](#_Toc29201695)

[巴尔干民族解放运动 76](#_Toc29201696)

[希腊独立与克里米亚战争 77](#_Toc29201697)

[克里特岛归属问题 77](#_Toc29201698)

[安纳托利亚的泛希腊主义 77](#_Toc29201699)

[图兰主义与奥斯曼主义 78](#_Toc29201700)

[土耳其革命 78](#_Toc29201701)

[希土战争 78](#_Toc29201702)

[凯末尔·阿塔图尔克的改革 78](#_Toc29201703)

[历史的节点——在现代史中生活 80](#_Toc29201704)

[昭和二十年八月十五日 80](#_Toc29201705)

[肯尼迪总统登上历史舞台 80](#_Toc29201706)

[美苏对峙 80](#_Toc29201707)

[1960年安保斗争 81](#_Toc29201708)

[古巴导弹危机 81](#_Toc29201709)

[冷战局势缓和 81](#_Toc29201710)

[中苏对立 81](#_Toc29201711)

[日本的高度成长 82](#_Toc29201712)

[走向多极化 82](#_Toc29201713)

[美苏太空开发竞争 82](#_Toc29201714)

[1970年大阪世博会 82](#_Toc29201715)

[初版后记 84](#_Toc29201716)

[文库版后记 85](#_Toc29201717)

# 东方之光——亚洲大航海时代

## 伊斯兰与伊比利亚半岛

亚当·斯密说，15世纪末发现美洲和开辟绕过好望角前往东印度的新航线，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最重要的事件。美洲大陆本有原住民，所以“发现美洲”这种说法确实明显带有欧洲中心主义色彩。不过，这两件大事的重要性无论怎样强调都不为过分。亚、非、美三大洲因此与欧洲连为一体，人们看到了他们各自所熟悉的“世界”之外的世界。

伊比利亚半岛上的两国——西班牙和葡萄牙，拉开了大航海时代的序幕。正如瓦斯科·达·伽马在印度的那句话——“我们是来找基督徒和香料的。”——所指出的，驱使他们行动的，包含物质和精神双重动力。

然而，大航海是有前史的。无限地向前追溯可能没有尽头，但15世纪初，明朝郑和前往西亚和非洲的大航海，无论如何都不容忽视。早在发现好望角航线90多年前，郑和下西洋就开始了。第七次，即最后一次出海，于宣德六年（1431）出发，宣德八年（1433）返回。如果从郑和最后一次下西洋算起，也要比西方大航海早60多年，或许应该将其视为大航海时代历史的一部分，而不是其前史。

8世纪上半叶，伊比利亚半岛成为伊斯兰帝国版图的一部分，很长一段时间内属于伊斯兰文化圈。虽然伊比利亚半岛的伊斯兰帝国（欧洲多称撒拉逊）在蒙古西征之前已经开始分裂，但小君主国的统治一直持续到15世纪，直到基督徒发动收复失地运动。有人认为，伊比利亚半岛向新世界扩张也是借了该运动之威势，所以他们的扩张才带有浓厚的传播基督教信仰的十字军式色彩。然而，如果换一个角度来看，受伊斯兰文化影响长达800年之久的伊比利亚半岛的基督徒，长期以来已经习惯于“其他世界”的生活，因而即便是绕过好望角到达了印度，也知道应该如何与居于该地的异教徒打交道。美国对于他们来说的确是新世界，但东方的印度则未必如此。在那里，他们与他们熟悉的穆斯林商人之间，发生了火星四溅的商战。

## 郑和下西洋

瓦斯科·达·伽马炮击并占领的印度加尔各答，正是郑和自第一次下西洋开始就必经之地。这不禁让人想起郑和虽然是出生于云南的中国人，但同时也是穆斯林。人们发现了他父亲的坟墓，据墓志记载，他父亲姓马，字哈只。郑姓是明成祖（永乐帝）赐予郑和的姓氏，现在我们知道了他本来姓马。中国的穆斯林中姓马的占绝大多数，“马”是取“穆罕默德”的开头部分发音而来的。此外，郑和父亲的字哈只也并非特有的名字，而是授予有过赴麦加巡礼经历的穆斯林的称号“哈吉”的汉语音译。事实上，郑和第七次下西洋时，虽然没有亲自去麦加巡礼，却从船队成员中选出七名穆斯林，命他们前往。

如果将郑和下西洋算作大航海时代的前史的话，这部前史堪称辉煌。据《明史·郑和传》记载，南京宝船厂建造的宝船长44丈（约150米），宽18丈（约62米）。经专家计算，相当于如今8000吨级的船舶。这样的大船一共建造了62艘，载官兵27800多人。不过，有很多史学家对这个数字持怀疑态度，甚至这一数字夸大其实的说法已成通说。然而，1957年南京郊外的宝船厂遗址出土了巨大的船舵，从舵的大小来看，《明史·郑和传》中的记载应无夸张粉饰之处。

90年后绕过好望角的瓦斯科·达·伽马的船队，其旗舰也仅为120吨级。拉开大航海时代大幕的，就是这种与郑和舰队船舶相比小得可怜的船。其实，莫如说是郑和的船大得惊人。小船成就了发现新航路的伟业，体现了勇敢进取的冒险精神。而郑和船队虽然巨船首尾相接，横渡大洋，但所经过的多是早已开辟的航线。5世纪初，僧人法显经陆路前往天竺，回国时则从斯里兰卡经海路返回。早在大航海时代千年以前，运载数百人的便船就已经大致定期航行于爪哇和广州之间了。虽然当时尚需在主要港口换船，但航线本身早已被开发出来，郑和只不过是用无需更换的大船又走了一遍而已。瓦斯科·达·伽马找到了绕过好望角的新航线，但在好望角的东方，展现在他面前的是一片早已被开发的海域。

## 示威与交易

如果只因为用大船在熟悉的航线上航行就说下西洋的冒险精神不强，对郑和来说可能有失公道。郑和的大航海并不具有达·伽马“来找基督徒”的传教性质。

郑和下西洋的目的，有各种说法，从侄子建文帝手中篡夺帝位的永乐帝（明成祖）欲扬威于海外应该是目的之一。此外，由于攻陷南京时，宫殿内外均未找到建文帝的尸骨，也就意味着建文帝有可能逃到了国外，因此也有说法称郑和下西洋其实是寻找建文帝。这种说法也难以令人相信，但肯定起到了向天下表明建文帝不可能东山再起的政治宣传作用。60多艘大船的威严阵容比起搜查队本身，更加具有示威的效果。

当然，目的不仅是扬威。下西洋的船队载着中国的绢、生丝、陶瓷和药材等物资，交换胡椒、龙涎香、其他香料、珍珠、宝石、珊瑚等物，或是狮子、长颈鹿、斑马、鸵鸟等珍奇野兽。从进口的物品来看，大多为宫廷用的奢侈品，由郑和船队的别名“取宝船”也可看出这一点，其动机为扬威和交易，似乎不包含大航海时代伊比利亚半岛人传播信仰的精神方面的动机。

大航海时代的人们都有着强烈的交易欲望，而作为其前史的郑和七次下西洋进行的大规模交易与大航海时代之间的继承性则不容忽视。明朝突然令郑和率大船队下西洋也许有些唐突，但其实下西洋也是有前史的。9世纪末的晚唐时期，以阿拉伯人为首的数万外国商人来到广州，宋元之时也是如此。明朝开国时实行“海禁”政策，其中应该有防止反政府势力与外国势力勾结的意图，但我觉得也有明朝打算通过国营的方式垄断之前个体贸易者获得的利益的因素。

## 马可·波罗的时代

除此之外，还有其他前史，我们最熟悉的便是马可·波罗。相传13世纪90年代中期，他从中国福建泉州出发回到西方。这比郑和下西洋要早100多年，比达·伽马发现好望角航线要早将近200年。

从5世纪法显多次换乘船只可以看出，东南亚自古就有局部航线将各国联系起来。这些局部航线最终统一为一条航线有诸多因素，其中伊斯兰商人的活动不容忽视。据推断，宋代广州建起伊斯兰寺庙怀圣寺。当时伊斯兰教扩展到印度的很多地区、马来半岛、印度尼西亚群岛乃至菲律宾群岛的一部分。由此可见，与寻找基督徒（即让当地居民改信基督教）的大航海时代的欧洲人相比，穆斯林的传教工作要成功得多。

13世纪马可·波罗时代，在大航海时代前史时期的亚洲东西航线上航行，依然是需要换船的。波罗一家去时打算从波斯湾的霍尔木兹海峡乘船出发，然而所乘的那艘船过于破旧，安全起见，他们改走陆路，沿着荒废的丝绸之路前行。回国时由于身负蒙古帝国的公务，得以乘大船而返。不过，据说他们出发时原本也是计划在霍尔木兹乘伊斯兰船到印度最南端，然后在那里换乘中国的大船的。也就是说，伊斯兰船只要到达印度即可，但波罗一家认为那艘船连印度也到不了。

马可·波罗在《东方见闻录》中详细记载了元代船只的巨大与坚固。经比较，中国船在运载量上也远胜欧洲船。《东方见闻录》详细记述了他从威尼斯经过君士坦丁堡，从西亚进入中国，最后从海路而归的旅途见闻。在解释城市的规模时，他经常用胡椒的消费量来举例。例如，他说杭州每日消费的胡椒达到了惊人的43荷（1荷为223镑）。

## 以“点”出现的殖民地

中国也从东南亚采购胡椒，东南亚的胡椒贸易应该是体系化的。按照以往的商业习惯，收货、商定时价、运载等流程都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发现新航线之后，这个商业体系的规则恐怕发生了很大变化。作为最晚加入的势力，葡萄牙极其好战。基督教传教者的身份可能使他们变得更加傲慢了。他们带着一种给野蛮的偶像崇拜者送去光明的心态，这种心态与确保商业利益的活动结合在一起，创造出殖民统治这种臭名昭著的新体制。

殖民统治无论是以何种形式，都是依靠武力。1510年，葡萄牙的阿丰布克尔克占领了印度的果阿，葡萄牙士兵在果阿干出了掠夺和屠杀穆斯林的暴行。大航海时代的第一块殖民地，从开辟之初便浸透着鲜血。果阿不仅成为葡萄牙的商业基地，还成为天主教传教的桥头堡。来到日本的耶稣会士弗朗西斯科·扎比艾尔（虽然他是西班牙人）也是先到达果阿，之后再踏上东方传教之路的。占领果阿一年后，葡萄牙又占领了马六甲。葡萄牙始终以“点”的形式建立殖民地，其目的可能是将香料贸易路线上的各个重要据点连接起来，而葡萄牙本国国力也过于微弱，可能无力维持“面”的殖民统治。

## 香料与基督教

继葡萄牙和西班牙等伊比利亚半岛国家之后，荷兰、法国、英国等国陆续开始殖民扩张，最为成功的是英国。这些国家大体上将商业利益放在第一位，对传教事业热情不大。这与天主教和清教的区别不无关系，天主教缺乏宽容性，在各地引发冲突，成为众矢之的。耶稣会的传教活动虽然最为成功，但由于耶稣会允许中国人祭祖祭孔，因而产生了“礼仪”问题，不被教皇所承认。所以，明朝政府开始禁止传教，日本德川幕府也严厉打击切支丹[[1]](#_1_1)的活动。

正如达·伽马所说，大航海时代最初的动机是寻找基督徒和香料，但并没有成功寻得基督徒。虽然以香料为代表的商业利润巨大，但为了维持这种商业利益，各国均使用武力，在各地建立起殖民地。美洲新大陆原有玛雅、印加等文明，但其先进程度远远无法与欧洲文明相提并论。然而，亚洲却存在着比当时欧洲更加先进的文明，前面提到的造船术也体现了这一点。严格意义上的“殖民”发生在美洲新世界，而对于亚洲，欧洲采用的统治方式不是大量移民，而是武装少数人来实行统治，这种统治直到20世纪才崩溃。

这两次“发现”改变了整个世界的面貌。我们所生活的这个时代，世界还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化。在这个意义上，大航海时代和接踵而来的帝国主义时代便是现代的前史。在这种脉络下，我们会感到大航海时代与我们的距离突然拉近了。现代史中的一些难以理解之处，通过回顾那段历史便可疑惑冰释。至少就我个人而言，这种情况不在少数。

## 澳门与龙涎香

接下来，我想介绍一下与澳门有关的一件事，以此为例来看看大航海时代的一个特点。

澳门原称“妈阁”，是祭祀妈祖之地。妈祖是福建一带保佑航海的女神，广东人称其为“天后”。广东的妈祖庙或妈祖阁不叫“天后阁”，大概是当初由福建人兴建起来的缘故。

有个说法称，这片窄小的土地是葡萄牙人晾晒淋湿的货物的地方。由于地理之便，葡萄牙人按例想择机使其成为自己的一个殖民据点。

16世纪末至17世纪初的明朝，朝廷向各地派遣宦官，令其采购宫廷用的物资。据说，他们必须按规定的量采购，否则便会以玩忽职守罪遭到处罚。然而，各种物资有易于获得与不易获得之分。制作供宫廷后妃与宫女使用的香水的原料“龙涎香”是鲸鱼肠道的某种分泌物，当时中国沿海地区根本没有这种东西，属于极难觅得之物。据说，朝廷的采香使（负责购香的差役）是从葡萄牙人手中购买龙涎香的，而且再也没有其他采购渠道了。这就形成了卖方市场，卖方提出的条件大体上都能被接受。如果采香使未能买到龙涎香，就会遭到严厉惩罚。明朝刑罚之严厉为历代王朝之冠，甚至大臣都有被廷杖打死的。据说每天上早朝时，家人都会流泪送别，因为完全有可能就此天人永隔。此说或有夸张之嫌，但刑罚之严厉是毫无疑问的。于是，采香使就默许了葡萄牙人在澳门居留。

## 火枪与大炮

除此之外，也有别的说法，认为葡萄牙船曾援助明朝海军打击海盗，而居留澳门则是交换条件。但他们绝非占领，而是租借，并且要向中国政府上贡。葡萄牙派遣了总督，但中国政府也派遣了地方官，清朝时的澳门长官称“澳门同知”。澳门成了“葡萄牙人特别居留区”。澳门同果阿一起，成了天主教在东方的传教基地，在切支丹遭到封禁的时代，日本曾有信徒被流放至此。日本曾用“天川”称呼澳门。

在十字军时代，穆斯林称葡萄牙人为“弗朗克”，中国人也曾称他们为“佛朗机”。有时候葡萄牙人会惹起祸端，那时候喜欢在文字上做文章的中国人就改“朗”字为“狼”字，称其“佛狼机”。

葡萄牙人将火枪传到了日本，这是非常有名的历史事件。日本人以传入地的名字称火枪为“种子岛”。而在中国，同是面对葡萄牙人，中国（明朝）感兴趣的对象不是小枪而是大炮，于是前面提到的“佛狼机”又成了大炮的别名。这也许可以看作两个国家性格差异的一个例子。大航海时代的西方人将“种子岛”和“佛狼机”带到了东方，并改变了东亚的战争面貌。织田信长组织的火枪队为他的霸业立下汗马功劳。兴起于中国东北的清太祖努尔哈赤之所以无法攻破山海关，是因为攻打宁远城时被明朝将军袁崇焕用“佛狼机”击退了。而此战中努尔哈赤负伤，则为之后他的死埋下了伏笔。此外，丰臣秀吉入侵朝鲜时，明朝曾派兵增援朝鲜。这场战役虽然最后以秀吉之死、日本退兵告终，在明军成功部署“佛狼机”的平壤，日军战败，但在日本有效利用“种子岛”的碧蹄馆，则是明军战败。这些都是使用大航海时代传入的武器作战的战例。

## 东方之光

伊比利亚半岛上的葡萄牙与西班牙之所以能够拉开大航海时代的大幕，除了上述乘着夺回被伊斯兰占领的国土之余威以外，曾受伊斯兰教影响的两国科学的进步程度比欧洲其他国家都高也是原因之一。众所周知，对于航海不可或缺的天文学、造船术、物理学、力学等方面，伊比利亚的伊斯兰大学有着很高的水准。希腊的哲学与自然科学（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欧几里得、希波克拉底等）及印度的数学与医学都是先被译成阿拉伯文，再被翻译成拉丁文的。这就是为什么欧洲语言的学术词汇中有不少带有阿拉伯语的定冠词al（如alkali、alcohol、algebra[[2]](#_2_1)等）的原因。不仅仅是希腊与印度，阿拉伯自己的天文学家法干尼、医学家拉齐等人的著作也被翻译成了拉丁文。由于伟大知识从东方传来，因而当时有“光芒自东方来”一语。

伊斯兰帝国之所以取得了巨大的科学成就，是因为她有着深厚的知识分子储备，换言之就是学术的普及度很高，而这与从中国传来的造纸术不无关系。

751年的怛罗斯之战中，唐将高仙芝败于阿拔斯朝伊斯兰将军伊本·萨里夫之手。被俘唐兵中有抄纸工匠，在其指导下，757年撒马尔罕建起了造纸作坊。“撒马尔罕纸”声名鹊起，从此学术的普及程度与用羊皮纸书写的时代不可同日而语。撒马尔罕的造纸术被视作绝密，阿拔斯朝首都巴格达在约40年后的795年才建起造纸作坊，而且据说工匠还是从唐朝广东聘请来的，撒马尔罕造纸术保密工作之严密可见一斑。12世纪中叶，伊比利亚半岛有了自己的第一间，同时也是欧洲的第一间造纸作坊，比撒马尔罕要晚400年之久，这导致文化上也形成落差。伊比利亚半岛国家在欧洲率先拥有了纸这种文化传播武器，并且受到了通过纸提高学术水平的伊斯兰的统治，由他们率先发起的大航海时代，因而也是东西方文化交流的一个结果。

注解：

[[1]](#_1)　日本对天主教的旧称。——译者注（本书注释均为译者注，以下不再另行说明）

[[2]](#_2)　分别为碱、酒精、代数。

# 追问意义——第二次世界大战与现代

## 大萧条与日本

第二次世界大战是我们亲身经历过的时代，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历史”，其出入口各不相同，各自的历史坡度也各异。有些人在自己的历史中只经历过缓坡，他们不会明白其他人曾经攀爬过怎样的悬崖峭壁，反之亦然。我们总会将多数人的历史与自己的历史两相对照，以寻求这一时代的真相。这不是一个凭借历史记录和文献来理性把握的时代，而是结合自己的亲身经历，以略带感性色彩的方式来把握的时代。也可以说，这不是缅怀祖先所经历痛苦的历史，而是鲜明地忆起自己所受伤痛的历史。

1929年大萧条时，我还没上小学，自然对当时的情况一无所知。后来，我在家人经营的小贸易公司当助手时，经常听父亲说起那个“不景气的时代”。我也读了几本关于大萧条的书，知道以股票市场价格暴跌为导火索，普通市民被卷入“失业狂潮”之中。据说股价暴跌之前，生产过剩，“股份热”这种过度投机和过度信用不断累积，形成了巨大的落差。

关于所谓美国股市危机的“黑色星期四”和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德国天文数字级通货膨胀之类的情形，我们这一代人只是听过或者在书中读过而已。这场波及全世界的经济萧条，父亲说起过，学校老师也说起过。“大学毕业了，却……”后来当上学校老师的亲历者带着怨恨的口吻告诉我们，当时即便是一流大学的毕业生也找不到工作。

## 各国拉动经济的政策

不过，到了我上小学5年级（1935）即稍微懂事的时候，情况似乎明显好转。我的直观感受是，我上的神户某小学里城市周边商店街的子弟本来就多，那时学生数更是达到了空前规模，经常听人说“学生实在太多了”。于是，教室前面的讲台被撤了下去，腾出来的地方摆放上了桌椅。学校按照身高安排座次，我个子矮，坐在最前排，所以总是扬着脖子看黑板，看得脖子疼。为什么神户中心地带的小学人满为患？无非是经济状况变好了，因为神户是以海运和造船为主的城市。

是什么促使经济状况好转的？人们似乎将其归于“九一八事变”。日本把侵略中国看成恢复经济发展的特效药，侵略中国是以武力为后盾的，这样一来军需产业就兴盛起来。神户在建造军舰和一般船只中受益，那些商店街也利益均沾。我脖子疼、视力有所下降，则是那个时代末期对我个人产生的影响。

在美国，共和党的赫伯特·胡佛坐等经济自然恢复，而民主党的富兰克林·罗斯福则主张通过改革经济体制来扭转事态。双方在总统选举战中交锋，现任总统胡佛大败。当时失业人口达到了1200万，破产者不计其数，等待经济自然恢复的共和党当然处于不利地位。罗斯福的政策被称为“新政”，目的是要调整资本主义结构。由于过于激进，也有保守人士对此感到不安。

苏联从一开始便实行管制经济，证明社会主义应对经济危机颇有一手，为社会主义加了不少分，这肯定是20世纪30年代社会主义对很多人产生吸引力的重要原因。

德国的情况不必多说，希特勒掌握政权后，国家加强了经济控制。意大利的墨索里尼先于德国建立了法西斯制度。20世纪30年代，所有人都认为不能对资本主义放任不管，大家都在摸索调整方式，而为调整方向提供样板的，是社会主义。

## 不同立场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夜可谓摸索的时代。各国都在黑暗中摸索，所以“左”与“右”经常互相碰撞。右翼带有左翼色彩、左翼带有右翼倾向的现象并不少见。正因如此，人们才认为表明自己的原则非常重要。罗斯福实行的新政，没有背离民主的原则。

民主主义对抗法西斯主义的模式极为鲜明，虽说如此，并不是所有事情都能用这种模式来解释。侵略与反抗势力之间的对立，就不适于这种模式。

纵观历史的方向，可以说第一次世界大战刚刚结束，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前哨战就立即打响了，表现最明显的就是东亚。第一次世界大战将世界的目光吸引到欧洲，日本认为机会难得，大隈内阁把“二十一条”强加给袁世凯。这自然会激起中国民众的反抗，于是有了五四运动，并影响了中国共产党的诞生。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列强对中国的经济剥削有所缓和，中国民族产业得以发展，一定程度上奠定了资产阶级革命的基础，也培养出了抵抗日本侵略的顽强精神和经济活力。如果把日本侵华战争作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一个主要组成部分，那么我们是不是也要更加强调这种历史的连续性呢？

## 西班牙内战

西班牙内战可以说是摸索时代的典型。1936年，针对在总选举中获胜的人民阵线政府，弗朗哥将军得到德国和意大利支援，发起叛乱。但是，法国和英国采取了不干涉的态度。苏联虽然向人民阵线提供了援助，但与德、意相比，其援助在质上与量上都不够充分。

弗朗哥将军掌控着原本就有着明确指挥体系的组织——军队，也确实有人希望坚毅果敢的强权人物站出来维持秩序。弗朗哥阵营是由一群服从命令的人组成的，即便他们的想法不尽相同。与之相反，人民阵线的成员则想法各异，每个人都忠于自己的思想或者理念，他们之所以选择人民阵线，是把它当成了实现自己理想的平台。它不是一个政党，而是一个政党联盟，这一点既有优势也有弱点。据说来自世界各国的志愿义勇军达数千人之多，年轻的海明威也以特派员身份出现在人民阵线之中，《丧钟为谁而鸣》描绘的便是当时他所看到的世界。人们都在为实现更加美好的社会而摸索着，弗朗哥派又何尝不是如此呢？

人民阵线随后分裂成为尼古林派和阿萨尼派并最终解体，向人们展示了法西斯主义的强大，也使得希特勒和墨索里尼更加胆大妄为。不过，人民阵线并不是因为分裂而失败的，分裂是出于被逼无奈，人民阵线的最大败因在于英、法的不干涉政策。信奉民主主义的人一定感觉到有异质分子混入了人民阵线，而考虑到当时大家都处于摸索之中，作为国家大政的责任人，出手不够果断倒也可以理解。

## 德国称霸欧洲与犹太人

势不可挡的德国大胆推进称霸欧洲的作战计划，法西斯君临天下似乎指日可待。在侵略中国的战争中，军部的发言权越来越大，日本也自然对法西斯主义产生了亲近感。如今，我们回顾当年德、意、日三国同盟的缔结过程时，往往把重点放在那些反对和抵抗轴心国同盟的声音上。抵抗确实存在，但力量不够强大，当时的日本已经被希特勒的闪电战迷得神魂颠倒。

记得那是我上中学4年级的时候，希特勒的青年护卫队——希特勒青年团来日本访问。他们是乘坐军舰来的还是搭乘商船来的，我已经记不得了，但我记得他们是在神户登陆的。也许是军部提出的要求，我们这些神户的中学生也被动员去参加欢迎他们的仪式。希特勒青年团在神户的防波堤上整装行进，军靴声哒哒作响，行进队伍一丝不乱，非常壮观。现在我还清晰记得，回到学校后校内教官鞭策我们：“瞧见了吗？你们要好好学学人家！”社会上下对纳粹一片赞扬之声，我们也被要求以希特勒青年团为楷模。

希特勒青年团访问日本应该是在昭和十五年，即1940年前后。差不多在同一时期，我们在神户的街头看见一群外国人，他们走路时披着大衣，就像披着斗篷一样，将手插在衣兜里。他们并不是所有人都那样，但在我的印象里，似乎所有人都弓着背走路。他们是遭到纳粹驱逐，经西伯利亚逃难过来的犹太人，似乎是波兰籍犹太人。日本虽然醉心于纳粹，但对这些漂泊在外的犹太人却热情相待。本来日本对犹太人就没有任何仇视情绪，当时还有外交官和民间人士无私地帮助他们。在日本逗留一段时间后，他们移居到了美国。最近报纸还报道说，其中有人后来在以色列身居要职，并表达了对日本的感谢之意。

中学时代的我们已经得知纳粹对犹太人采取排斥政策，但骇人听闻的大屠杀并没有传入我们耳中。那时，我就对纳粹赤裸裸的种族歧视十分厌恶。看着面前经过的一群群犹太人，年少的我心情十分复杂。

## 战争中的日本

由于特高警察的镇压，日本左翼人士纷纷入狱或者转向。不过，人们对共产主义和苏联依然暗中抱有期待。昭和十五年（1940）前后的中学生，都敏锐地感觉到了这种期待。高尔基和肖霍洛夫的文艺作品没有被列为禁书。但是，当苏联和德国瓜分波兰之后，这些人的期待感就受到了挫败，因为苏联的这种做法与帝国主义列强无异。先前苏、德签订互不侵犯条约时，人们认为这是为了国家安全而采取的措施，与哪个国家约定互不侵犯都无可厚非，所以左翼人士并没有受到什么打击。感到不知所措的反而是保守的日本政治家，因为日本已经与德国签订协议，高调“防共”，他们对德国与共产党大本营苏联签订这种条约感到不解。时任首相平沼发出“欧洲形势复杂诡异”的声明后，内阁便全体辞职了。“复杂诡异”这个词一时间还成为流行语。

昭和十六年（1941）我们从旧制中学毕业，时值第二次近卫内阁时代。时任陆军大臣东条英机制定了《战阵训》，我们还担心“是不是又要让我们背诵”。好在当时我们即将毕业，便未作强制性要求。1941年12月8日，日本对美、英宣战。我已经升入比中学更自由的高中。我是在从车站到学校的途中的一家香烟店门口听到广播的。

虽说如此，之后的一年多时间，我的学生生活还是比较悠闲自在的，这种宽裕或许是战争初期日本的胜利带来的。然而，之后物资便逐渐匮乏，开始严格执行食品配给制度。高年级学生接到了征兵通知，目送着他们离开，令我们感到一阵紧张。升入二年级后的某天，我和朋友逃学到京都玩耍时，有生以来第一次听到了防空警报。这是首次空袭，炸弹落到了我居住的神户。不过，市内与平时没有什么区别，我记得第二天还去看了一场电影。我领教到空袭的真正可怕之处大概是在三年之后。与飞机一掠而过便飞往中国的首次空袭不同，从塞班岛基地起飞的B-29轰炸机银翼交叠，对日本展开了地毯式轰炸。昭和二十年（1945）3月和5月的两次大空袭，将我生活的神户的绝大部分地区化为灰烬。

8月，广岛和长崎几乎完全被原子弹摧毁。核武器首次登上世界历史舞台。战争结束了，或者说非结束不可。意大利投降了，柏林化为一片焦土，德国也投降了。

胜败已分，法西斯主义失败了。在反法西斯的旗帜下团结在一起的苏联共产主义，由此取得巨大发展。美苏之间的蜜月期转瞬即逝，很快进入“冷战时期”，核武器也不再为美国所独霸。

## 殖民地独立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堪称人类历史的剧变期，列强的殖民地纷纷独立，圣雄甘地遭暗杀的事件令我十分震惊。印度次大陆未能从整体上独立，最终分为印度和巴基斯坦两部分，其独立过程再次让人感受到宗教力量之强大。太平洋战争中日本占领的各地区也陆续独立。需要特别强调的是，公元前便失去祖国的犹太人，终于建立了渴望已久的国家——以色列。然而，这是以强制居住于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作出牺牲为代价的，问题至今未得到解决。

战后最大的变化是中国共产党在内战中击败国民党，世界的力量对比因此发生了重大变化。由美国武装起来的国民党政府大军，面对缺乏装备、兵力不足的中共军队却连战连败，堪称奇闻。不过，如果深入阅读中国历史，就会发现这种逆转取胜绝非首次。在人民的汪洋大海之中，不管装备和兵力如何，最终结果总是得民心者得天下。

中国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在世界政治舞台上，对于苏联自然是一大利好。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新中国成立不久，朝鲜战争爆发。最终，全人类的危机虽然暂时解除了，但朝鲜半岛问题和巴勒斯坦问题可以说仍是现在人类面临的最大难题。

## 核武器时代的美苏和中国

中国和苏联的关系如“铁板一块”，两大社会主义国家的团结看似坚不可摧。然而，中苏之间的蜜月期于20世纪50年代便早早宣告结束。不少人预见了这个结果，因为如果冷静分析两国关系，中苏对立可以说是必然的。朝鲜战争之后，一直高举“反美”大旗的中国就发生了变化，契机是赫鲁晓夫对斯大林的批判，但这也仅仅是个契机而已。赫鲁晓夫的路线被称为修正主义，中国的政治路线也发生了变化，两条路线之间的矛盾不再像以往那般尖锐了。不过，“霸权主义”这一字眼还是取代了“修正主义”，成为反苏的宣传口号。

有一个新词叫作“超级大国”，现在的美苏两国是不折不扣的超级大国。苏联以国民生活贫困为代价，成为了军事超级大国，将东欧也纳入自己的势力范围。东欧也有诸如南斯拉夫、阿尔巴尼亚这样未必对苏联言听计从的国家，它们与非同盟国一起，构成了第三世界。第三世界林林总总，可以说它们对美苏两大势力的影响多限于精神层面。不过，世界在核武器的威胁下，也确实逐渐开始重视人类的精神层面了。包括日本在内，很多国家有制造核武器的能力却不造。而且，似乎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核武器已经不再意味着高昂的造价，超级大国独享核武器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小国若有此心也能成为有核国家。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冷战格局，已经从根本上遭到颠覆。需要承认的是，中国造出了核武器，这一重大举措是为了不受苏联控制。高唱反对两个超级大国霸权主义的中国面对两面受敌的情势。中国与美国恢复邦交后，虽然还在一直反对“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但“美苏”这一表达方式在1977年的中共党代会上变成了“苏美”。这一点值得注意。

## 审视地球和平

如果贫富差距变大，失去平衡，政权往往就会崩溃。中产阶层占多数的国家比较稳定，如今的日本大概就处于这种状态。以往仅在一国之内发生的现象，现在必须要在世界视野下思考。财富在向原油生产国集中，但以出口为重点的国家也在奋斗着。阿根廷、巴西、墨西哥等领土广阔、资源丰富的国家背负着天文数字级的债务，非洲的孩子们在忍饥挨饿。交通设施和通讯设施的发展令世界变得越来越小，“锁国”已经不可能，一意孤行也为现实所难容；平均分配资源、缩小贫富差距、消灭纳粹式的种族歧视——可以说，当今世界或者说我们的地球正在向着解决这些问题的方向前进，这是在核武器的驱使下实现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催生的核武器就像宣告“最后期限”的造物主一般，强制人类去思考，而这将有利于世界和平。也许，这就是我们不辜负千千万万牺牲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朋友和亲人的必经之路。从这个角度来讲，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意义今后需要重新审视。

# 茶叶改变世界——美国独立与茶叶

## 茶叶——生活必需品

今天的美国人喜欢喝一杯淡淡的咖啡，之后再续上几杯，日本也有不少喜欢这种喝法的“美式人类”。不过，在18世纪前后的美国，咖啡是上层人士的饮品，一般家庭多喝绿茶。绿茶不是奢侈品，而是生活必需品。

美国原为英国的殖民地，美国独立运动是以抗议英国征收茶叶税的波士顿倾茶事件为契机的。1764年的《砂糖法》、1765年的《印花税法》使得殖民地对英国的不满愈发高涨，而当增税涉及茶叶时，终于发展成1773年的倾茶事件。

英国增加砂糖税和印花税时，殖民地也曾爆发抗议集会，人们举行了抵制英国商品的运动和游行示威。增税一而再，再而三，在轮到茶叶时，火山终于爆发了。茶叶在当时已经成为日常生活的必需品，所以茶叶才成为了火种，这一事实值得注意。当时人们的心情是“砂糖增税尚可忍受，百姓的日常饮料茶叶就……”

最早将茶叶带到欧洲的是荷兰人。据记载，自1610年，荷属东印度公司便开始将中国和日本的茶叶运往欧洲。当时日本关原战役刚刚结束，德川幕府体制终于稳定下来，中国则处于明末的社会混乱之中，英国人最初在美国弗吉尼亚的詹姆斯小镇建立殖民地（1607）也还刚过去不久。茶叶在美国的普及花了不少时间。起初价格昂贵，需要在药店用秤来称重，而且咖啡还在跟茶叶竞争，各国人的喜好也各不相同。德国人和法国人算是咖啡党，而俄国人和英国人则喜欢饮茶，两国都有茶歇的习惯便是他们爱茶的反映。

虽说如此，茶叶在英国和俄国的普及，是以茶叶变得廉价为前提的，大批量进口是茶叶价格达到普通百姓日常消费水平的前提条件。关于英国茶歇成为习惯，有人批评是浪费时间，也有人辩解说茶叶有助于控制饮酒。就在这种辩论中，茶歇不声不响地融入了英国人的生活。

在中国，茶是仅次于盐的刚性需求商品，二者都是生活必需品，即便略有提价，也不能不买。唐德宗为了增加宫廷的收入来源，于建中三年（782）开始征收茶税，这成为唐朝走向衰亡的信号。此后百余年间，唐朝径直走下坡路，直到最后灭亡。

以肉食为主的蒙古人和西藏人，要专门靠茶叶来补充维生素C，茶叶对他们的日常生活而言必不可少。中国为了维持国防实力，需要战马，曾经用绢与少数民族交换马匹，但自唐朝以后，绢被茶叶所取代。身着裘皮的塞外民族似乎将中国的绢转手卖给了西方，而茶叶却自己用了。宋朝还出现了名为茶马司的衙门，负责管理茶马交易。宋朝和之后的明清两朝都将茶叶作为怀柔蒙古人和西藏人的政治手段。

## 茶叶贸易——造船与航海术的进步

毋庸赘言，只有造船技术和航海术发达以后，向新大陆殖民才成为可能。有一种说法认为，英国的造船和航海技术之所以突飞猛进，多得益于茶叶贸易。茶叶是价格变动剧烈的商品，第一艘船的新茶能卖出非常好的价钱，第二艘船的就便宜很多，等到第三、第四艘船，茶叶的价格就已经很贱了。英国商人为了在竞争中获胜，必须造出航速更快的商船，也就有了开发加快船速技术的必要。此外还要保证有足够大的空间装载茶叶——出于这种需要，英国的造船和航海术才处于世界顶端。

## 美洲殖民地与七年战争

1630年，清教徒在马萨诸塞州建立殖民地。向新大陆移民的原因既有经济方面的，也有宗教方面的，还有人为了寻求政治自由而前往这片新天地。移民几乎都是英国人。对于英国人而言，美洲殖民地与以往的印度和马来西亚有所不同，以前的殖民地都是其他民族占大部分，英国人仅有一小撮，所以英国政府始终不敢放松警惕。然而美洲殖民地经过一段时间之后，其他民族（原住民）成为少数派，迁徙过来的白人占了多数，这似乎也让英国政府有所松懈。英国政府乐观地认为这里不会发生太大的民族问题，对美洲殖民地也就不大关心。

英国政府开始关注美洲殖民地，是从英法七年战争（1756—1763）开始的。

七年战争原本始于奥地利和普鲁士之间争夺西里西亚地区的领土，法国与俄国共同支持奥地利，英国则站在普鲁士一方。普鲁士名将腓特烈二世奋力而战，但随着战事陷入胶着状态，巨大的兵力损耗令普鲁士陷入困境。然而，俄国伊丽莎白女皇去世后，彼得三世即位，他是腓特烈二世的崇拜者，于是普鲁士便与沙俄媾和了。

战争不仅发生在欧洲，也发生在殖民地。当时的殖民大国，除未参战的西班牙和荷兰之外，便数英、法两国，两国在印度和北美也处于对立状态。

法国的杜布雷最初采取的方法，是用欧式装备武装印度雇佣兵（sepoy），法属东印度公司由此拥有了强大的武力。然而英属东印度公司也如法炮制，加强了军力。七年战争爆发前夕，由于颇有领导才能的杜布雷被解除职务（1754），所以法国缺少总指挥。杜布雷被解职有遭到政敌非难的因素，也与法国不喜欢在印度殖民地冒险行使武力，希望东印度公司能获取稳定利润有关。殖民地前线得知本国政府采取保守路线，其士气自然不高。而与此相反，英国东印度公司的杰出领袖克莱武从一开始就积极推进武装路线。1757年，英国在普拉西大败法国，结果法国整体撤出印度，仅在本地治里和昌德那戈尔保有据点。

在北美，法国已经对英国殖民地形成了包围之势，还得到了印第安人的支持，所以法国占据着优势。因此，在印度取得胜利后，英国政府终于开始关注起美洲殖民地了。皮特首相将北美殖民地视为战略要地加以重视。1757年，魁北克法军基地陷落，与印度一样，法国在北美的势力几乎丧失殆尽。由于在印度和北美均告战败，法国退出了七年战争。

## 加强对美洲殖民地征税

七年战争后，普鲁士保住了欧洲列强的地位，而殖民帝国英国已经没有对手。

但是，英国政府对美洲殖民地的关注日渐热切。那些为了寻求政治自由和宗教自由而来到美洲的人原本就不喜欢受制于人，而七年战争以后，英国的干涉反而加强了。

七年战争使英国陷入了财政困难。在殖民宗主国政府看来，通过向殖民地征税来解决这个困难是再正常不过的思路。

对殖民地征税除了为了解决财政困难，也包含加强英国与殖民地之间纽带的意图。一般认为，与非英系民族占多数的印度相比，加强大英帝国的团结在英系移民占多数的美洲更容易实现。可是，对于那些原本就是为寻求自由而来到这块新天地的移民而言，问题恰恰就出在对他们管束过多上。

实际上，英国一直在对美洲殖民地征税，只是移民并未在意而已。作为殖民地，美洲受英国派遣的总督或高级官僚管理，他们的薪水却由殖民地来负担。殖民地也组建了议会，但英国议会中并没有殖民地代表的议席。在殖民地人民看来，英国议会没有反映出殖民地的意志，因而不管英国议会通过了什么样的法律，对殖民地都不应具有约束力。所以，英国政府强加给殖民地的法律中，殖民地觉得不合适的就自然会被无视。

## 《唐森德法》

事情的转变发生在七年战争之后。当法国殖民地包围了英国殖民地时，宗主国英国施以援手，欠了这个人情债，财政困难的问题理所应当要由殖民地负担一部分。海外殖民机构开始督促以往被无视的法律的实施，继前面说过的《砂糖法》《印花税法》之后，《唐森德法》终于粉墨登场。

1767年，财政大臣唐森德向议会提出四条法案，获议会通过。其目的是在减轻地租的同时，通过提高关税来增加收入。抛去细节不谈，简单地说就是减轻宗主国地主的负担，而用殖民地的收入来填补。一方面，当时英国国会中地主阶级的议员很多，所以减轻地租的法案当然会受到欢迎；另一方面，减轻地租产生的收入减少的部分要由关税来填补，也就意味着殖民地的负担会加重，这自然会招致殖民地的反对。

《唐森德法》的第一条是《休会条例》，针对的是拒绝负担英军宿舍费用的纽约殖民地，强制殖民地议会停止活动，这无疑是对殖民地的惩罚性法案。第二条是《唐森德税法》，对玻璃、纸、茶叶等进口到殖民地的商品收税，并规定这些商品只能从英国进口。第三条《征收关税法》内容为在波士顿设立海关事务司总署，不仅总管关税政务，而且有权以打击走私为由进行搜查。第四条是关于免除东印度公司从英国进口再向美国出口的茶叶在英国方面的进口关税的法律。

不必说，殖民地对这一系列法案肯定是火冒三丈。马萨诸塞州向各州发文，组织反抗运动，英国打算从本土派遣军队镇压，最终导致了波士顿惨案的发生。英国不得不废除第二条《唐森德税法》，因为他们无法回答“既然是为加强宗主国和殖民地的联系的法案，为何要对同一国内流动的商品征税”这一正当的质问。虽然法令被废除了，但唯独茶叶成了例外，因为虽然英国殖民地购买英国产的商品要交税的确于道理上说不通，但茶叶的产地不是英国而是中国。于是，虽然对玻璃和纸的征税被取消，但对茶叶征税依然保留了下来。

## 走私和茶叶税

虽然为了简明起见，标题上用了加征茶叶税这样的表达，但实际上是取消了对其他商品征税，而唯独茶叶税被保留了下来。其结果是茶叶税以《茶税法》（Tea Act）的形式固定下来。那时候，茶不单纯是一种嗜好品，而已经升级为准主食了，人们还有专门吃茶点的时间。

生活必需品必须便宜，所以不能由垄断企业来供应，英属东印度公司的船从伦敦运来的茶叶可以说是专卖品。那时的美国人更加青睐法国、荷兰、丹麦、瑞典等地商人走私来的茶叶。上面提到的《茶税法》也有打击走私茶叶，确保东印度公司对市场的垄断的目的。当时茶税为每英镑三便士。

法国和荷兰的茶叶不仅走私到美国殖民地，英国本土也是走私的对象。法国等国本是产咖啡的国度，但也经营茶叶的买卖。

虽然英国是大量消费茶叶的国家，还有东印度公司这样的庞大机构，但在七年战争之后英国的茶叶贸易却落在了法国、荷兰、丹麦和瑞典四个国家的后面，它们钻了英国因为忙于战事而无暇他顾的空子。1769年至1772年，英国的茶叶进口量为1062万磅，而上述四国的总进口量则超过1990万磅。从这些数字中我们也能明白为什么在“茶”的问题上英国会有危机感了。

## 波士顿倾茶事件

1773年12月16日，波士顿倾茶事件爆发。人们袭击了东印度公司的船只，把船上的茶叶扔到了海里。针对这一事件，英国议会制定了惩罚马萨诸塞州的法案。对此，殖民地成立了“大陆会议”，与宗主国对抗。1775年4月，对抗升级为武装冲突，美国独立战争爆发。1776年，殖民地将总督和宗主国官僚驱逐出去，并批准了由杰斐逊起草的《独立宣言》。从这一系列事件的经过中也可以看出，中国的茶叶在美利坚合众国的诞生过程中扮演了何等重要的角色。

## 茶与花旗参

在独立战争中，美国遭到了英国的海上封锁。为了打破英国的封锁，美国发行了“私掠许可证”（Letter of Marque），也就是允许私人在海上掠夺敌船。冒险家们瞅准了这个大发横财的机会，纷纷出海，获财巨万。

私掠许可证为本来是农业国的美国文化抹上了一笔海洋国家的色彩。移民本就富于探险精神，独立后的美国马上踏出了对华贸易的第一步。1784年，“中国皇后号”抵达广州，这是独立后的美国与中国往来的第一艘船。

其实在一年前，一艘从波士顿出发、名为“哈里特号”的55吨小型船曾计划绕过好望角，前往广州。东印度公司想阻止它去中国，向“哈里特号”的船长哈雷特提出，不管船上装载的花旗参在广州能换回多少茶叶，公司都愿出两倍的茶叶与之交换。不用穿过印度洋，还能得到两倍的茶叶，这真是梦寐以求的划算买卖。哈雷特答应了这个提议，在好望角用花旗参交换了茶叶，然后就直接返回了波士顿。虽然他大赚了一笔，却为此失去了成为独立后的美国有史以来造访广州第一人的机会。

花旗参在中国能卖出很好的价钱。东印度公司在美国的新英格兰殖民地上，以威士忌和烟草为报酬，让印第安人四处挖人参。不过，据说最早将美国的花旗参出口到中国的是法国人。根据东印度公司的记录，1750年法国人曾把40担[[1]](#_1_3)人参运到广州。

## “中国皇后号”

“中国皇后号”上载有473担人参、361担棉花、476担铅矿、26担胡椒、1270匹纱布及2600件毛皮。

该船于1784年2月22日从纽约出海；8月28日抵达广州；12月27日离开广州。

在广州，有2460担红茶、562担绿茶、864匹棉布、962担瓷器、70匹绢织物和21担肉桂被装上船。第二年的5月12日，这艘对华贸易第一船返回纽约。

可以说，这艘船带回来的商品绝大部分是茶叶，其中红茶又多于绿茶。该船以12万美元的成本，获得了37700多美元的净利润。

与英国类似的是，美国在独立后自主开展的对华贸易中，进口商品总是茶叶，但开发出口商品一直令他们感到头疼。

美国虽有人参，而且这种商品英国没有，但数量有限，价格也不稳定。

1788年，“埃莉诺拉号”把海豹皮运到广州贩卖，取得成功。之前广州进口的是海獭皮，海豹皮属于新商品。由于这些毛皮可以在美国西北部获取，所以最后促成了从美国西北海岸横渡太平洋的贸易航线的开发，不用再经过好望角了。

起初，在美国当地人之间一个铁制首饰可以交换三张海獭皮，而海獭皮在广州的价格是25美元一张，算得上暴利。这也算是购买茶叶的一种补偿。

说是暴利，但与英国为扭转贸易逆差而进行的鸦片贸易相比，其实还是相当中性的商品。

鸦片大量流入和用于贸易支出的白银的大量流出，使中国大伤脑筋，终于导致了1840年鸦片战争的爆发。

鸦片战争之后，中国被迫开放门户，近代的大幕拉开了。新生的美国以自己的力量建造船队购买茶叶，为了出口毛皮而开发了西北海岸，横渡太平洋前往广州的船只增多了。此外，捕鲸船也开始在太平洋上活动。捕鲸船救起过日本的漂流难民，还顺路去过小笠原。这是在敲日本的国门。很快，日本也不得不开放门户。

不知从何时起，美国从喜欢喝茶的国家变成了喜欢喝咖啡的国家。但是我们不能忘记，茶叶在美国建国过程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并且几经辗转，最后还对日本开国产生了影响。

注解：

[[1]](#_1_2)　此处的“担”是日制及台制重量单位，下同。1担为60千克。

# 人类的步伐永无止境——“史前史”的厚重

## “人”与人类

似乎每当遇到困难，感到危机之时，人总想要回顾过去，理所当然地想要追索以前是否有过类似的状况。案例集和临床病例卡等用于将来参考的资料都是过去的东西。我认为，追本溯源成为一种流行风尚，也与现代人的危机意识有关。

所谓回首过去，也要有限度，要是追溯到50万年前的“北京猿人”，那就过头了。发现于爪哇的爪哇猿人（1894年命名）和发现于联邦德国的海德堡人离我们也远得虚无缥缈，这些旧石器时代前期的原始人类的资料实在是太少了。

1910年，在英国皮尔丹河的河床冲积地中，有人发现了一些头盖骨和下颚骨碎片，长期以来被认为是原始人化石，年代为百万年前的洪积世初期，比北京猿人和爪哇猿人要早很多。这也就意味着智人的出现年代要比当时已经发现的爪哇猿人要提前数十万年。然而，这其实是个大骗局：头盖骨碎片出自洪积世后期，下颚骨碎片则属于一只黑猩猩。为了伪装成化石，其表面被重新着色，牙齿也被削去一部分，以显得更加逼真。很难相信人类会被这种假冒的东西欺骗了这么久，当时即便有学者提出质疑，也无法给出决定性的证据。随着近代科学的迅速发展，人们有了测定物体所含的氟和氮的方法，才终于在1949年拆穿了这场骗局。

虽说假货的存在能提高真品的价值，但在长达近40年的时间里，皮尔丹人给学术界造成了混乱。科学研究中掺杂了人们对原始时代所抱有的浪漫情结以及功利心理，使得造假有了滋生的土壤。

## 现代人类诞生之谜

所谓浪漫情结，是因为搞不清楚的地方太多，所以才有浪漫情结。邪马台国也是如此，唯一的文献记载只有《魏志·倭人传》，其中的记载还非常短，剩下的只好依靠各自推理去填补。正是这一点吸引了无数人，浪漫色彩也就越发浓厚了。

尼安德特人于旧石器时代突然灭绝了。这个在旧石器时代留下最多化石、人口最多且最强盛的人种为什么会灭绝呢？此事诸说纷纭，人们也因不明其因而产生了浪漫情结。

有一种说法认为，大约在15万年前，尼安德特人由于掌握了“结缚”的方法，体格发生了改变。他们知道了系东西和绑东西的方法后，包括四肢骨骼在内的身体上受到压迫的部分变得松快了，骨骼结构和身体形态逐渐发生变化，最后转化为了克罗马农人，直至变为现代人类。但是，现代人类与尼安德特人之间有着本质区别，所以尼安德特人被来自亚洲的文明程度更高的现代人灭绝的观点并没有被舍弃。

关于尼安德特人的研究是高级学术问题，外行不可以随意掺入自己的想象。但是，我们确实目睹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大约40年间日本人由于生活环境和饮食结构的改变而在体格上发生的变化，统计数据也与我们的感受一致。即便说尼安德特人与现代人（智人）之间的物种更替是突然发生的，但也要以百年、千年为单位。我认为骨骼结构和体型变化的说法似乎相当有说服力。

## 进化的时间

人与其他动物的差别在于人会制造工具。在地上捡起一块石头扔出去，这样的行为猴子也会，但把石头敲开，做成石器则非人类不能为之。从敲击获得石器进化为将石头研磨成石器，需要数十万年的岁月。区分旧石器时代与新石器时代最重要的要素，就是研磨。有了研磨石器，人类就不仅能狩猎和采集，还能进行农耕，豢养牲畜，生活的地域范围扩大了，生活的稳定程度也提高了。

在人看来，岁月是一种时长时短的东西。

过去，人们曾在非洲的坦桑尼亚发现200万年前人类群居的遗迹。但是，最近报纸上报道，认为不能认定那是群居遗迹，人类开始以群居方式生活还是在大约50万年前。被更加普遍认可的说法是，坦桑尼亚的所谓群居遗迹，并非生活区域，而是堆放石器的场所，这些石器是用来宰杀捕捉到的动物的。因为用电子显微镜观察遗迹的骨骼化石时，发现人的骨骼上有被动物咬过的痕迹，这不像是安全的生活场所会有的现象。那时候的人类祖先是住在树上的，所以群居是很困难的。人类转移到地面上来生活，从而满足群居生活的条件，是以学会用火为前提的。而能确认人类学会用火的就是北京猿人的时代，即50万年前。

诸如此般，讨论的时间段突然跨越了150万年的光阴，也许这就是原始人类研究真正引人入胜之处。使用火的痕迹保存不易，人们偶然在穴居的北京猿人的遗址中发现了使用火的痕迹，但也许人类在那之前已经学会用火。而轻飘飘的一句“在那之前”，可能就要向前飞跃万年以上，这就是这个领域的迷人之处。

## 巨人

现代人类究竟是从巨人逐渐变小进化而来的，还是由小个子人逐渐长高进化来的呢？出现了两种截然相反的观点。考虑到这一学术领域的性质，这两种观点并存倒也不难理解。按照前者的观点，所谓“巨人”指的是“巨人症”，而随着人类的进化，巨人症患者逐渐减少，最后实现了整体上的小型化。

日俄战争时期，荷兰的孔尼华博士在香港的药店里买到了一种被称作“龙牙”的动物臼齿化石，推断其为类人猿的牙齿。然而，曾提交关于北京猿人的报告书的魏敦瑞教授认为，虽然该齿尺寸很大，但并非类人猿的牙齿，而是人类的牙齿，并将这颗牙齿的主人命名为“Giganthropus”（“巨人”之意）。

魏敦瑞教授本来就坚持人是从巨人变小而来的观点，所以不管看到多大的牙齿都不会惊讶。根据那颗臼齿推算，巨人身高达到3～4米。魏敦瑞推测，这种巨人生于喜马拉雅地区，随着进化体型逐渐变小，其中一支北上，另一支南下，前者便是北京猿人，而后者则是爪哇猿人。

## 巨猿

然而，买下“龙牙”的孔尼华博士认为这不是人齿而是猿齿。孔尼华博士强调这样一个事实：他在华南的化石研究中，发现在相同地层中出土的十颗牙齿中，除了八颗“龙牙”以外还有两颗属于北京猿人的新种“中国猿人药铺种”（Sinanthropus Officinalis）。既然巨型牙齿的主人与北京猿人系人类生活在同一时代，那就不可能是后者的祖先了。

“到底是人还是猿？”这又是一个大得摸不着边的话题。

1956年，北京猿人调查组成员之一裴文中博士在广西调查了200个洞窟，找到了50颗龙牙。每一颗牙齿的长度都有人齿的3～6倍，这样就有可能以此为基础复原出口腔中上下牙齿的状态了，最后发现它们并不是人类化石，而更接近猩猩。同年12月，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古人类研究所公开宣布认定其为猿类。牙齿的主人也按照将其推测为猿类的孔尼华博士的命名方式，定名为“巨猿”。几年后，人们找到了完整的巨猿下颚化石，而不是像之前那样只有拼凑来的牙齿化石，进一步证明了上述官方意见是准确的。

## 东方石器时代遗迹发掘情况

学会制造工具（石器）以后，人类的祖先终于能算得上是人了。石器成为区分人与动物的标志，石器的诞生也就是人类的诞生，同时也是文明的诞生。换言之，石器时代又可以称作“文明时代”。说来可能有些难以置信，直到本世纪初为止，人们还以为中国和日本没有经历过石器时代，至少是没有经历旧石器时代，连美国的天才东方学者劳费尔（1874—1934）也是这样以为的。

日本最早确认存在的旧石器时代遗址，是昭和二十四年（1949）发现的岩宿遗址。在此之前，人们只是推测旧石器时代理应存在。京都大学的浜田耕作博士（1881—1938）也相信旧石器时代是存在的，他对国府遗址的发掘正是为了证明这一点，但他在生前未能完成这一夙愿。岩宿遗址被发掘后，各地接连发现旧石器时代遗址，目前数量已经达到2000处之多，可以说旧石器时代遗址遍布日本全国。

瑞典的安特生博士从一开始就参与了北京猿人的调查工作。1920年，他的被派到河南省西部的助手刘长山将找到的石斧和石刃带回北京。他看到时，惊喜地脱口而出“是石器！”中国有石器时代这个事实，终于在这一年得到了证明。安特生也推测中国可能有石器时代，因而建议刘长山注意寻找石器时代的遗物。

石器是人类最早的文明器物，认为中国和日本没有经历石器时代，就等于说中国和日本没有经历过最古老的文明时代。“东渐说”认为，中国和日本的文明是从亚西里亚传过去的，而非本土所固有的。按照此学说观点，中国和日本没有经历石器时代就是当然的了。经历过石器时代的文明从西方传入东方，所以东方自然没有石器——直到不久以前，欧美的一部分学者依然持这种说法。那时西方至上主义思潮之强烈程度，是现在所无法想象的。

如果稍加留意，石器应该是一下子就能找到的。刘长山收到了安特生“可能有石器，记得找一找”的建议后，那次出差就带回来200多件石器。

在中国，存在石器时代确认较晚的另一个原因，是中国传统的中华思想。人们没有将石器视作文明的开端的意识，反而认为那是野蛮未开化的象征。虽然有人挖掘收集了埋在地下的青铜器，却没有人去挖掘收集同样埋在地下的石器，因为人们认为青铜器是文明的器物，而石器则是未开化之物。中国不可能有石器时代那样的野蛮时代，这种错位的自尊感让人们对石器缺乏应有的重视。

## 彩陶技术的起源

因发现石器而欢呼雀跃的安特生，又前往中国西部地区，在那里发现了彩陶，欣喜的同时却又不免生出疑惑。他是一位地质学家，被中国政府聘为矿政顾问。当时他的考古学知识还比较粗浅，因而他对新石器时代地层中发现描画有精美纹样的彩陶感到不可思议，于是查阅了大量以前的记录。

安特生在其著作中记载道，他曾经几天不眠不休地思考这个问题。但实际上在考古学界，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出土彩陶乃是常识，他是从庞贝利（1837—1923）发表的中亚阿瑙遗迹调查报告书中得知这一点的。庞贝利曾于幕府末期被幕府聘用，负责北海道的地质调查。而安特生理所当然地会将西面的阿瑙和中国甘肃的彩陶联系在一起，认为中国的彩陶技术是从西方传入的。

对于缺少资料的古代研究来说，先入为主的观念是难以移除。安特生前往甘肃收集彩陶的十几年后，以斯文·赫定考察团团员的身份来到新疆的贝格曼，已经对西方和中国的彩陶之间的关系提出了质疑。直到今天，关于彩陶技术是传入的还是在各地自然产生的，依旧没有定论，成为了悬而未决的问题。

## 人类文明的突飞猛进

彩陶等土器均为烧制的，是人能够自由控制火以后产生的器物。如前文所述，学会用火是人类在地面上建立生活据点的前提条件。对于人类来说，群居才第一次成为可能。据推测，在那之前的人类只是组成20人至60人规模的群落，四处迁徙流浪，寻找狩猎和采集的机会。不同的群落偶然相遇时，便举行仪式，告知对方自己没有敌意，并且进行交易。这肯定是各种祭典的起源之一。“祭”这个汉字的甲骨文形象是把肉摆放到桌子上，说明会餐是表示友好的方式。主持这种仪式的应该是各自团队的长老，长老由经验丰富的人担任，肯定不是世袭的。

人类有一个特点，就是生长期特别长。人类以外的动物刚生下来就会走路，唯独人类出生以后有很长一段时间不能自立，要从家人或所在群体的长者那里大量地学习。这看似是人类的弱点，其实应该说是一个无可匹敌的优势。这样一来，各种经验之中的有用之物就得以切实保存和继承下来，成为文明的积累，其自身不断进步。这种文明的进步速度远远快于人类在生物学意义上的进化。

与人类50万年的历史相较而言，最近数千年是极为短暂的一段时期。然而就在这短短的数千年中，人类文明以可怕的加速度发展起来，这正是人类的学习期很长的结果。

## 圣明天子的时代

具体来说，文明的突飞猛进是从新石器时代，即人类掌握了研磨石器的技术后开始的。在那之前，人类是在天然洞窟内居住的，而有了锋利的石器，人工打造穴居成为可能。农耕也可以开展了，尤其犁的发明使人类可以利用畜力，这起到了很关键的作用。动物不再是狩猎的对象，而变成了饲养的对象，畜牧业也应运而生。

有了农耕和畜牧为基础，生产力开始飞速发展，人口也会迅速增加。为了养活多出来的人口，就必须进一步发展生产。

底格里斯、幼发拉底河下游的冲积平原，或是尼罗河、黄河流域，依靠每年在河流冲积平原的富饶土地上栽培谷物获得的粮食，终于不敷使用了。要想在远离河流的土地上耕种作物，就必须以人工方式开凿水路进行灌溉。有了研磨石器，开凿水路在技术上已经成为可能，但还需要把大量的劳动力有效地组织起来。像以前那样的几十人的群落已经不行了。要想发动成千上万的劳动力，就必须要有特定的组织。

要有效率地让庞大的组织运转起来，就需要有能力的指挥官。只有兼备丰富的经验和敏锐判断力的人才能胜任，毕竟这是事关生死的大事。中国神话中有贤者被选为天子统治百姓，就是这段时期的情形的反映。

圣明天子的时代想必持续了很久。由于缺乏记载，所以考古调查无从确认关于圣明天子的情况。他们是凭借着自己的能力被人们推选为领袖的，而且其地位不是世袭的。他死后就像普通人一样被埋葬，也许陪葬的壶能多两三个，仅此而已。人们已经在世界各地发现了大量新石器时代的聚落遗迹，可以看出这些聚落无疑都有着良好的管理。既然有不负众望的圣明天子，也就有不堪重任的无能天子。人们是通过经验来学习推选的标准，并将之发扬光大的。

## 王朝的诞生

随着生产力的提高，物质资料有了剩余，于是就出现了私有财产。一旦出现了私有财产制度，也就产生了贫富差距，牧歌式的氏族社会逐渐走向崩溃，世袭的王朝诞生了。

通过贤明的长老，即圣明天子的话语来管理组织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人类进入了依靠世袭君主的权威统治社会的时代。出于维持王朝和管理统治地区的目的，在圣明天子时代不受重视的文字记载的重要性大幅提高。起初，使用简单的方式去记录类似谁纳贡、谁没纳贡之类的简单问题；后来，擅长学习的人类发明了文字。

我们一般学习、阅读的“历史”，指的其实不过是以文字记载为基础的区区数千年之间的历史。没有文字记载的圣明天子时代恐怕比这要长得多。而我们耳熟能详的也都是王朝时代之后的各种故事。仔细阅读和咀嚼这些故事，发扬祖传的“好学精神”，无疑是很有意义的。但是，我们也应该偶尔想起王朝诞生之前人类曾经有过的那段很长的历史。我认为，历史的厚重感超乎人们的想象，哪怕只是在心中稍微保有一点这种意识，我们看事情的眼光和思考问题的方式也能更有深度一些。

# 无尽的宝库——“遗丘”和黏土板文字

## 世界最古老的文明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中学时代，我们的教科书上曾说古埃及是世界最古老的文明。但是，根据新近考古学和史学的研究成果，今天的教科书上说，美索不达米亚才是世界最古老的文明。

夹在底格里斯、幼发拉底两河流域之间的细长的冲积平原当然是适合早期农耕的地区之一，但是既不能说它是唯一适合农耕的地区，也不能说它是农耕条件最好的地区。尼罗河对其流域施与的恩泽比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更多，也许黄河也是如此。那么，为什么两河流域的美索不达米亚（意思是“河流之间的土地”）地区孕育出了世界最古老的文明？

美索不达米亚的南部叫巴比伦尼亚，又称苏美尔。人们认为苏美尔人是世界最古老的文明的创立者。他们不仅从事农耕生活，而且还在其他许多方面取得了成就。据推断，正是他们文化所具有的多样性，孕育了非单一性的文明——城市文明。

这一地区出土的红色土器上，多见鹿、牛头、鸟、虫等动物纹样。黄河流域的彩陶土器上也有鹿纹，但绝大多数是鱼纹。也许单纯比较数量不科学，但美索不达米亚的红色土器给人一种更倾向于表现狩猎元素的印象。鱼虽然是捕捞的对象，但也是农耕活动的绝对生命线“水”的附属物。东亚有水神崇拜，水神的形象从蛇到想象中的龙。但在美索不达米亚，比起水里游的，人们更喜欢关注地上跑的动物，把它们作为表达艺术的对象。

## 半神半人的吉尔伽美什

大英博物馆中，收藏着据说是出土于乌鲁克的祭祀用的壶，是供奉乌鲁克传说中的初代国王吉尔伽美什的。壶上画有他抱着一头牛，头上有一只鸟的形象。传说吉尔伽美什是半神半人，是打倒狮子保护羊群的牧羊神。据此也可以推断，美索不达米亚的苏美尔人有着浓厚的牧民色彩。

世界各地都有半神半人。中国神话中创造天地的伏羲和女娲也是人面蛇身。墓室壁画中可以看到二神手持日月之轮与规矩、蛇状下半身互相缠绕的姿态，最近此类发掘情形经常见诸报端。此外，还传说神农是人身牛头。蛇代表的应该是水神，而牛头想必与牲畜有关。但是，这些中国的半神半人，并非苏美尔的吉尔伽美什那样具有统治地位的神祇。中国神话中还有共工这样的人面蛇身神，以及生有虎牙的西王母等，由于神祇太多，各自的形象反而模糊不清。与之相比，吉尔伽美什的存在感则极为强烈而鲜明，他既是神，也是初代的王，具有无可撼动的统治地位。

美索不达米亚文明不仅有种植业和畜牧业，也有相当浓厚的商业色彩。他们既建有为交易活动而准备的神殿，又出了达姆卡这样的大商人。交易品包括青铜、金银，以及后来出现的铁。这些矿物资源在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上几乎找不到。

## 美索不达米亚的多样性

世界最古老的文明可能是在美索不达米亚的多样化的社会生活的融合中诞生的。而据推测，促成文化多样化的原因则是河流之间的地带——美索不达米亚——位于各民族移动迁徙的十字路口上。

拥有不同生活方式的群体在这个地方相互接触，肯定会孕育出新的东西来。当人们看到自己从未见过的事物时，多少都会兴奋，尽管兴奋的程度有所区别。这种兴奋感觉不是一时的，而是想自己也要尝试一下那令自己惊讶的新事物。由于种种条件限制而不能直接引进的东西，就改变形式以后加以吸收，在保留原有事物的基础上，制造出从未有过的事物。如果我们仔细观察，就会发现这样的例子不计其数，它们加在一起就提高了文明的程度。

底格里斯河与幼发拉底河汇合后注入波斯湾，这里是通向东方的门户，今天依然如此。霍尔木兹海峡扼住波斯湾，那一带的经济始终繁荣。印度和遥远的中国的船只向西航行的目的地就是霍尔木兹，那里可以说是美索不达米亚文化圈的东部边界。

幼发拉底河的上游在叙利亚境内，地中海已近在咫尺。这条河将美索不达米亚与地中海联系在一起，而地中海又沿着安纳托利亚南部与爱琴海相连。要理解中近东地区宏大的古代文明，就要以霍尔木兹海峡和爱琴海分别为其东面和西面的边界。

东西的海洋已由河流连接，南北方向由于有陆地相连，对于古代人来说也绝非无路可通。人们都通过这里向其他地区传播文明的种子。文明不仅在量上，也在质上得到了提高。

我们知道了最古老的文明属于苏美尔人，但实际上他们似乎也并非美索不达米亚的原住民，学界更倾向于认为他们是来自东方或北方的游牧民。

## 农耕民族与游牧民族

美索不达米亚绝非条件十分优越的土地，尤其是南部地区，夏季干旱期很长，必须引河水灌溉，这就需要动动脑筋。资源过于丰厚，就容易满足现状；条件过于艰苦，就容易使人丧失斗志。也许像美索不达米亚这样略有困难的地区最适合孕育文明。

农耕民族的确十分勤劳，但农耕社会中人们的勤劳仅限于个人和家庭，最多限于氏族范围之内。考古学调查以及记载在黏土板上的楔形文字都告诉我们，公元前3000多年发生在美索不达米亚地区的灌溉事业，规模十分庞大，远超出家庭或氏族的范围。

灌溉是为了农耕之便，这一点毫无疑问。但是，很难想象被束缚在自己的土地上生活的农民能够建起如此大规模的灌溉工程来。

这种大规模灌溉工程的背后，我们感觉到的是一种以巨大权力为保障的“强制”。如果觉得这个词有点刺眼，那也可以说是“领导”。必须要有具有绝对权力的人物出现，他说的话就是金科玉律，任何人都不得违抗他的命令。农耕民族的长老恐怕不行，他更像是游牧民族的首领。

农耕活动中不会频繁发生紧急情况。即便是旱灾，也是无雨天气持续了很长一段时间才成为灾害，而不是突然发生的。人们还是有聚在一起商量办法、向上天祈祷、供奉祭品的时间的。农耕民族的长老具有议长的性质。

游牧民就不同了。对于带着成群牲畜，以集体形式在平原上迁徙移动的他们来说，敌人实在太多。他们必须抵御敌对部族和野兽对自己部族的侵害；必须有人熟知地理和气候条件，知道牧草丰盛的地方在哪里；如果把部落带到了一个牧草都已枯死的地方，家畜就会饿死，最后自己也必然会面临同样的命运。游牧民往往不得不做出生死攸关的选择，他们需要对首领的命令绝对服从，抗命者会被抛弃在平原或沙漠中，绝无生存希望。

## 游牧民的集体领导能力

同样是首领，农耕民族和游牧民族首领的领导能力大不一样。在具有多样化文明的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上，农耕民族和游牧民族的互相接触虽然发生在有黏土板记载之前，但其具体情形大体可以想象得到。时刻都在迁徙中，时刻准备着应对敌人来袭的游牧民族在武力上肯定占据上风。虽然他们的本业是畜牧和狩猎，但当家畜死光了或是没有猎物的时候，就会为了生存而袭击农耕民族生活的地区。

夺下耕地后，游牧民族就算不定居在那里，至少也会把那里划为自己的势力范围。之后，游牧民族逐渐了解了农耕民族的生活方式。一旦他们意识到灌溉的必要性，他们就能发挥自身的强制力和领导能力，建设超出农耕民族能力的大型工程。那里就变成了他们的根据地。当食物不足时，他们就可以回到那里，而不至于挨饿。

大型水利工程必须由大规模的集体来兴建，但更重要的是高度的纪律性。而对于一直与死神较量的游牧民族来说，遵守纪律可以说是本能，没有纪律，就不可能以集体为单位进行迁徙。

我们这里提出的假设是，农耕民族与游牧民族是互补关系。农耕民族虽然了解灌溉的必要性，但他们自己无法修建大规模的水利工程，因为他们首先要与附近的村落洽谈，包括动员人数等问题的讨论会持续很长时间，难以决定。即便终于决定了，又会出现新的问题：谁来负责指挥多个村落的共同作业呢？这样一来又要继续讨论。

游牧民族获得统治地位后，这些问题就迎刃而解了。游牧民族可以不必挨饿，还可以有一个归宿，而农耕民族则可以获得更大面积的耕地。

据传耕犁也是美索不达米亚发明的。当然，起源于中国的说法也有很多支持者，传说发明者是神农。通过犁这种牵引着动物耕田的农具，耕作的效率超出人力所能及的范围。犁的发明是在美索不达米亚也好，还是在中国商朝也罢，我们从这种农具上都能感受到亲近土地的人与亲近动物的人的合作的气息。前面也提过，中国神话传说中发明犁的神农，是牛头人身的半人半兽之神，可能与具有浓厚游牧民族特点的部落有关。文明是在具有不同生活方式的多个群体的相互接触和相互刺激中诞生的，支持这种假说的最简洁明了的例子，正是“耕犁”。

## 土坯遗迹

“以不材得终其天年。”这是《庄子》中的一句话，意思是说那些细的、弯的树木，由于不能用作建材，反而不会被人伐掉，得以终其天年。

美索不达米亚的遗迹为什么保存较好，《庄子》里的这句话足以解释清楚。

这一带的建筑，绝大多数都是用土坯建造的。把泥捏成砖的形状，然后在太阳下晒干，就这么简单。气候干燥地区，阳光很强，光靠晒就能晒得很硬。即便不经过烧制步骤，也不影响使用。

如果是石砖、烧成砖或是木造建筑的话，遗迹恐怕就不会保存得这么好了。一旦当地原有的势力衰亡，切成整齐方块的石砖或烧成砖就是现成的建筑材料，统统都会被人拿走。木造建筑容易失火，但也是干燥、尺寸良好的建材，同样也会被人们拆掉拿走。唐朝灭亡时，朱全忠拆除了长安的宫殿、寺庙和宅邸，将木材浮于渭水之上，运到了自己定都的洛阳。大明宫、含元殿等日本遣唐使频繁出入的著名建筑就这样永远消失了。之后，朱全忠放火烧毁了剩下的小型民宅，长安真正化成了一片废墟。

没有人会去拿土坯，因为这东西到处都有，只要把泥土捏成长方形，然后排在一起晒干就行了。没有人会蠢到费力气去搬运随处可见的东西。那片土地上的文明衰亡后，无人居住的建筑物便自生自灭了。天长日久，土坯自然崩塌，原本的建筑变成了黏土质泥土堆积而成的小山，而美索不达米亚文明的遗物，就埋在这些小山之下。

## “遗丘”——保存历史的胶囊

刚才我们用了“衰亡”这个词。由于建造大型灌溉工程而导致上游与下游发生严重的对立，并导致武装冲突的事例也很多。而且那里还是中近东的十字路口，各式各样的群体都从那里经过，有的群体通过时可能与其他群体相安无事，有的群体则可能大肆掠夺，极破坏之能事。这样的事情会使居住地一度化为泥土堆积的小山，但人们最后还会回到那里，在小山上继续盖土坯房。即便没有出现上述情况，也会因原有的房子破旧了，或者是嫌小了而把房子推倒，然后再用土坯在相同的位置上建起新房。把原来房子的建材铺平以后，以其为基础再造新房，就会比原先的房子略高一些。经过上千年乃至数千年的漫长岁月，废墟之上再添废墟，层层堆积，达到数十米高的例子也不罕见。

这种遗迹叫作“遗丘”。对于考古学家来说，没有比这更有意思的发掘对象了。埋得比较浅的层一定是年代较新的，比较深的层则是年代较古的，而不同年代的遗物则分别埋在相应的层里。有的是在建筑物中，有的是在坟墓中。出土的有人们的日常用品、装饰品及体现信仰的物品等，它们就好像封在胶囊中一般。正是因为遗丘是《庄子》所谓的“不材”，才可以保全天年，存留至今，充当了向我们报告数千年前的中近东地区情形的情报员。

## 巴别塔的命运

同样是在中近东，曾被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和《圣经·旧约·创世纪》所言及的“巴别塔”，由于是用烧成砖建造的，属于“可用之材”，就未能天命而终。《圣经·旧约》说，人类的骄狂之气日盛一日，人们计划建一座高塔直达天堂，结果耶和华惩罚了人类，让他们散居于世界各地。据《圣经》说，巴别塔因此未能建成。但实际上，考古挖掘已经确认了巴别塔的存在。希罗多德称该塔为四方形，高8层，而考古挖掘的确找到了90米见方的地基。地基是在地下找到的，而本来在地上的8层巨塔则早已不见了踪影。这是因为烧成的砖是极好的建材，所以巴比伦灭亡后，人们争相刨挖塔砖，将其取走。当然，塔内的物品也未能幸免。土坯建的遗丘和烧成砖建的巴别塔的命运如此不同，可以说颇具象征意味。

美索不达米亚的遗丘据说有上万处之多，现在已经挖掘的仅有200个。可见，遗丘同样是考古学调查的无尽的宝库，就像巴别塔是烧成砖的无尽的宝库一样（虽然地面以上的部分早已不见了）。

## 亚述的武力称霸

虽然城市文明是在多种生活方式的互相接触中诞生的，但它绝非人们合作的成果。美索不达米亚文明是在与其说强硬，不如说是不容违抗的命令下缔造的。如前文所述，这种权力不是领导权力而是绝对权力，握有绝对权力的应该是游牧狩猎集团的总首领。

同样是在美索不达米亚，北部的亚述比南部的巴比伦尼亚强盛期更长。对这一点众说纷纭，其中有亚述通过贸易接触到的异族文明数量更多，铁器传入时间更早的因素。此外，亚述有着比游牧民族更为冷漠无情的一面，这也进一步拉大了二者的差距。因为他们不把人当人看，所以什么样的决定都做得出来。他们永无休止地发动进攻，同时对占领地区又没有怀柔的打算，对其他地区实行怀柔政策的概念在亚述人这里恐怕是不存在的。占领军一旦离开，叛乱马上就会发生，而亚述军队则毫不留情地血腥镇压。正所谓冤冤相报何时了，本来可以从历史中吸取经验，但他们却完全没有学习历史的想法。亚述的军队不断地被动员去镇压叛乱，他们四处出征，疲于奔命，亚述的国王甚至都不将自己的士兵当人看待。

只要还拥有军事实力，亚述就能稳坐中近东的霸主位置。它的这种军事实力实际维持了800年之久，这主要是因为周边始终没有出现强大的势力，所以他们得以占山为王。而当巴比伦尼亚宣布独立，并结成反亚述联盟时，亚述便令人难以置信地轻易灭亡了，那是公元前612年的事情。

## 黏土板文字——“历史”的宝库

亚述奉行狭隘的本民族至上主义，对其他民族完全没有同情心。他们相信自己的军队有阿舒尔军神的保佑，所以战无不胜。但真正原因是因为他们从有贸易往来的赫梯人那里获得了战车、军马和铁制兵器，在武器方面周边地区无人能与之匹敌。听起来，亚述文明给人的印象很糟糕，正可谓“古代的黑暗时代”，不过亚述还是有优点的，那就是他们非常重视将事情详细记载下来。

话虽如此，其实这种记载历史的习惯也是出于本民族至上主义对往事进行确认的要求。当时他们把事情记载在黏土之上，用的是上文提到的楔形文字。黏土制成板状，晒干后就能保存。中国的木简和竹简很容易朽烂，最近出土的西汉时期的木简和竹简需要放到真空试管里保存。刻着甲骨文的甲骨片保存时也得费不少心思。与之相比，亚述的黏土板文书既不怕朽烂也不怕焚烧。在发掘出来的宫殿文件库之类的地方，出土了大量的黏土板，几乎保持着原来的模样。这些出土文献上，记载着从苏美尔初期开始，经过亚述灭亡（前612）、巴比伦灭亡（前539），直到进入波斯的阿契美尼斯统治时期为止的约3000年的历史。目前，出土的黏土板数量已有两万枚。原始文献能以如此完好的状态保存下来，简直不可思议。这是一座写满了具有借鉴价值的“历史”的无尽宝库。

# 光荣的起点与继承——从希腊、罗马至伊斯兰

## 交易——地中海文明的特色

在罗马市西南约30千米处，有一个叫奥斯提亚安提卡的遗迹，那里正是古罗马的交易港口，台伯河在那里注入地中海。当年，那里据说曾有百余处商店，商店门口的道路上，至今仍清晰地保存着标有各家商店商品交易的图案。由此可知，当时在此装卸的商品种类繁多，十分热闹。

在古希腊和古罗马，不少城市仅凭交易活动就可丰衣足食，这可以说是地中海——希腊文明的特征之一。希腊的主要出口商品为葡萄酒和橄榄油。人们用这些商品来交换食物，所以其社会不是自给自足的封闭型社会，而是外向的开放型社会。在考察希腊、罗马的古代文明时，这是不容忽视的因素。

1983年NHK电视台的丝绸之路考察团获悉，在叙利亚的塔尔图斯港海底40米深处，有疑似沉船的残骸，其中有无数只旧壶。第二年，通过水中摄影，该信息得到证实。

说是沉船，由于木材在水中朽烂，残骸已经失去原形。船载的旧壶大量堆放在一个长40米、宽15米的区域内。人们尝试着打捞上来一些壶，发现是双耳壶的式样。这种壶自壶口至肩部的位置各有一个把手，壶底较小，容易倾倒，但易于搬运。罗马奥斯提亚安提卡遗迹的镶嵌图案上，刻有一个正在往船上装载双耳壶的男子的形象。此外，在卖椰枣油的商店前，两棵椰子树之间有一个很大的双耳壶的图案。与塔尔图斯港打捞上来的壶相比，画在镶嵌图案上的壶把手较小。塔尔图斯港的双耳壶高72厘米，壶身周长则有85厘米，壶口上密密麻麻地长满了贝类，目前还无法确认壶的内部。

在塔尔图斯港海底，除了双耳壶以外，已确认还有金鱼缸形的金属碗，以及瓶身呈长筒形的莱基托斯陶瓶等，里面装的不仅有橄榄油和葡萄酒，还可能有小麦、黄金、白银及宝石等物。

人们接下来应该会展开对堆积在海底的这一批旧壶的大规模调查。其年代虽然还没有正式测定，但这些旧壶能成为古代地中海交易活动之繁荣的证据，这一点是肯定的。我感到希腊和罗马的光荣历史仿佛正在从大海深处照向大地。

## 既是农民，也是市民

栽种葡萄和橄榄的农民，并不仅仅是农民，他们知道自己的产品是用于出口的，他们具有自己是商品交易者的意识，对行情变化也十分敏感。所以，他们肯定会频繁出入城市的商场，时刻向船员打听消费地的动向，掌握很多信息。

这就是他们与纯粹的农民的不同之处。所谓纯粹的农民，指的是如中近东地区的农民，或者是恒河、印度河，抑或是黄河流域的农民，他们收获的农作物要以税的形式上交给当权者。当权者可能是领主，也可能是地主，但在农民眼中都是城里人。因此，他们都不愿意与城市发生瓜葛，他们的生活方式和意识形态自然会变得封闭。

希腊的农民可以说是准市民，他们思想开放，积极主动，这不可能不对其文明的性质产生重大影响。地中海的自然环境也是开放的，可谓是惠风和畅、阳光明媚。

站在奥斯提亚安提卡遗迹之上，听着潜入塔尔图斯港海底的工作人员的描述，我有一种感觉，那就是将二者联系在一起，就能看到地中海文明的根基所在。虽然那里是遗迹，却与明媚的阳光十分协调。排列着百余家商店的市场旁边，有一个半圆形的露天剧院的遗迹。做完买卖后，商人和农民们就在那里欣赏着歌曲、舞蹈和戏剧。这个遗迹仿佛在向我们诉说着古代地中海沿岸地区人民的生活节奏。

## 城邦的诞生

与所有文明一样，希腊、罗马文明也是在不同生活方式的人的互相接触中诞生的。在这种接触中，地中海肯定起到了很大作用。公元前1200年左右，大约是中国殷商王朝迁都安阳的时期，多利安人入侵希腊，大批希腊人前往名为爱奥尼亚的小亚细亚海岸避难，在那里建立了居住地，而这场避难似乎也成了孕育希腊文明的酵母。所谓逆境出强者，由摩西率领的以色列人就在避难的逆境中得到了锻炼。同样，躲避多利安人侵略的希腊人，选择以加强自身组织的方式来渡过难关。

可以说，希腊文明的内核“城邦”就是在这个时期诞生的。虽然名为避难，希腊人的目的地并不是无人区，那里已有人居住。当然，他们是在远离原住民的地方建立根据地的，但他们不清楚何时会遭到原住民的袭击，只有团结起来，才能有备无患。就如摩西颁布了十诫一样，希腊人建立了强有力的城市国家性质的组织——城邦。要让该组织的力量变得更强，就必须令其凌驾于其他一切之上，于是城邦至上主义确立下来。

城邦的延续比任何个人的欲望都重要。当时人们的观念是，只要有了城邦，个人的愿望才有可能得到满足。于是希腊人制定法律，确立了城邦的体制，为了生存下去做出了坚实的努力。

出埃及的以色列人在摩西的领导之下，试图依靠宗教的力量生存下去。逃离了多利安人的侵略的希腊人则选择依靠“政治”的力量。犹太教脱胎于犹太教的基督教及希腊的城邦，成为我们所说的“西欧文明”的源头。西欧文明的两个车轮——宗教与政治，都是在面临生存危机的民族紧急大逃难中应运而生的。

## 希腊与古代东方的差异

客居异乡，团结二字最为紧要。为了加强团结，以色列人选择了宗教，希腊人选择了政治。对于以色列人来说，一切均要服从于宗教；对于希腊人来说，一切均要服务于政治。只要有一人游离于这种社会契约之外，就可能关系到民族的存亡。绝对遵守政治约定成为了希腊人的习惯，而这种习惯又进一步催生了精悍的希腊军队。

希腊位于巴尔干半岛南端，峡湾、小半岛众多，土地又被许多小山进一步分割为小块，各自被海和山隔离开。这种地形特点对城邦的形成影响也很大。从一开始，各个地区就分别有着良好的秩序。如果土地过于广阔，维持秩序自然就很困难，这种苦差要由强大的独裁首领来负责。而古希腊国王一直受到贵族的制约，也就无法建立像东方那样的君主专制。

在尼罗河、底格里斯河与幼发拉底河、恒河、印度河和黄河等流域，绝对君主专制是通过在广阔的地域中控制了“水”的方式来实现的。但希腊没有这样的条件。神权君主专制政治可以说是古代的阴暗面。古希腊有奴隶制，但与古代东方相比，似乎还算光明。希腊神明众多，但支配人们生活的，不是虚无缥缈的神的意旨，而是通达的人类智慧。

不是神在统治人，而是人在统治人，这正是我们对古希腊文明感到亲切和光明的原因。

## 希腊神话

从北方进入印度的所谓“典型的”印度人，以及同样从北方进入希腊的所谓“典型的”希腊人，都属于雅利安人种。他们的语言也属于同一语系，神话也颇为相似。直到他们与原住民融合诞生出新的文明为止，他们的文明都有如孪生兄弟一般相似。不过，这两个文明之间还是存在着巨大的差异，这一点谁都很清楚。进入印度的民族具有神秘主义的宇宙观，进入希腊的民族则试图通过自然法则解读宇宙，二者的差异就这样愈发明显。

根据《荷马史诗》的描述，希腊神话中的最高神为宙斯，他的正妻为赫拉。宙斯与赫拉的感情并不和睦，经常发生争吵。这一点作为神似乎显得有失身份，但如果当我们知道宙斯是希腊人从北方带过来的自己的神祇，而赫拉是原住民信奉的女神时，那么夫妻不是那么恩爱似乎也就可以理解了。宙斯在正妻赫拉之外还有数不清的妻子，她们一定是各地原住民的女神。在农耕民族看来，象征丰收的神明只有具有生育能力的女性才能胜任。

雅利安入侵者拥有强有力的武器——马匹。自然，他们信奉的神是男性。不过，尽管与原住民有冲突和争端，但民族融合想必还是在漫长的岁月中实现了，这在神话故事里有所反映。

希腊众神住在奥林匹斯山之上，各有自己的席位。阿波罗是从北方通过其他途径而来的神，但也得以作为宙斯之子位列奥林匹斯之仙班。公元前8世纪左右，狄奥尼索斯进入希腊，那时奥林匹斯已经没有空位，所以人们在别的地方祭奉他。据说，狄奥尼索斯可能是将葡萄酒的酿造技术传入希腊的族群信奉的神，他的别名为巴克斯，众所周知，其祭典向来以尽情狂舞而闻名。

## 城邦的团结

《荷马史诗》以前，希腊神话的具体面貌不得而知。与其说荷马是将众神的故事出色地整合到了一起，不如说那些故事在他之前已经整合在一起了，而他则是以诗人的方式将其系统化地表达出来，并将其固定下来。

这些神话的出处原本各不相同，是为了巩固城邦体制才把它们整合到一起的，所以《荷马史诗》中的神话有互相矛盾之处，主要表现在他们解释宇宙的体系中有混乱的地方。

成为哲学和科学进步的推动力的，想必正是古希腊人试图纠正这种混乱状况的意识。如果它是一个前后一致的体系，人们便会全盘接受。为了巩固城邦的地位而将来源不同的神话故事生硬地整合在一起所产生的这种混乱，反而成了伟大文明诞生的端绪。这样一想，我们就必须再次确认，希腊文明的一切都是以城邦为中心的。

希波战争令原本各自为政的众多城邦联合起来。每个城邦内部都很团结，但想要让各个城邦联合起来，还是需要危机来推他们一把。波斯是个世界级的大帝国，当时已经征服了希腊的一部分地区。战争是以波斯占领地区的希腊人反抗波斯统治的形式展开的，统领城邦联盟的，自然是城邦内部最为团结一致的斯巴达。

后来，战争的舞台转移到海上，联盟的领袖变成了雅典。

我们常提起“斯巴达式教育”。在斯巴达，所有20～30岁的市民都要参军，这就是将“城邦”这种形式发展到极致的结果。斯巴达因此成为希腊地区最强大的城邦，在城邦联盟中居于盟主地位。但是，这同时也令斯巴达变得极为保守。波斯的威胁一除，斯巴达就失去了对外开放的积极性。

希腊各城邦联盟居然击败了世界级帝国波斯，他们的力量从何而来？可以说，他们的力量之源就是城邦精神。一丝不乱的管理体系在军事行动中最能发挥其威力。

## 城邦生活孕育出的方阵军团

希腊军队的精悍实力，来自于方阵军团的战术。战士们以头盔和铠甲护身，左手持盾，右手持枪，以八行纵队向敌人发起攻击，这算得上一种“人体战车”。使这种战术成为可能的，正是城邦制度培养出的希腊人的团结精神。也许，方阵军团正是在将城邦的意志奉为至高无上、不突出个人意志的日常生活中自然产生的。

士兵们立盾为墙，可谓铜墙铁壁。为了组成坚不可摧的防御体系，左右士兵的盾牌必须保持在同一平面上，所以士兵们的步调必须一致。此时军乐的作用就体现出来了，军乐不仅能鼓舞士气，更能起到使军队步调一致的节拍器的功能。

只要队列稍有不整，盾牌就无法组成铁壁。左手持的盾能够保护自己的心脏部位及左侧人的右半身，而自己的右半身也由站在自己右侧的人来保护。这样，保持步调一致、队列整齐，就成了所有人性命攸关的大事，没有什么能比这样的命运共同体更加团结了。

贸然前冲是绝对不被允许的，而胆小懦弱与其说是耻辱，不如说是杀人罪行。当然，方阵军团要有严格的训练。波斯军虽然经常与方阵军团短兵相接，却由于缺少希腊人城邦生活的团结精神，而无法模仿这种人体战车的战术。

公元前480年，希腊联军在萨拉米斯击败波斯军，其中发挥中流砥柱作用的雅典后来演变成了帝国，城邦制度的基础消失了。孕育于城邦中的文明虽然依然在不断结出新的果实，但城邦自身却在走向消亡。雅典与斯巴达之间的霸权之争以伯罗奔尼撒战争（前431—前404）的结束而告终。危机解除了，面临危机时拥有的命运共同体的意识也随之消失了。贫富差距拉大，也使得维系城邦一体感变得愈加困难。

## 从城邦到帝国

希腊最终被他们一直视为北方蛮族的马其顿征服了。马其顿从一开始就是帝国，我们熟悉的亚历山大是其象征。马其顿人上自国王下自黎民百姓，人人都景仰希腊文明，希望成为希腊文明的继承者。但是，他们想要继承的希腊文明已经不再是城邦，而是帝国了。

后来，在隔海相望的西方，新的势力开始焕发生机，这就是罗马。无疑，这也是生活方式各不相同的群体互相接触，互相刺激的结果。意大利半岛上城市国家众多，罗马成为它们的首领，就像昔日的雅典那样。并且，罗马还不断以武力进攻周边的势力，扩大其领土范围，所以罗马从一开始就是帝国。只是由于罗马人亲眼目睹了希腊文明的衰落，所以从一开始就以之为反面教材，注意保持自己朴素的生活方式。

罗马的兴衰属于一种常见的历史模式。罗马的兴起源于希腊主义的发展，而罗马虽然持有以希腊的衰亡为鉴的意识，最终却走向了相同的衰落之路。4世纪至5世纪发生的民族大迁徙，哥特、法兰克、盎格鲁-撒克逊等所谓的“蛮族”纷纷侵入罗马帝国境内，罗马的颓势已显露无遗。

欧洲变成了残酷的斗技场，进入了所谓的“黑暗时代”。罗马帝国灭亡后的欧洲究竟能不能算作黑暗时代，史家一直众说纷纭。野蛮人纷纷改信基督教，光荣的希腊罗马文明一度中断了，维京人的破坏产生了可怕的后果。

## 希腊罗马的继承者——伊斯兰

谈一谈事情后来的发展吧。欧洲得以重拾起希腊罗马的文明，要归功于伊斯兰教的兴起。阿拉伯半岛本是野蛮未开之地，人们像野兽一般互相争斗，然而穆罕默德的出现却使这片土地发生了奇迹般的变化。被西方人称为“撒拉逊”的伊斯兰帝国，以令人难以置信的速度走上了文明化的进程。

新宗教是在激流涌动的时代大潮之中诞生的。在那个激流勇进的年代，撒拉逊人的学术和艺术以惊人的速度发展着。他们在与唐朝的边境冲突中偶然俘虏了懂抄纸技术的唐朝士兵，学会了造纸，成为传播学问的一大推动力。他们努力地学习希腊罗马时代的文明，所有领域的著作都由希腊文翻译成了阿拉伯文。从8世纪开始，希腊罗马文明的继承者不再是欧洲世界，而换成了伊斯兰世界。

从11世纪起，欧洲开始从伊斯兰世界学习希腊罗马文明。伊比利亚半岛和意大利南部各地区，有的是伊斯兰世界的一部分，有的靠近伊斯兰世界。可谓近水楼台，这些地区的学者开始将古希腊经典从阿拉伯文翻译成拉丁文。当时给欧洲带来巨大思想影响的亚里士多德著作的拉丁文译本，不是直接译自希腊文，而是从阿拉伯文转译过来的。我们很容易忽略这种文明继承的路径。概观世界史时，对继承路径的正确认识是很关键的。

# 神奇的魅力——印度史的源流

## 印度的魅力

印度是一个有着神奇魅力的国度[[1]](#_1_5)。现在，在政治上印度已经与巴基斯坦分开，在我们的认知之中，称印度为“国”总会有一种抵触感，而称印度为“地域”或“土地”又觉得疏远。我们不想用听上去显得疏远的方式称呼印度，说明我们心里认为印度离我们是比较近的。可是事实上，我们确实也隐约觉得印度与我们十分遥远，说得夸张一点，仿佛是另一个世界。这是因为印度表现出太多不一样的侧面，令我们感到困惑。

这可能就是神奇魅力的源泉。多种元素看似杂乱无章地堆在一起，但又秩序井然地呈现于这片被大海和高山隔开的独特的次大陆之中。这种不可思议的气质，就是印度的魅力所在。

《奥义书》中体现着这样一种哲学思想：通过现象显现出来的这个世界有众多面相，但在其背后却有唯一的最高法则。我有一种感觉，印度世界正是如此。

## 多样性与统一

年轻时，我学习过印度的语言。当时格利亚逊的《印度语言调查》（Linguistic Survey of India）（11卷）被我们奉为“圣经”，书中介绍了大量印度方言。同样都是方言，印度方言的性质却与中国的方言完全不同，这让我大为惊讶。

中国人百分之九十以上为汉族，所谓方言不过是他们使用的语言“汉语”内部的问题。虽然少数民族有自己的语言，但半数以上也与汉语同属汉藏语系，都是以单音节为主的孤立语。蒙古语、维吾尔语等非汉藏语系的使用者还不到中国总人口的百分之一。

与之相比，印度的语言却由印欧语系（印地语、孟加拉语、古吉拉特语、马拉地语、旁遮普语等）和达罗毗荼语（泰米尔语、泰卢固语、卡纳里斯语和马拉雅拉姆语等）这两大渊源完全不同的语系构成，仿佛两军对垒一般。除此之外，还有少数人使用的澳亚语系和藏缅语族的语言，根据格利亚逊的计算方法，语言共有200种之多。在中国，如果口语不通，用汉字写下来就能交流。然而在印度，即便同属印欧语系，文字也各不相同。印地语的文字（天城文）与古吉拉特语的文字就不一样，还有同一门语言使用两种文字的例子。

如果仅从语言的角度来看，将使用如此复杂多样的语言的一群人捏成一团，似乎是一件极为困难的事情。但是，印度一直有一种多元性一元论的思想，认为任何东西只要还依存于神而存在，就与神无异。按照他们的观念，不管多么繁杂的事物，都能统一到一个体系之中去。

## 种姓与“转世思想”

复杂和多层化可以说是印度的宿命。过去，吠陀文化曾被认为是印度最早的文明，但进入20世纪后，人们发现了印度河文明的遗迹——摩亨佐·达罗和哈拉帕，并确认它们比吠陀文化更加古老。摩亨佐·达罗遗迹中有大屠杀的痕迹，显示出该文明毁于侵略者之手。虽然尚未确定，但发动侵略的是吠陀文化的缔造者雅利安人的可能性很大，《梨俱吠陀》中也能找到雅利安人袭击原住民的记载。雅利安人并非印度地区的原住民，而是入侵者，并且是分成许多不同的族群，在几百年的时间跨度内陆续南下的。如此一来，其文化的多层化也就理所当然了。

印度臭名昭著的阶级制度——种姓，可能是为管理这种多层化的文化而设立的。但是也有观点认为雅利安人南下之前的印度河文明也是建立在类似于种姓制度基础上的。遗迹中发现了一些简陋住宅的痕迹，这些住宅可能是用来收容奴隶的。

允许种姓存在的，可能是转世思想。这种思想认为，世间万物皆会转世重生，即便现世属于最卑贱的社会底层，只要规规矩矩地谨慎行事，来生也有机会投胎为上等种姓。

转世思想自然与“轮回”思想是一致的。佛教中所说的“解脱”，便是从永无止境的轮回中解脱出来。

已故总理英迪拉·甘地（尼赫鲁总理之女）讲话时，经常先说上一句“以宗教的名义”，因为在印度，宗教优先于一切。与其说“优先于一切”，莫如用或许“只有宗教”来形容印度更为贴切。在印度，任何事情只要没跟宗教发生关系，都被视为细枝末节。

## “没有历史的国家”的价值观

人们常说印度没有历史。当然，印度不可能没有历史，这话只是说印度人对记录历史没有什么兴趣。在印度人看来，记录历史纯属无用功。印度自古就有文字，也用文字来做记录。但是，对于他们来说，只有与宗教有关的事务才有记载的价值。大量的吠陀文献——《吠陀本集》《梵书》《森林书》《奥义书》——传至今天业已数千年之久，一个字都没改动过。它们起初是通过口述来传承的，堪称完美。

在印度，我们通常认定为历史的那些事件——围绕王朝兴衰的人民生活——只要与宗教无关就被忽略。贵霜王朝的迦腻色迦王被称为宗教的保护者，关于他即位的年份，从公元前80年到公元278年，有各种说法，竟然相差超过350年。这种事在喜欢记录历史的中国应该不会发生。《史记》正确记载了商朝的王室族谱，还制作了自西周共和元年（前841）以来的详细年表。关于人物的生卒年，即便有不同说法，相差也仅几年而已。例如，关于玄奘的生年，就有600年和602年两种说法，后者似乎是准确的，但误差也就不过如此。迦腻色迦王即位年份的误差就太大了，据说，近年来学界正逐渐倾向于144年登基的观点。这个年份距离三国中的刘备出生仅差17年。到了那个年代，中国已经不仅有年表，连月表和日表都有了。

这里我们说的不是优劣的问题，而是什么事情重要，什么事情不重要的价值观问题。中国文化是世俗主义的，人在现世中的生活重要，所以就必要详细记载统治人民的王朝的兴亡历史。史书中一定会包含列传。因为人们认为，过去哪些人做了些什么事，将其传之后世是一件很有价值的事情，所以才要记入史册。

人们常说印度人缺乏时间观念，但可能更准确的说法是印度人的宗教观念极其强烈。对于印度人来说，思考宇宙的本质比什么都重要。与之相比，时间和在时间中蠢蠢欲动的人类根本微不足道，这样一来，印度人也就提不起记录这些事情的兴趣了。

## “夏安居”与印度的空想性

佛教仪式中有一种叫“夏安居”的仪式，又称“雨安居”，指的是雨季不外出活动，而是一直把自己封在洞窟或寺院里修行的仪式。在印度，该仪式的时间是从4月15日或5月15日起的三个月。据说雨季外出会不小心踩死花草或小虫，为避免这种情况才要进行“夏安居”。不杀生的戒律就是这样被人们严格遵守着，直到今天，牛依然被印度视作圣物，经常能在街头看到这样的景象：牛在街道上悠哉地踱步，车辆必须等牛通过后才能行进。

虽然跟不杀生的戒律也有关系，但印度的雨季在户外确实几乎什么都做不了，所以人们才选择用这段时间去思考和反省。在我的孩提时代，凡是来自台湾身怀绝技的奇人，人们就会说“因为他是澎湖岛人”。父亲解释说，由于气候的关系，澎湖岛每年有几个月根本出不了门，在这段时间人们都在室内做他们想做的事，所以技艺水平提升得很快。在音乐、绘画、诗文、武艺乃至赌博等方面，澎湖岛奇人辈出。印度的夏安居是为了思考，所以思想大师自然层出不穷。

印度诞生了许多思想家，释迦牟尼可以说是其中最耀眼的一颗星。他静坐冥思，悟到世上纷繁万事，宛如一场梦。

印度文化具有的“空想性”想必也与“夏安居”有关。在洞窟或室内冥想时，各种幻想与空想便涌入脑海。我们熟悉的印度故事多为佛教故事，空想在其中体现得极为突出，有时甚至达到令人费解的程度。

“夏安居”的基本精神在于爱怜草木昆虫。这种基本精神与空想性相结合后，就孕育出一种不把自己当成人，而是当成“有生命之物”来对待的奇特意识。也许这里用“奇特”不甚恰当，但不仅是中国，在希腊思想中，通常也是将人与其他万物区分对待的。与之相比，印度的这种意识不可谓不奇特。

## 佛教——中庸的宗教

有观点认为，正因为印度是多层次的社会结构，所以才要用阶级制度来保证各阶层的秩序，使社会得以存续下去。然而，阶级制度与刚提到的超越人类的“有生命之物”意识显然相互矛盾。

释迦牟尼说“众生平等”，这听起来似乎理所当然，但在以阶级制度为圭臬的印度，这可是冒天下之大不韪的说法。这句话引起了许多人的共鸣，佛教因此盛行一时。当然，这也与之前提到过的迦腻色迦王的支持有关，但宗教并非背后有强有力的当权者支持就能兴盛。通过思考得出众生平等的结论的人并不在少数，在这些人的拥护下，佛教转眼间就发展起来了。

佛教不仅传遍了印度，还传至犍陀罗及中亚地区，又沿着西域传入中国，更远播至朝鲜、日本。这要归功于佛教超越民族的普世性元素。佛教超越印度一国的范围，成为了世界性宗教。

印度的阶级制度依然根深蒂固，否定阶级的佛教虽然传遍世界，但在它的故乡却未能扎下根来，因为它与印度的文化土壤不兼容。历史最终告诉我们，佛教在中国和日本迎来了黄金时代，而在印度却消亡了。作为发展为世界性宗教的代价，佛教失去了印度。

这样一来，我们可能会产生一种印象，认为佛教在印度是突然变异的产物，然而实际上绝非如此，佛教是随着印度思想的发展而必然产生的宗教。在《奥义书》的哲学中，已经有了对灭却自我、脱离轮回的思想的抽象表达，可以说佛教只是将其具体化、一般化了。释迦牟尼的教义是否定禁欲苦行的，这是因为他自己就经历了严格的苦行，并且认识到这样做是不能悟道的。也就是说，释迦牟尼倡导的是中庸之道。

与佛教大约在同一时期诞生的耆那教同样反抗婆罗门社会，但耆那教教义是强制要求禁欲苦行的。耆那教不仅未能发展成世界性的宗教，在印度本国也未能成为主流宗教。由于严格遵守不杀生的戒律，所以它无法获得农民的支持。室外劳动者如果要时刻担心踩死小虫的话，就没法干活了。于是，皈依耆那教的就只有不必劳动也能生存的精英或商人阶层，耆那教自然就无法成为主流宗教。佛教的中庸性，使它吸引了大批追随者。

所谓大批追随者，当然也包括印度以外的人。中庸性稀释了印度文化的特殊性，使佛教更容易为印度以外的世界所接受。

## 伊斯兰教的传入与印度的排外性

印度无力抵抗伴随着武力传入的伊斯兰教。依据“真主至大，唯有真主”的信仰，真主安拉之下的所有人自然都是平等的。四分五裂的阿拉伯正是因为有了伊斯兰教信仰才统一到了一起。与之相反，印度的种姓制度则将社会细分成许多阶层，采取的是与团结一致正好相反的统治哲学，我们自然无法指望这样的社会能有足以击退伊斯兰军队的军事力量了。

印度所能采取的抵抗手段，就只有固守自己的传统而明哲保身了。每当面临国家危机时，国粹主义往往就会抬头。印度本来就有排斥一切外来事物的倾向，种姓制度本身就有充当壁垒，阻挡外来事物的功能。自从伊斯兰教传入，印度面临国家危机以来，印度的排外性变得愈发强烈。从时代上说，这大约是8世纪后期至9世纪的事情。

佛教最后转化为印度本土色彩更浓厚的密教，这与面临文化危机的时代背景也绝非没有关系。离开印度本土，成为世界性宗教的佛教试图落叶归根，回归印度的文化土壤。虽然仅从这个角度观察密教有失偏颇，但我们不能忘记它所处的时代背景。

佛教对中国和日本产生了巨大的精神影响，然而印度却几乎从未从东方的国家吸收精神层面的养分。许多取经人从东方前往西方，历经艰难险阻，他们的故事我们耳熟能详，然而我们几乎从来没听说过《论语》对印度产生了什么文化影响。在中国，释迦牟尼的大名无人不晓，而印度却很少有人知道孔子或老子。从这一点也可以看出印度文化的排外倾向。

## 伊斯兰教的刺激

伊斯兰教绝非一种思辨性的宗教，而是一种强调实践，充满行动力的宗教。因此，伊斯兰教与印度水土并不相合。然而，伊斯兰教还是在印度传开了，那是佛教已经式微，婆罗门教以印度教的形式复兴的时代，它们在思想上绝不缺乏对伊斯兰教的强烈抵抗。但是，被种姓制度割裂开的印度社会缺乏军事力量，这成为了决定性的因素。

伊斯兰王朝数经更替，最后，强大的莫卧儿王朝几乎征服了印度全境。虽然伊斯兰教在印度传开了，但与印度教信徒相比仍然占少数。这是一个典型的少数人统治多数人的强权王朝。

印度排除外来事物的本能再强烈，也不得不受伊斯兰教的影响了。在伊斯兰教的刺激下，印度教的母体中诞生了锡克教。锡克教被伊斯兰教和印度教双方都视作异端，遭受的迫害罄竹难书，锡克教教徒的殉教故事更是惨烈悲壮。

## 莫卧儿帝国的宗教政策

来自沙漠的伊斯兰教，在多重意义上看似与印度水火难容，但只要它是宗教，在印度就会有群众市场。莫卧儿王朝的全盛期是第三代皇帝阿克巴大帝（1556—1605年在位）统治时期，相当于日本的关原之战前后。阿克巴推行宽容的宗教政策，并且将印度教的女教徒收入后宫，最后他干脆尝试自己创立一种新宗教。

不清楚他是否是认真的，不过我们知道他的新宗教被命名为“圣教”。圣教信奉唯一真神，在这一点上它与伊斯兰教和基督教相同，但在不食肉这一点上更像印度教，而崇拜太阳与火则与琐罗亚斯德教有共通之处。此外，对国王要敬礼的规定则极具政治色彩。然而，阿克巴并没有积极推行他的新宗教。他大权在握，至少可以进行一定程度的传教，但那似乎并非他的意愿。

阿克巴的曾孙奥朗则布（1658—1707年在位）是一位极端虔诚的穆斯林。他属于伊斯兰教的逊尼派，以消灭异教徒和异端为己任。印度教徒自不用说，连伊斯兰教的什叶派都成为他打击的对象。因此，直到他以90岁高龄寿终为止，印度自东向西战火频仍，从而缩短了莫卧儿王朝的寿命。不论是阿克巴的新宗教，还是奥朗则布不知疲倦的宗教战争，都极具印度这个宗教国度的特色。宗教是至高无上的，不论过去还是现在，印度人最关心的都是宗教，未来恐怕依然如此。

在反抗英国的独立斗争的时代，领袖圣雄甘地采取的非暴力不合作的方式也极具宗教色彩。即便在试图打破旧有陋习的时候，印度人也不采取近代的合理主义，而是在宗教中寻找依据。例如，印度有一种残忍的寡妇殉死风俗，丈夫死后，妻子要投入火葬丈夫的火中烧死。印度领导人想要废除该风俗，他们提出的事实根据是，“吠陀文献中找不到支持这种风俗的依据”。这与中国历史上的改革往往以复兴上古风气为名有些类似。但是在中国，上古时代被认为是由“理想人物”圣明天子和平统治人民的时代，政治性极强。与之相反，印度的古代经典完全是宗教经典。在印度，人们思考的永远是超越现象世界的本质层面上的问题。印度的神奇魅力之源泉，也许就在“夏安居”中的人们所描绘出的幻想世界当中。

注解：

[[1]](#_1_4)　原文中“国度”未使用汉字，作者特意使用假名并标有着重号，表示一种特殊意义。

# 点与点之间——中国古代史之谜

## 古代史的“点”——发掘资料

在古代史领域，史料无法涵盖全部内容。因文献数量少，发掘出的各种资料也都各自记述一个“点”，与其他点之间有何联系往往不明，这种情况当然不仅限于中国。按照自己的推断来把点与点用线连在一起，可以说是古代史研究的精髓之一。关于日本邪马台国问题的论战中，外行与资深学者可以平等参与，就是因为相关文献几乎只有《魏志·倭人传》。到目前为止，除了参考考古学资料以外，恐怕就只有靠逻辑推理来“穿线”了。

不仅是邪马台国问题，在古代史研究中，外行大多敢于大胆立论，而专家学者则显得小心谨慎，因为如果贸然立论，之后又被新发现的资料推翻了，那可是很丢人的。

过去，不少学者曾怀疑商朝不存在。司马迁在《史记》中记载的殷商王室系谱，也曾经一时间遭到否定，认为那是根据阴阳五行学说而虚构的。然而，考古专家在河南省安阳县发现了殷墟，证明殷商毫无疑问是真实存在的，《史记》中的商朝诸王也绝非虚构。正如19世纪末期甲骨片就已经在药店里出售了，但要证明其出土于安阳则要等到1910年。正式的现场调查则始于1928年，直到抗日战争爆发（1937）为止，前后共有15次挖掘行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949）的第二年，先前因战争而中断的挖掘工作很快又重新展开了。

## 殷墟与“夏墟”

殷墟的发掘粉碎了商朝虚构说，令《史记》的权威性空前提高。于是，人们自然开始期待能够发现尚未得到实际确证的夏朝遗迹。我在报纸上读到过关于发现“夏墟”的报道，但我认为那应该是“夏墟”的选项之一，盖棺定论还为时尚早。

如果说商朝建立于公元前1600年左右，那么我们就不得不承认之前的夏朝尚处于新石器时代。也有人猜测说龙山文化的村落共同体就是夏朝。不过，也有观点认为不能简单地认定夏朝就是商朝之前的时代，二者也有可能同时并存，是以不同地区为主要据点的。

傅斯年提出的著名的“夷夏东西说”，即认为商为来自东方海边的“夷人”，而夏则是发祥于内陆的古老文明，这一学说在学术界引发了轩然大波。不过，日本的内藤湖南其实也提出了类似的假说，只不过他认为夏兴于山东，而商则起于内陆。我认为，比较妥当的假设可能是二者并存了一段时间，最后商吞并了夏。不管是哪种情况，我总觉得离实际证明夏的存在只有一步之遥了。

在山西省南部靠近黄河三门峡附近，有一个地方叫夏县。从地名上看似乎与夏朝有关，有观点认为位于其西南的安邑一带就是夏朝都城所在地。安邑附近有一个名为解池的产盐地，解盐品质优良，在中国素有盛名。三国时代的英雄关羽便出身于此地。《三国志》中记载他年轻时曾“亡命奔涿州”，但没有提及原因。中国历朝历代的财政都是建立在垄断食盐销售的基础之上的。当然也有贩私盐的，但政府对此向来严厉打击。我认为，关羽是与贩私盐有了瓜葛，遭到官府通缉而逃到涿州，并在那里与刘备相识的。古老的夏朝是否也曾通过控制食盐来统治广大人民呢？

## 龙山与殷墟的结合点

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发掘中，河南省渑池仰韶村的发掘十分有名，出土了精美的彩陶，被称作“仰韶文化”。这是1921年由安特生发掘出来的。除此之外此地还有龙山时期的遗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西安市近郊发现的半坡遗址，才是真正有代表性的仰韶文化遗址。通过碳元素放射性断代法，测出半坡遗址的时间约为距今5600～6080年前。

1930年，山东省龙山镇城子崖有新石器时代遗迹出土。其特征是使用陶轮制作的黑陶，时代略在仰韶文化之后。调查研究的结论是龙山文化起源于仰韶文化。这个结果否定了“夷夏东西说”。

北京郊外周口店出土的“北京猿人”，是几十万年前旧石器时代的人类遗骨。经过遥远而漫长的岁月，历经中石器时代，北京猿人最后发展为新石器时代的仰韶文化。我们大致可以在北京猿人这个点和仰韶文化这个点之间画出一条连接线。然而与之相比，虽然仰韶文化与龙山文化之间时间间隔要短得多，但要在它们之间画连接线却绝非易事。从龙山文化至殷墟，中间隔着夏朝这个巨大的点，而我们至今无法对这个点进行确认。

## 商与周

出土自殷墟的大量甲骨片上带有文字，这让我们了解了殷人，至少知道了商朝宫廷的生活状况。此外，发掘商代的墓葬，出土了大量精美的青铜器，令我们惊叹不已，而无数殉葬者的遗骨则让我们不忍直视。一言以蔽之，我们能够真切地触摸到商朝的时代脉搏。然而，接下来到了周朝，情况又有所不同了。

周朝墓中殉葬者极少。商人在祭祀时，作为祭品会一次杀死几百头牛羊，甚至连人都杀（主要是羌人）。然而到了周朝，祭祀的祭品不过一两头家畜而已，人祭则被废止。周人不像商人那样热衷于神灵占卜，出土的有字甲骨片数量也不多，这就意味着当时缺少文字记录。一般认为，周朝的青铜器比商朝的逊色。

这真的是退步吗？残忍的殉葬和祭祀变少了，从这个意义上说应该算是进步。而考虑到商朝精美的青铜器是对奴隶进行惨无人道的强制劳动的结果的话，周朝的青铜器水平下降也应该看作时代的进步。当然，也有观点认为这不是进步或退步的问题，而是商人和周人也许根本就是不同的人种。

如上所述，我们说了解了商人的生活状态，其实也是限于甲骨文记载下来的宫廷生活而已。作为被统治阶级的一般平民的生活状态，甲骨文上没有反映出来。也许普通的商人平民与普通的周人平民也没有什么区别。当然，不同地区会有地域差异，但似乎还不能断言二者人种不同。

同理，也不能断言周朝统治者就一定没有那么残忍。也许只是周朝王室级别的陵墓还没被发掘出来，或者是同样有过野蛮的暴行，只是没有像商朝那样在甲骨文上记载下来而已。

或者也存在这样的可能性，那就是商朝的统治集团是外来的武装集团，他们可能是人数较少的种群，以马拉战车为武器。这与日本人持有的他们是“马背上的民族”的观点很接近。假如果真如此，他们是从哪里来的呢？19世纪西欧部分学者推崇的汉族自埃及起源说已经被推翻了，但雅利安人和原始汉人生活于帕米尔高原东西两侧的说法好像还没有被完全否定。

## 儒家的理想——周文化

正因为古代史都是一些“点”，没有形成一条线，所以才有各种各样的可能性。

根据已确定的几个点来看，周朝可以说是后世儒家心目中的理想时代。周文王是一位圣人，他帮助武王灭了殷商。周公旦（周武王之弟）辅佐年幼的成王，他是孔子一心向往的理想人物。当孔子注意到自己不再梦到周公时，他发出了自己年老力衰的感叹。如果说儒家思想是中国思想的主干，那么周朝就是中国人精神的家园。孔子为何如此钟情于周文化？将其与商文化相对比，我们就很好理解了。周朝遗留下来的文献被儒家奉为圣典。《书经》中有一道名为“酒诰”的诏书，是劝诫国民饮酒的。其认为商朝亡于国民酗酒无度，周人应引以为鉴。商朝青铜器中，酒器的种类要比其他器皿多得多。看来，商人嗜酒似乎确有其事。

商朝的统治者眉头都不皱一下地杀死人和动物，作为祭品献给神灵和祖先，这一点隐约透出游牧民族的气息。与之相比，周朝自称后稷（农业之神）的子孙，则有着浓厚的农耕民族的色彩。

## 从商周革命到秦朝

所谓“商周革命”，是指这两个王朝的交替极为重要，可以说它决定了中国历史的走向。但是，此处的“革命”并不是指从游牧转化为农耕，只是国家以农为本，游牧活动并没有从根本上遭到否定。追溯中国历史时，塞外游牧民族对农耕民族不时侵犯乃至征服的模式，似乎有些过分强调了。其实，中国境内本来就既有农耕民，又有游牧民，中国是一个由诸多元素构成的极其多元化的国家。春秋“诸子百家”中出现了儒家和道家等互相对立的思想体系，就是这种多元化的体现。

从商周革命到秦始皇一统天下，经过了大约800年的岁月。其后半期为春秋战国时代，相关记载较为丰富。诸国割据一方，各有历史记载，司马迁撰写《史记》时就使用了这些史料。经常有人说印度人重宗教，中国人重历史，此言不虚，甚至可以说中国人是“记录狂”。

即便如此，我们还是要将秦始皇的时代看作一个点，它并没有连成线。即便中国人再热衷于记录历史，也不可能将所有史实一网打尽，必然会有很多事情没有记载下来。有时史料记载的空白过大，令我们感到困惑。

## 世界奇迹——秦始皇陵兵马俑

相关记载留下的空白过大，令我们困惑不已的一个例子，就是举世惊叹的秦始皇陵兵马俑。7000多具真人大小的士兵、将军、战车、军马等陶俑，阵容严整地排列在一起，景象蔚为壮观。兵马俑可能是将当时驻扎于都城咸阳城外的将士的雄姿直接复制下来了，甚至可能是分别以军中每个人为模特设计的。每个陶俑表情各异——严肃的将军、紧张的士兵、貌似面带微笑的人、沉着冷静的人……如此鲜明地突出个人特征的雕塑技术，简直令人瞠目结舌。这样的杰作，究竟是用什么窑炉，用什么方法烧制的呢？看着这些兵俑，心中不禁疑窦百生，不得其解。

秦始皇陵原先曾围于城墙之内，现在围墙已经没有了。兵马俑坑位于其外侧，如果将陵墓区域与咸阳对照的话，正是驻扎城外的将士的位置。毫无疑问，当初设计陵墓时，兵马俑坑就是工程的一部分。然而，如此轰轰烈烈的大工程，却没有任何相关记载。

《史记》对秦始皇兴建骊山陵墓记载得相当详尽。司马迁出生时离秦始皇去世不过70年，像秦始皇这般“怪人”，他的事迹不可能仅70年就被人淡忘了。陵墓工程在秦始皇登基之后便开始兴建，动用了天下70万囚徒，又是“穿三泉，下铜而致椁，宫观百官奇器珍怪徙臧（搬运宫内宝藏之意）满之”，又是“以水银为百川江河大海”，又是“上具天文下具地理”，可见司马迁记载之时，人们对工程兴建的时代记忆依然鲜明。然而，《史记》对兵马俑却只字未提。

也许那个时代的人们更加推崇用铜或水银等矿物制造的东西，对用土烧制的东西有种轻视。所以司马迁认为兵马俑没什么价值，就略去不提了。

秦始皇陵是一座巴别塔。秦始皇死后三年，项羽席卷秦地，将皇陵中的财宝洗劫一空。金属器物均令矿工熔化后运走，墓室真正“空”了。然而，项羽只是放火烧毁了兵马俑坑的附属建筑，而没有碰陶俑。对于项羽来说，7000多具陶俑纯属累赘。铜制器具可以熔化再利用，陶制器具就毫无用处了。因此，司马迁略去不述，项羽也不屑一顾。

## 兵马俑之谜

对于今天的我们而言，兵马俑可说是现实主义艺术的极致作品，具有无法估量的艺术价值。比如说，半跪在地准备射箭的士兵俑亮出了鞋底，由此可以确认鞋底上缝着一块防滑用的圆形厚布。

秦始皇陵兵马俑是历史中的一个“大点”，而且与前后均不相连。秦始皇死于公元前210年。之前的古墓中，堪与兵马俑相比较的陶俑一具都没有出土过。按理说凡事均有先后，事物应该总是从不成熟到成熟，有一个发展的过程，然而人们从未找到任何可以被认定是兵马俑的不成熟阶段的东西。不止如此，甚至在秦始皇以后的陵墓中，也没有找到继承了兵马俑技术的陶俑。最近，中国报道了汉代兵马俑出土的新闻，然而一读报道才发现，陶俑平均身高仅50厘米，远不足以与平均身高超过1.8米的秦始皇陵兵马俑相比。

兵马俑是空前绝后的，这个巨大的点孤立地悬在那里，拒绝与其他任何点连接到一起。这难免让人想起一个生物学术语，叫“突然变异”。战国诸雄之中，秦国位置最靠西边，这种突然变异也许受到了西方的影响。在秦始皇所处时代的一个世纪以前，亚历山大远征，将希腊文明带到了中亚乃至印度一带，那些现实主义流派的西方雕刻家，曾经与秦朝相距不远。

帕米尔以东的地方，可以沿着沙漠中的绿洲走过去。绿洲之于沙漠，有如踏脚石之于河流。而有西欧历史学家称，在西方人看来，黄河流域的中国也仿佛是绿洲中的最后一站。这个观点说不定有重大意义。兵马俑是受到西方影响而造出来的——这作为一种“穿线”的思路，应该是有探讨价值的。

## 商与秦，周与汉

汉代古墓的出土物品中，只有粗糙稚嫩的土偶。上文提及，最近报道称发现了汉代的兵马俑。我虽然还没有见到照片，但从大小上来估计，它们与秦始皇陵兵马俑不可同日而语。我想将这个事实与周朝青铜器不似商朝精美的事实联系起来作一番观察。窃以为，周朝青铜器质量不佳其实可说是周朝的进步之处。同理，兵马俑变成了不足原先的三分之一大小，其实也可说是汉代的骄傲。秦始皇发动了多大的人力物力去制作兵马俑，是可想而知的。在秦朝的严刑峻法之下，民夫们时刻冒着生命危险从事着繁重的劳动。为了提供烧制7000多具大型陶俑的燃料，想必很多座山的树木被全部伐尽，成为秃山，暗藏着引发洪水灾害的危机。

这种做法可说是愚蠢至极，而放弃了这种做法的汉朝是何等英明。

如果说商朝是神权恐怖政治的怪物，那么秦朝就是法律恐怖政治的怪物，被怪物统治的人民是不幸的。当周武王率领着300乘戎车、3000虎贲（近卫军）和45000甲士进军牧野时，商朝的70万大军“皆倒兵以战，以开武王”，商朝的统治转眼间土崩瓦解。秦朝亦是如此。秦始皇死后三年秦朝便迅速崩溃。刘邦入咸阳，将秦的繁复律条尽行废除，约法三章，大快民心。历史往往如此地相似，周与汉分别受到了被商与秦统治的百姓的欢迎。

周朝废除了商朝的大规模祭祀，劝诫人民饮酒，一切从简。汉也以简朴为基本方针，当得知大臣在长安兴建大殿时，刘邦赫然震怒。刘邦在世时，没有修建长安城墙。《史记》没有提及刘邦墓，但有记载表明汉文帝（刘邦之子）曾下令禁止以金银铜锡为墓葬，只以瓦器陪葬。文帝在其遗诏中命天下臣民三日后便脱下丧服，一切如常。

周与汉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商与秦也颇为类似。上文曾用“怪物”这个泛泛的词眼形容商与秦，其实应该说商与秦真正的共同点是“残酷”，二者均无视基本的人性，把人当成动物来使唤。在这一点上，二者与农耕民族不同，均透出一股游牧民族的气息。气势磅礴的青铜器与举世惊叹的兵马俑，就是这种非人道主义的产物。人情味十足的农耕民族的文化是造不出这样的东西来的。

## 历史“连线”的多样性

提起商朝，人们往往会立刻联想到青铜器，但实际上，铜器起源于中近东。东方以铜铸造兵器，要比中近东晚200年。商朝会不会与西方有某种联系呢？就像秦兵马俑一样，商朝那有如突然变异般的青铜器奇迹，也有可能是受到了西方或外部世界的影响。

周汉文明是中国文明的主流，但这并不是说商秦就不是中国文明了。中国文化中包含有商秦元素，看后世的历史，我们也能感觉到这一点。

这里再重复一次，目前为止的分析都只是在“穿线”，线也有可能穿错了。比如上文曾提及秦始皇陵兵马俑既没有之前的准备阶段也没有后续的继承阶段，但也可能只是尚未被发现而已。毕竟，直到20世纪初为止，全世界的学术精英都还以为中国没有经历过石器时代，而那只是因为之前中国没有发现石器而已。当得知河南省西部出土了石器，安特生兴奋异常。关于商朝的青铜器，人们在郑州找到了铜器作坊遗址，据说可能处于商朝青铜器的前一阶段，西方起源说正面临被推翻的危险。

在天文学方面，也有两种完全相反的观点。一种认为中国的天文学是受西方影响而诞生的；还有一种说法认为中国的28星宿是从中近东经由印度传入的。支持西方传入说的饭岛忠夫与支持中近东传入说的新城新藏之间的论战，引发了相关问题的学术大讨论，仍然令人记忆犹新。这里不能详细介绍其具体经过，但通过破译甲骨文，已经确定商朝已有阴阳历的萌芽，比亚历山大的历法要早很多，西方传入说渐落下风。之所以会出现完全相反的观点，也许是因为所穿的线之间的距离实在过于遥远吧。

# 塔什库尔干与阿拉穆特——两个伊斯玛仪教派

## 塔什库尔干的穆斯林

旅行前所准备的知识不能面面俱到，得该放手时且放手。事先了解得过于详细的话，可能有损亲身体验。虽说如此，如果什么都不调查就出行的话，也会不知道看点何在，最终变成走马观花。

1979年去塔什库尔干时，倒是没有必要考虑事先准备多还是少的问题，因为那一带的文献实在是太少了。塔什库尔干位于帕米尔山中，属于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吉克族自治县。当时，关于塔吉克族，除了他们并非突厥人而是雅利安系穆斯林以外，我们几乎一无所知。1947—1948年英国人提尔曼游历过该地区，他的游记可能是最新资料了。该游记也有日文译版（《从喀喇昆仑至帕米尔》，药师义美译，白水社出版）。不过，作者虽然详细描写了登山过程，但对当地居民的风俗、生活、信仰等方面却鲜有提及。我自己在实际踏上塔什库尔干的土地后才知道，那里的塔吉克族不仅属于伊斯兰教什叶派，而且还属于什叶派中最为激进的伊斯玛仪派。我去之前连这一点都不知道，的确是大意了。但凡事都有两面，当场得知这一点时，我的激动心情（说震惊可能更准确些）亦难以言表。

## 从民族宗教走向世界宗教

当考察伊斯兰教的历史，尤其是伊斯兰教传播至阿拉伯以外文明程度更高的地区时，伊斯玛仪派是一个重要线索。因此，我从学生时代起，就对伊斯玛仪派颇有兴趣。也是因为有这样的个人经历，我走进帕米尔山中时才会感到震惊。

不仅是宗教，文化也有民族性。伊斯兰教是闪米特阿拉伯人的宗教，后来发展为世界宗教，这似乎是该宗教诞生之初就定下的目标。因此，穆罕默德宣扬“圣战”，向伊朗萨珊王朝和东罗马帝国两大势力发起了挑战。

萨珊王朝与东罗马帝国争斗已久，结果两败俱伤，新兴的伊斯兰坐收渔翁之利，信仰琐罗亚斯德教的伊朗迅速被伊斯兰帝国征服。

这在高傲的文明古国伊朗看来，无疑是向野蛮的宗教狂热者屈服。属于雅利安人种的伊朗人不得不接受闪米特人的宗教，他们当然不会欣然接纳。即便要接纳伊斯兰教，他们也不能以拿来主义的方式原封不动地吸收。

## 逊尼派与什叶派

今天的伊斯兰世界，逊尼派是主流。“什叶”这个词原本就是“党派”的意思，给人一种支派的印象。然而在伊朗，什叶派却占绝大多数。

逊尼派和什叶派虽有派别之分，但在教义上并无根本分歧，二者的对立是围绕穆罕默德的继承者即“哈里发”的正统性问题而产生的。穆罕默德死后，他的岳父阿布·伯克尔被选为初代哈里发，任职两年后去世。之后被选为哈里发的欧麦尔遇刺身亡，第三代奥斯曼也死于刺客之手，穆罕默德之女法蒂玛的丈夫阿里成为第四代哈里发。阿里同样与穆阿维叶相敌对，最后遭刺客暗杀。直到阿里为止，哈里发都是通过选举产生的，而穆阿维叶之后就改为了世袭制，他建立的倭马亚王朝持续了近一个世纪。

逊尼派奉倭马亚王朝建立之前最早的四代哈里发为正统，什叶派只承认第四代阿里的正统地位，而视阿布·伯克尔、欧麦尔和奥斯曼三人为篡位者。阿里既是穆罕默德的堂弟，又是其女婿，血统极为尊贵。

## 伊朗人的选择：什叶阿里

游牧民族如果缺少强有力的首领，就难以在严酷的沙漠和草原环境中生存下去。后来的蒙古也在名为“忽里勒台”的部落会议中选出大可汗，阿拉伯的游牧民也是通过选举决定首领人选的。首领的能力高低事关大家的生死，即便人格正直，如果缺乏政治头脑也无法胜任。伊斯兰教诞生于阿拉伯，初期哈里发通过选举产生也就理所当然了。

然而，伊朗占主体的是农民，并且拥有繁荣的城市文明。被伊斯兰统治之前，世袭政权萨珊王朝（226—642）已经统治伊朗400余年之久。即便信仰的世界与世俗世界有所不同，在伊朗人的观念中，统治者的血统依然十分重要。

好像要与伊斯兰世界的潮流逆向而行一般，伊朗成了什叶阿里（“阿里的党徒”）。我似乎能理解背后的原因了。当然，除了重视预言者的血统以外，拥有高度文明的伊朗人的自尊心不屑于对伊斯兰世界的潮流亦步亦趋，想必也是原因之一。“我们与其他人是有所不同的”，改宗后的伊朗人内心深处一定还在如此低语着。

## 什叶派首领“伊玛目”

什叶派不承认初代哈里发的地位，他们称阿里为初代伊玛目，伊玛目意为信仰和精神的指导者。阿里死后，伊玛目依次由其子哈桑和其弟侯赛因担任。第三代伊玛目侯赛因是什叶派中最为重要的人物。教历61年（680）元月10日侯赛因在卡尔巴拉殉教。这一天成为什叶派穆斯林一年中最重要的日子。

相传，侯赛因之妻莎哈尔·巴奴是萨珊王朝伊嗣俟三世之女，而第四代伊玛目阿里就是她所生的。这样一来，阿拉伯的伊玛目的血脉中，就流淌着伊朗王族的血液。目前尚不清楚究竟是伊朗更加倾向于什叶派，还是选择了什叶派的伊朗人创造出了莎哈尔·巴奴的传说。不管怎样，伊朗人对此深信不疑，并且称莎哈尔·巴奴为“九位伊玛目的母亲”。什叶派共有十二代伊玛目，这也就意味着，身为第四代伊玛目生母，她的血统（即伊朗人的血统）已经传了九代伊玛目。

## 马赫迪的传说

第十二代伊玛目有许多别名，其中马赫迪（蒙受真主引导之人）最为有名，他的本名为穆罕默德。为什么什叶派的伊玛目传至十二代就停止了？因为马赫迪于教历260年（873—874）隐遁了。注意，他没有死，而是还活在世上的某个地方，所以无法另立新的伊玛目，这颇似弘法大师的入定。

人们相信，隐遁了的马赫迪直到最后的审判降临之前不会现身，但如有必要，则会派出代理人。于是，后世也有人自称是马赫迪的代理人，甚或是马赫迪本人。伊朗的霍梅尼能够拥有那样大的权威，恐怕也与人们心中的马赫迪意识不无关系。

## 十二代伊玛目派与七代伊玛目派

相信伊玛目共十二代，且相信第十二代伊玛目始终不死的教派称为“十二代伊玛目派”，什叶派的主流属于此派。另一派只承认七代伊玛目，相信伊斯玛仪是不死的末代伊玛目，这一派也叫“七代伊玛目派”。两派均承认最早的六代伊玛目，问题出在第七代上。十二代伊玛目派认为第六代贾法尔尚在世时，他的长子伊斯玛仪去世了，所以其弟穆萨成了第七代伊玛目。而七代伊玛目派则认为伊斯玛仪并没有死而是隐遁了，他才是第七代伊玛目，而且是最后的伊玛目，他超越了时间，要等到最后的审判日才会再度现身。因此，七代伊玛目派又被称为“伊斯玛仪派”。在什叶派中，这一支是少数派。

为了生存下去，少数派往往容易变得激进。伊斯兰世界中，少数派的什叶派比逊尼派更为激进，这一点是世所公认的。而伊斯玛仪派又是什叶派中的少数派，其激进程度可想而知。

塔什库尔干的塔吉克族自治县人口不足两万。我拜访了几户人家，感觉当地人载歌载舞，热爱和平，他们悠然生活在帕米尔溪谷中。我得知他们居然是伊斯玛仪派时，大感意外，而这种意外又使我颇为感动。

## 伊斯玛仪派的恐怖主义

逊尼派与什叶派的分歧主要是在宗教领袖的谱系问题上存在对立观点，什叶派内部又分成十二代伊玛目派和七代伊玛目派，也是出于同样的原因。虽然对教义的理解没有根本分歧，但一旦有了派别上的对立，其文化氛围与生活细节自然就会出现差异。

在阿拉伯的宗教——伊斯兰教内部，什叶派具有浓厚的伊朗色彩，对《古兰经》的解释也具有神秘主义倾向，这种倾向在伊斯玛仪派中格外突出。少数派总是与主流作对，因此伊斯玛仪派成了不满分子的大本营。最极端的反抗手段便是恐怖主义，而伊斯玛仪派向来以其恐怖活动闻名于世。

历史上有过辉煌文化的伊朗人面对阿拉伯文化时，可能会有一种优越感，眼下却在宗教、政治等方面处于不利地位，当文化上的优越感与相反的现实相碰撞时，不满就油然而生。在解释教义时，他们倾向于赋予同一个词以双重含义，这既是伊朗的民族性格所致，恐怕也是不愿意照搬阿拉伯文化元素的民族情绪使然。

当然，伊斯玛仪派的成员在社会上、政治上受歧视、受迫害的人居多。比如说，由于他们本就不认可为什叶派主流所承认的第七代伊玛目穆萨的合法性，因此那个时代的行政机构不肯给他们应得的地位。诸如此类的不满情绪十分强烈，伊斯玛仪派的恐怖活动不仅是宗教性的，也极具政治色彩。

## 哈桑·萨巴赫的伊斯玛仪派结社

伊朗被阿拉伯征服达200年，之后又被土耳其系军阀控制。塞尔柱王朝（1037—1157）是当时最大的土耳其政权。土耳其领袖也是穆斯林，他们的统治使伊朗的情况变得更加复杂。

11世纪至12世纪，伊朗的上流社会为逊尼派，一般民众为什叶派，伊斯玛仪派中反抗性最强的一群人组成了一个结社。哈桑·萨巴赫这个能力出众的人物将伊斯玛仪派中的激进分子组织起来，于1090年在阿拉穆特山上建起了城寨。

当时，埃及正被法蒂玛王朝统治，哈桑曾试图拥立埃及的尼扎尔为哈里发，结果不仅没有成功，尼扎尔还被谋杀了。由于哈桑认尼扎尔为伊玛目，所以据守阿拉穆特的伊斯玛仪派激进分子又称尼扎尔派。由于该组织是因政治斗争失败而建立的，所以阿拉穆特教团建立之初就有着极强的政治性。

## 阿拉穆特山的刺客教团

哈桑·萨巴赫的组织向来以恐怖活动的方式打击敌人，因此又被称为“刺客教团”。传说，该组织会让执行暗杀的刺客服用大麻，有说法称英语中的assassin（刺客）一词就出自阿拉伯语，意为“服用大麻的人”。当然，这一点目前尚无定论。哈桑·萨巴赫著有宗教著作，他并不是一无是处的政治野心家。然而，他的著作大部分都在蒙古旭烈兀汗（元世祖忽必烈的同母弟弟）攻陷阿拉穆特时毁掉了，因此我们对他的思想并不了解。

教团以恐怖活动的方式消灭异端。在哈桑看来，伊斯玛仪派（狭义上说是尼扎尔派）以外皆为异端。十字军将领身为基督徒，遭到阿拉穆特教团暗杀是常事。伊朗人宰相尼赞·木克试图打击伊斯玛仪派，结果也遭教团刺客暗杀。这次恐怖袭击针对的是侍奉土耳其王朝的伊朗人，也许可以说与暗杀“汉奸”差不多。哈桑死于1124年，他的继承者继续固守阿拉穆特城寨，恐怖活动依然大行其道。

阿拉穆特于1256年陷落。旭烈兀汗率大军包围城寨，并发起猛攻。当时城内有数万人，据说无一人投降。旭烈兀彻底摧毁了城寨。如前所述，连哈桑·萨巴赫的著作都被烧掉了，可见旭烈兀是何等憎恨伊斯玛仪派。

## 阿拉穆特陷落后的伊斯玛仪派

1982年，我探访了阿拉穆特。从德黑兰经过半日车程后，我到达了昔日伊斯玛仪派激进分子大本营。当然，城寨早已荡然无存，蒙古人将其完全毁掉了。拾起散落在那一带的石头一看，有些石头上还划着线，这些不是未经加工的石头，定是当年用于建造城墙的。

当时，我在阿拉穆特的民居中借宿，与当地人聊天时，意外得知他们虽然是什叶派，却是十二代伊玛目派。伊斯玛仪派的中心地带已经没有伊斯玛仪派了。

仔细一想，这倒也正常。彻底荡平城寨的旭烈兀不可能让伊斯玛仪派继续留在这里。伊斯玛仪派被屠杀殆尽，少数逃脱的人也肯定会逃到其他地方。听着当地人的谈话时，我条件反射般回想起了三年前探访帕米尔山中塔什库尔干居民的情形。

哈桑·萨巴赫死后，“刺客教团”的首领依然被称为“山中长老”。那位因与女演员传出绯闻而出名的孟买大富豪阿里汗，他的父亲阿伽汗就号称山中长老之末代后裔。今天，孟买是伊斯玛仪派的主要根据地之一。尼扎尔·伊斯玛仪协会位于那里，他们发行各种出版物，似以教派尚健在为荣。在阿伽汗生日那天，全世界的伊斯玛仪派信徒都会捐款，一共要献上与他的体重相等的黄金，这件事曾经成为人们谈论的话题。不得不说，这已经与阿拉穆特山中长老的形象相去甚远了。

## 塞尔柱王朝统治下的伊朗知识分子

波斯文学中，最为全世界读书人所熟知的奥马尔·海亚姆与哈桑·萨巴赫是同时代的人物，二人与死于刺客之手的尼赞·木克是学友。这件事因为被菲茨杰拉德写进他翻译的英文版奥马尔·海亚姆的《鲁拜集》（四行诗）的序言中而广为人知。但是如果仔细加以考证，我们会发现他们生活的时代并不一致，三人恐怕不可能是同一所学校的同级生。不过，三人确实分别代表了塞尔柱王朝时代伊朗知识分子的三种类型。

当时伊朗屈服于土耳其人的政权塞尔柱的统治王朝。面对这种现实，有人认为为了伊朗国民之幸福，应“善意劝导”土耳其统治者改良政治。这些人陆续进入政府机关，站在了行政的第一线上。一般认为，拜他们的努力所赐，伊朗百姓确实免于暴政摧残。具有这种政治倾向的知识分子，其代表便是荣升塞尔柱王朝宰相的尼赞·木克。

与之针锋相对，也有人发誓要打倒塞尔柱王朝，将伊朗还于伊朗人之手，其代表人物便是哈桑·萨巴赫。阿拉穆特教团虽然表面上是宗教结社，但实际上政治色彩似乎更为浓厚。由于蒙古军队烧毁了哈桑的著作，我还不敢下断言，只能说这是一个推测。

除此之外，也有两耳不闻窗外事的知识分子，他们虽然不齿于为异族王朝效力，却也不积极地寻求打倒异族王朝的机会。埋头于天文学研究，将闲暇时间用于作诗的奥马尔·海亚姆，便是这第三类人的代表。

## 奥马尔·海亚姆与哈菲兹

奥马尔·海亚姆在《鲁拜集》中，歌颂蔷薇、葡萄美酒和夺去美人艳唇的香吻，这在伊斯兰的正统看来当然是难登大雅之堂的。然而由于他并不煽动人们的反抗情绪，而是将现世描述为一场梦幻，迷人心性，磨人意志，因此对于当政者而言他并非危险人物。

十分看重宗教问题的霍梅尼政权，是如何看待在宗教上有问题的奥马尔·海亚姆的呢？我曾对这个话题颇感兴趣。伊斯法罕的书店里，成排地摆放着奥马尔·海亚姆的诗集。这位几百年前的大诗人虽然思想上有不为正统所容的一面，但也许是因为世界闻名的缘故，他的诗集并没有遭到封禁。通过歌德的宣传而名扬天下的哈菲兹亦是如此。实际上，哈菲兹的诗集比奥马尔·海亚姆的还要多。为此，我在书店门口长出了一口气。

# 欧洲的光与影——不可思议的二重奏

## 12世纪的文艺复兴

欧洲从中世纪起，就上演着奇妙的二重奏。演奏的乐器完全不同，音调也大相径庭，看似不那么协调，却反而给人一种奇特的和谐感。

让我们将视线聚焦在12世纪。在这个世纪里，二重奏的一侧是“野蛮”和“狂热的信仰”；另一侧则是“文明”和“理性”。

12世纪欧洲的野蛮与信仰狂热的代表就是十字军，而文艺复兴则是文明与理性的反映。提起文艺复兴，教科书上解释为兴起于14世纪、以意大利为中心的思想文化运动。然而，文艺——古代典籍、哲学、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的复兴远远早于14世纪，12世纪就已经兴起了。30年前C.H.哈斯金斯就出版了《十二世纪的文艺复兴》一书。

如果我们将文艺复兴视作欧洲重新拾起淹没在黑暗时代的希腊罗马文明的运动的话，那么我们就必须承认这种运动在12世纪达到极盛期。这一点在“光荣的起点与继承”一节的末尾处有所提及，此处再详细叙述一下。

## 12世纪的野蛮与信仰狂热——十字军

希腊罗马时代的光辉趋于暗淡，随之降临的是黑暗时代。12世纪的野蛮与信仰狂热，乃是黑暗时代的必然产物，其表现形式是十字军。

塞尔柱土耳其帝国的疆界，在阿尔普·阿尔斯兰和他的儿子马立克沙统治时期，扩展到了拜占庭帝国君士坦丁堡（今伊斯坦布尔）一带。叙利亚和巴勒斯坦自然也在其势力范围之内。

塞尔柱帝国的苏丹是由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任命的，是纯粹的伊斯兰王朝。不过，其疆域内部并未完全伊斯兰化。据说，在叙利亚、巴勒斯坦地区，穆斯林与基督徒各占其半。也许帝国曾向基督徒施压，但看起来并没有进行残酷的迫害。在这些地区，聂斯托利派和雅各布派虽然同属基督教，却被视作异端，其教徒受到希腊正统教会的迫害。因此，这些基督教派教徒反而乐意看到进入该地区的伊斯兰势力遏制住希腊正统教会。

拜占庭帝国失去了小亚细亚，向罗马教皇求援，这成为了十字军东征的导火索。拜占庭帝国外有塞尔柱土耳其帝国虎视眈眈，内有威尼斯商人掌握其经济实权，正为维持帝国存续而慌不择路。拜占庭本是出于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原因向罗马请求援军，罗马教皇乌尔班二世为了更有效率地招募军队，却举起了“夺回圣地耶路撒冷”的大旗。

就这样，1096年开始了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不过，之前已经有一支“农民十字军”在隐士彼得率领下向小亚细亚进军，并遭到大败。农民十字军有1.2万人。据说，他们相信“到处流淌着牛奶和蜂蜜的巴勒斯坦”确实存在，并打算在那里长期定居。这样的“农民十字军东征”仅有一次，而“诸侯十字军东征”前后则共有8次。

## 诸侯十字军与农民十字军

引发十字军东征的根本原因并非宗教问题。所谓“收复圣地”的宗教口号，不过是个幌子罢了。但是既然有此口号，恐怕就免不了会有以宗教为名义的杀戮。大批穆斯林惨死在十字架旗帜之下。不止如此，在出征前，十字军还对犹太人进行了大屠杀。

伊斯兰教认为基督徒与自己一样，都属于“有经者”，因而禁止对其进行迫害。然而，基督教军团却对穆斯林展开了屠杀。伊斯兰教允许以正当理由发动“圣战”，因而面对十字军的屠杀行径，伊斯兰教方面自然以圣战作为回应。罗马教皇这种引发流血战争的决定，可谓野蛮。拜占庭帝国皇帝阿历克修斯一世向罗马求援，目的是夺回小亚细亚。他根本没考虑夺回巴勒斯坦，因为包括圣城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地区，早在400多年前就脱离拜占庭帝国的控制了。

十字军成为了罗马教皇对抗欧洲诸侯的武装力量，教皇可以用之打击政敌。为了筹集十字军的军费，“赎罪”被商业化了，这无疑是宗教的堕落。

如果说罗马教皇发起的“诸侯十字军”是野蛮的产物的话，那么被隐士彼得说服而前往东方的“农民十字军”便是迷信的产物，二者都是黑暗时代的产物。

## 西班牙与西西里岛

黑暗中传来的是不祥的音调。但在同一时代，亦有一线光明，演奏着可喜的乐章。讽刺的是，光明照耀到的欧洲地区，恰恰是曾经受过伊斯兰文化洗礼的地方——西班牙和西西里岛，而光芒的中心则是位于西班牙马德里市西南的特莱多市。西西里岛位于长靴形的亚平宁半岛的靴尖，原本是希腊殖民地，但在535年被贝利撒留将军征服，并入了拜占庭帝国版图。827年，伊斯兰帝国的势力从北非进入；1061年，又被诺曼人控制。建立在拜占庭文化和伊斯兰文化基础之上的诺曼文化，因此具有了独特的风格。不仅在文化上，在人种上也形成了多层结构。在西西里岛上，希腊人、意大利人、阿拉伯人各自操着自己的语言生活，诺曼王朝宽松的政策使得这一切得以实现。

西班牙进入伊斯兰文化圈远远早于西西里岛。711年，穆罕默德建立伊斯兰教尚不满一个世纪时，伊斯兰帝国（倭马亚王朝）将军塔里克·伊本·齐亚德入侵欧洲，用10年左右的时间灭掉西哥特，几乎控制了伊比利亚半岛全境。伊斯兰的统治持续了800年，一直到15世纪为止。这期间，信仰基督教的诸王国发起了收复失地运动。1085年，特莱多地区光复，并成为文艺复兴的中心地带。

## 欧洲—伊斯兰的辉煌文明

赋予遭埋没的希腊罗马文明以新的生命力的，正是文艺复兴。而在天主教看来，希腊罗马文明同样是异教徒的文化，连对其进行研究都被视作异端行径。具体而言，只有罗马教皇势力不及之地，才有研究希腊罗马文明的条件。伊斯兰世界大量吸收了希腊璀璨文明的成果。阿拉伯人自谦没有文化，他们能够不折不扣地吸收中国、印度和希腊的文明成果。恰好8世纪中叶时，阿拉伯与唐朝在怛罗斯一带发生了边境战争，伊斯兰军俘虏了唐朝的抄纸工，造纸术得以传入阿拉伯，在撒马尔罕建起了西方最早的造纸作坊。这对于文明的传播起到了无法估量的推动作用。

在欧洲，教皇监视一切领域，时刻搜寻着异教徒的踪迹，于是学术界万马齐喑，文化进入黑暗时代，野蛮和迷信则从中而生。这一点前文已经言及。

同样在欧洲，唯有被伊斯兰地区——西班牙和西西里岛——得以挣脱教皇的束缚，其熠熠闪光的文明开始照亮其他地区。

## 特莱多大主教雷蒙

11世纪末，特莱多通过收复失地运动回归基督教世界，但文明已在那里生根发芽。特莱多收藏着大量翻译成阿拉伯语的希腊文献，也就自然形成了文艺复兴的氛围。当地人民也得益于此。该地大主教雷蒙是一位思想开明的文化人。他开办学校，将希腊文和阿拉伯文文献翻译成当时欧洲学术界通用的拉丁文。阿拉伯文文献中，希腊译著占不小的比例，这些文献就属于二次翻译。亚里士多德的《天体论》、欧几里得的《几何原本》、阿基米德的《圆的度量》、托勒密的《金言百则》等著作，就是在特莱多从阿拉伯文二次翻译而来的。除此之外，还有花拉子米的代数、肯迪的光学、阿维森纳的哲学著作等原生阿拉伯文文献也被翻译成了拉丁文。阿维森纳出生于中亚的布哈拉附近，但他不是阿拉伯人而是伊朗人，属伊斯玛仪派。

## 纸的普及

在特莱多，有很多经阿拉伯文二次翻译的文献，但在西西里岛，讲希腊语的人很多，所以从希腊文直接翻译成拉丁文的文献占多数。不过，类似托勒密的光学著作等二次翻译自阿拉伯文的文献也并非没有。

毋庸赘言，纸的普及对文献翻译工作起到了极大的推进作用。如前所述，怛罗斯战役中，中国的造纸术传到了伊斯兰世界，撒马尔罕出现了造纸作坊，时为757年。为了垄断利益，造纸术被视为绝密，即使同在伊斯兰世界内部也没有流传。795年，巴格达出现了造纸作坊，如前所述，据说是专门从唐朝聘请了造纸工匠。造纸术从埃及传入北非，顺伊比利亚半岛再传到欧洲大陆。欧洲最早的造纸作坊就位于特莱多，时为1150年。印刷术的传播尚待时日，但从12世纪至14世纪的文艺复兴的过程中，纸和印刷术起到的作用应给予高度评价。

总而言之，12世纪的欧洲处于世界文明的边缘，并且对先进的伊斯兰世界发动了十字军东征。然而，正如水往低处流一样，伊斯兰世界的文化也传播到了欧洲。其中的主要内容是希腊罗马文明，因此才称“文艺复兴”。

## 威尼斯的文艺复兴

罗马教会将理性与文明的光辉视作异端，因此只有在罗马教会鞭长莫及之处——西西里岛和特莱多——理性与文明才得以发展。但是，文艺复兴的光芒还有另一处中心，那就是威尼斯。

威尼斯虽在政治上承认拜占庭帝国的宗主权，但事实上是个独立的城市国家。拜占庭帝国原本就对希腊文明心存向往，希望希腊文化能与基督教相结合，因此拜占庭一直与罗马天主教会划清界限。通过贸易活动，威尼斯与东方接触颇多。虽然罗马的影响很大，但威尼斯始终尽力保持中立。事实上，商业城市的决策者们本能地知道保持中立对于确保自身利益有多么重要。

提到威尼斯，我们马上会想到“商人”。威尼斯号称水城，而威尼斯的水直接与海相连。来自海外的知识与信息对于开展商业活动来说必不可少，并且这些知识也使得他们的精神世界不受天主教会的束缚。因此，仿佛与特莱多和西西里岛遥相呼应一般，这里发生“12世纪文艺复兴”也不足为怪。由于此地没有阿拉伯人，所以希腊文献直接被译作拉丁文，比如翻译了亚里士多德的著作威尼斯人贾科莫就十分有名。位于意大利北部的比萨也是12世纪文艺复兴的中心之一。虽然在威尼斯的光芒下它显得不甚醒目，但我们不能忽视它的存在。

## 哺育马可·波罗的城市

有观点认为威尼斯是通过十字军的军用物资贸易繁荣起来的，但我们之前提起过，威尼斯商人的活动其实也是十字军东征爆发的原因之一。拜占庭帝国没有海军，它在海上要依赖威尼斯。威尼斯不单是个海洋商业都市，它还是个拥有武装的商业帝国。为了争夺商权，它当然要与竞争者发生战斗。当时，威尼斯最大的竞争对手是热那亚，威尼斯在竞争中获胜，成为了东地中海的霸主。

从中国归来的马可·波罗被卷入威尼斯与热那亚的战争，成了俘虏，这是个很有名的事件。《东方见闻录》正是他在监禁期间讲述的故事。如果没有这场战争，马可·波罗的伟大远行就不会被记录下来了。

1271—1295年马可·波罗的东方之旅的确是出于商业目的的，但从他的见闻录中也可看出，他的求知欲十分旺盛。威尼斯是12世纪文艺复兴的中心之一，马可·波罗的这种求知欲会不会源于他成长的这块文化土壤呢？

## 古希腊语与拉丁语

自14世纪文艺复兴起，世界进入“欧洲的时代”，可以说直至今天依然如此。但是我们不可忘记，在那之前还有过12世纪文艺复兴。12世纪被认为是欧洲腾飞的时代，正是因为腾飞之前已经积蓄起了力量，它才能重拾希腊罗马时代的光辉文明。

当时，希腊已经渐行渐远。通过将希腊文献翻译成拉丁文，欧洲得以再次接近希腊。但是，那时的拉丁语已经分化为各种罗曼语方言。具体说来，人们的生活用语已经分别演化为意大利语、法语、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等语言。这些方言被称为“通俗拉丁语”，以与“古典拉丁语”相区别。古典拉丁语只存活于教会和学术界中。因此，即便说欧洲再次接近了希腊罗马时代的光辉文明，也是以古典拉丁语为媒介实现的，所以其接近程度不会太高。

## 14世纪的文艺复兴

14世纪文艺复兴的集中代表是但丁的《神曲》。《神曲》不是用教会或大学中的古典拉丁语，而是用意大利语，即普通大众使用的所谓“通俗拉丁语”写成的。这标志着艺术和学术领域一下子就登上了光荣复兴的顶点。据传《神曲》成书于1321年。

光荣的文艺复兴在使用通俗语方面取胜了，但在保存古典拉丁语方面却可以说是失败了。一部分人因为过于倾心于过去的辉煌，试图百分之百地复原光荣时期的古典拉丁语。本来，古典拉丁语是以一种灵活的形式存在于教会和其他学术性场合之中的，但颇为讽刺的是，这些人矫枉过正，反而使古典拉丁语彻底僵化，并在复兴过程中丧失了生命力。

中世纪的欧洲先后发生了两次文艺复兴，可见这场运动的影响有多大。本章的标题为“不可思议的二重奏”，可以说互不相容的两极使得欧洲得以重生。

欧洲世界是建立在希腊文明和希伯来文明的双重作用的基础之上的。希腊罗马文明有着地中海式的乐观，其世界观是人道的、理性的、现实主义的；希伯来文明的中心是基督教，其世界观是冥想的、神秘的。基督教的根本精神是深奥的，但如果只吸取其皮毛，就会表现为迷信。中世纪之所以被称为黑暗时代，就是这种对基督教义不求甚解的精神横行肆虐的结果。

这两点看似水火不容，但正因为从表面看来互不相容的世界观交织在一起，人们的选择才变得丰富起来，而这些选择则孕育着“进步”。

## 从文艺复兴走向“进步”的时代

盛行一时的文艺复兴扼杀了古典拉丁语，同时也令站在欧洲前列的威尼斯衰落下去。“进步”带来了技术的提高，人们发现了从欧洲绕过非洲到达印度的航线，还“发现”了美洲大陆。如此一来，威尼斯就不再位于欧洲的要冲之地。东地中海的霸主无法直接升级为全世界的海洋霸王。14世纪文艺复兴之后，欧洲的先锋变成了西班牙和葡萄牙，因为那一带先前受到伊斯兰文化的影响，已经实现了腾飞。它们发展为海洋帝国，是得益于科学技术的进步，这一点在“东方之光”一章中已经提及，此处不予赘述。

在这里我们要略加言及的是，推动文艺复兴的一个动力是1453年奥斯曼帝国灭亡了拜占庭帝国。关于拜占庭帝国和东欧，我们在下文中还要提到，这里先提一点，即拜占庭帝国是希腊主义最后的堡垒，这座堡垒倒塌后，大批人员逃亡出走，为亚平宁半岛的文艺复兴做出了很大贡献。当时，研究希腊学术的学者都集中于拜占庭首都君士坦丁堡，他们后来大量移居到了亚平宁。

历史上经常会有这样的情形，就是某件事的失败会成为另一件事成功的原因。相反，成功也可能导致失败。欧洲给了伊斯兰崛起的机会，威尼斯的衰落却成了海洋帝国西班牙得以出现的原因，抑或是拜占庭的灭亡对文艺复兴起到了促进作用，这些是前者的例子；而文艺复兴的成果令古典拉丁语走向灭绝，则可算是后者的例子了。

# 分裂与断裂的背后——“大唐之春”前史

## 非汉民族政权的时代

人们都说东汉之后是分裂与断裂的时代，此言不虚。东汉这个大一统王朝分崩离析，分裂成鼎立的三国；经过短暂的统一之后，南北再次分裂，北方还进一步分裂成“五胡十六国”。似乎今天的中国为避免民族歧视之嫌，尽量不使用“胡”这个说法。北方分裂为五胡十六国时，南方则有东晋王朝，所以更普遍的名称为“东晋十六国”。

尽量不使用带有歧视色彩的表述，这一点我们可以理解，但“五胡”这个时代名称使用的时间相当长。“胡”一般指汉民族以外的民族，但有此姓的汉族人也不少，所以其歧视色彩与“夷”“狄”“戎”“蛮”等相比，没有那么重。群雄并立的北方十六国，并非全都是汉民族以外的民族政权。前凉、西凉、北燕三个国家是汉族政权；五胡通常指匈奴、羯、鲜卑、氐、羌五族，因此准确地说应该是“五胡加汉族小政权时代”。当然，主流的确是非汉族政权。

在北方，汉族的大一统王朝已不见踪影，非汉族政权占据压倒性地位，因此在汉人看来，这是很明显的断裂时代。东汉灭亡后的时代被称为分裂与断裂的时代，这本身是没有问题的。但是反过来也可以说，正因为是分裂与断裂的时代，所以统一与延续下去的愿望才更为强烈。

## 多民族国家的时代

中国北方政权，分裂之中，还有分裂。哪怕再小的政权，也都是多民族国家。这个时代也可以从“民族大迁移”的角度加以考察。从中国历史的角度来看，这个时代是“北方民族南下”，征服性王朝诞生的时代。在这个意义上说，至少存在两大民族——本地的民族（多为汉族），以及成为新的统治者的南下民族。因此，虽然程度有别，但北方的各政权都是多民族国家。

南方又如何呢？以洛阳为都城的西晋灭亡后，势力强大者拥立少数皇族，在南京另立政权，这就是东晋。他们也是“南下”而来的，其目的地自然也有原来的居民。江南之地虽然也属于汉文化圈，但与洛阳相比，文化与生活方式均有差别。虽然同为汉族，但风土条件各自有别，方言差异也甚为巨大，说不定南下的群体与当地居民群体可能互相称对方为异族。更何况，少数民族也确实存在。例如，湖北号称是“中国的肚脐”，地理位置上位于全中国的中心，却有“义阳蛮”、“五溪蛮”、“武陵蛮”等少数民族居住，更南的地区便可想而知。

“胡”也罢，“蛮”也罢，作为名称都不太科学。有的少数民族有明显的相貌特征，有的少数民族则不明显，后者往往只是在生活方式上有自己的特征而已。

## 武陵的世外桃源

中国人称乌托邦为“世外桃源”。陶渊明有一篇著名的《桃花源记》，其中写到东晋太元年间（376—396），武陵渔夫因迷路偶然走入桃花盛开的桃源，得知当地居民为躲“秦时之乱”而移居此地，就此与外界不相往来。所谓“秦时之乱”，不知是指秦始皇的暴政，还是指秦始皇死后，从陈胜、吴广起义至项羽刘邦逐鹿天下的乱世。秦始皇死于公元前210年，东晋太元年间已是600年之后，武陵桃源的居民对于秦亡汉兴、东西两汉400年的历史完全不知，至于魏晋则更不必说。

如果说这些百姓果真避开了秦时之乱，那么他们可谓中原人中的中原人，是汉文化圈的代表，换言之就是汉族中的汉族。然而，他们与外界隔离了600年之久，因此在迷路误入的汉族渔夫看来显得像是异族也在所难免。男女衣着倒是与外人同，但无人听说两汉魏晋，使渔夫大为惊讶。陶渊明也写诗感叹“淳薄既异源”。外部世界已经人情薄如纸，此桃源依然民风古朴，人情暖心。他们已经可以被视为异族人了。

## 陶渊明非汉族说

像武陵桃源那样，虽然血统上属于汉族，却因某种缘由而有了不同生活方式的人群，中原人也以“胡”“蛮”相称。陶渊明勾勒出的世外桃源，并非只是简单的传说故事。东晋太安二年（303），“义阳蛮”发动叛乱，东晋任命刘宏为将，前往镇压。史书记载，当时刘宏手下大将陶侃有一绰号叫“溪狗”。“溪狗”（五溪之狗）是“五溪蛮”和“武陵蛮”的蔑称，由此看来，陶侃有可能不是汉族而是蛮族出身。而外号“溪狗”的陶侃的曾孙，就是《桃花源记》的作者陶渊明。

这也就意味着，站在中国文学顶点的作品有可能出自非汉族诗人之手。好像现在中国学界尤其关注陶渊明是否是溪族人这个问题。我总觉得这是为了证明中国文化是由历史上生活在中国的诸多民族共同创造的，具有浓厚的政治色彩。不管怎样，中国文化是由诸多时代的诸多群体（这里不用“民族”这个词）共同构成的，这是无可争议的事实。

## 为统一做准备

五胡南下，事实上为东汉统治之下长久停滞的中国注入了新鲜血液。鲁迅也指出，如果没有这次输血，中国文明将就此衰退，失去继承者，最终从大地上消失，仅存留于文献记载之中，就像古埃及、古希腊和古罗马那样。

与此同时，中原地区的汉族人也南下并遭遇了生活方式不同的其他群体。这肯定会生出新事物，至少能产生让文化焕发新生的效果。

从东汉灭亡至隋唐为止的分裂与断裂的时代，是天下一统的漫长准备期，如果没有这个时代，那么中国文化恐怕将成为历史遗物。在这个意义上，这个时代可以与春秋战国时代并列为中国的两大“诞生的时代”。

## 各民族的润滑剂——佛教

在多民族国家中，以何为纽带将各个民族整合为一个国家，是最大的问题。不论南北，这个历史任务都交到了佛教手上。

据传，佛教是在东汉明帝（57—75年在位）时期传入中国的。皇族中有像楚王刘英（汉明帝之弟）这样的礼拜佛像者，但可能这只是贵族阶层的异域文化趣味而已，平民是无法祭奉属于自己的金铜佛像的。当时的佛像礼拜是一种极致的奢侈行为，不足以推断社会中的佛教信仰发展到了何种程度。佛教得到普及，要等到东汉之后，换言之，正是于分裂与断裂的时代。

自塞外南下并在中原建立政权的胡人统治者，似乎认定佛教是将汉族和塞外各民族统一在一个国家之下的理想工具。儒教与道教为汉族文明的产物，汉人又难以接受胡人的萨满教。而不论在汉人还是胡人看来，佛教都是外来的宗教信仰，因而推行起来受到的抵抗可能较少。此外，该时期的佛教有很多咒术性的元素。传说，佛图澄等名僧神通广大，打仗时有令敌人不战而降的法力。因此，这个时代的帝王争相抢夺名僧，也有通过掌握法力更强的佛僧来确保自身军事胜利的目的。

统治者本人作何考虑暂且不论，佛教能够普及，其中一方面必然包含能满足民众诉求的元素；另一方面，只有在民众确实渴望得到拯救的情况下，宗教才会被社会接受。正因为处于分裂与断裂的时代，佛教才迅速渗透进中国社会当中。通过接受佛教，中国人的精神生活得到了丰富和深化，这对中国文化的发展大有裨益。

## 佛图澄、道安、鸠摩罗什

佛图澄俗姓为“帛”，由此看来可能是龟兹出身。这一时期的西域生活着雅利安人，他们使用的是印欧语系的语言。人们认为佛图澄是于西晋永嘉四年（310）来到洛阳的。那时正值八王之乱发展至高潮阶段，后来又发生了后赵的石勒、石虎等羯族君主的大屠杀事件。佛图澄认为，教化将士是避免流血惨案的最佳途径，因而他接近石勒，以“神变咒术”赢得了石勒的信任。据传，他施展法术使石勒突然病死的儿子起死回生，看来他通医术，亦懂科学。后赵是中国极为血腥的政权，如果没有佛图澄，情况会更糟。佛图澄的弟子道安是汉族名僧，氐族政权前秦皇帝苻坚为得到他，发动十万大军攻陷了襄阳。此外，苻坚还派遣吕光将军远征龟兹，其动机之一据说也是为得到那里的名僧鸠摩罗什。鸠摩罗什为经文翻译事业做出了很大贡献，这一点毋庸赘述。《法华经》正是出自他的译笔，日本信徒至今仍在阅读。

## 伽蓝与讲经

北方十六国时代告一段落，北魏基本控制华北全境，而北魏也是一个尊崇佛教的王朝。保存至今的大同市郊云冈石窟寺群，便是北魏时期佛教之兴盛的证明。佛教人士过于接近权力中心，在迁都洛阳后又建了龙门石窟，醉心于大型伽蓝的兴建工程，导致洛阳几乎被大大小小的伽蓝淹埋。北魏灭亡后，曾经的大宫人用笔记录下了昔日繁花似锦的洛阳城，题为《洛阳伽蓝记》。可见，提到洛阳，首先就要说说伽蓝。

伽蓝佛教，或云讲经佛教，可以说是佛教退化的一种表现。相传，达摩祖师于520年进入洛阳。他是一位半传说性的人物，没有详细的传记记载。他是从海路来到中国的，自然抵达的是南朝的南京。那时，南方也正处于佛教的黄金时期。唐朝诗人杜牧有诗颂“南朝四百八十寺”，实际上南朝伽蓝的数量不止于此。但是，不论南方还是北方，佛教都过于倾向伽蓝和讲经了。有传说云，达摩祖师曾与梁武帝问答，他对南朝的佛教感到失望，于是继续北上，然而北方的佛教也出现了一样的退化情形，达摩在那里倡导实践体验的重要性。中国“禅宗”一派的基础，原本也是由印度僧人建立起来的。同属佛教但各不相同的多种流派均传入中国，这对中国来说其实是好事，与其说是混乱，不如说是丰沃。

## 分裂与断裂时代的进取精神

这一时期，佛教在印度也充满着活力。无着、世亲兄弟的“十七地论”“俱舍论”力图探索认识作用的根源，成为佛教唯识学派的发端。真谛从海路进入南朝梁，将该学派从印度带到了中国。而在北方，菩提流支又带来了新的大乘佛教，前者为摄论派，后者为地论派。在中国，由于这两支教派共同从事经典翻译工作，所以在翻译时互相妥协，采取了双方都能接受的表述方式，因此仔细阅读起来，会有令人费解之处。7世纪初，玄奘之所以不得不踏上天竺取经之路，是有这样的背景的。

从以上情形也可看出，各个政权均将佛教视作统一国家的手段而加以利用。但与此同时，作为南北共通的文化元素，佛教又无形中对南北统一做出了重大贡献，正可谓时势造佛教，而佛教亦造时势。

有不解之处，就要去天竺取得经文，一探究竟，流沙雪山都不足为惧——玄奘虽然是唐初人，但他出生时还是隋朝，分裂与断裂尚未完全结束。他身上也反映了这样的时代精神：正因为有混乱，所以才想把事情看得更清楚。

对于你死我活的竞争双方来说，了解对手是生存的必要条件。从表面上看，对立的双方会互筑高墙，隔断彼此的了解之路。这些高墙想必就像玄奘眼中的塔克拉玛干沙漠与天山葱岭一样，并非不可逾越。不仅要逾越，还要推倒它——这就是当时的进取精神。

## 前秦苻坚

在这个时代，至少在两位人物身上，我们可以看到这种进取精神。

其中一人为前秦苻坚。上文中已经提及，他曾发动十万大军，只为得到一个道安，又命吕光带回鸠摩罗什。此人很爱惜人才，在与东晋的襄阳之战中，他将勇敢战斗而被俘虏的东晋朱序予以赦免并加以重用，而把提出充当内应的将军斩首。他灭掉的各国（前燕与前凉）皇帝与重臣均得赦免。前燕是鲜卑族政权，作为氐族政权前秦的皇帝，苻坚不仅将敌人赦免，还将鲜卑族人大量迁至长安定居，然后又令长安附近的氐族百姓大量移居东方，这是对自己族人不利的政策。苻坚此举应该是为促进民族融合而为，但也着实大胆。

苻坚重用了一名叫王猛的汉族大臣。氐族长老樊世与王猛不和，苻坚反而处罚樊世。看起来，苻坚是一位彻头彻尾的理想主义者，但他操之过急了。王猛去世后，他不顾尚在的道安、张夫人和太子的反对，悍然发兵南征。估计他是过于自信了。结果，他在淝水之战中大败，南征以失败告终。最终苻坚死而前秦亡。淝水战败与之前襄阳之战中得赦免的朱序阵前倒戈有关。朱序始终忠于东晋，在他看来，这根本就不算背叛前秦。

## 北魏孝文帝

另一位富有进取精神的人物则是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七年（493），他雷厉风行地从大同迁都至洛阳。这次南迁的目的，是令北魏的中心进一步靠近江南的南朝文化。北魏系鲜卑族政权，然而孝文帝却禁止家臣使用鲜卑语、穿着鲜卑服饰，史称北魏孝文帝改革。

北魏王室原姓拓跋，但孝文帝将其改为汉姓元，发型也由扎辫子改为汉族发型，这显然不能单纯解释为孝文帝痴迷汉文化。拓跋部属于少数游牧民族，对于抛弃了游牧生活的他们而言，尽快融入到多数人当中，是唯一的生存之道，孝文帝肯定看到了这一点。他禁止民族歧视，鼓励各民族间通婚。

孝文帝的目光一直注视着南方，并推行了南朝（从刘宋至南齐）贵族社会的风俗，其中之一就是重视家族级别。孝文帝将家族分出级别，级别不同的家族不允许通婚，而级别相同但民族不同的家族非但可以通婚，还会得到奖励。

值得注意的是，这两位体现了“打破壁垒”的进取精神的人物均来自北方。鲁迅所谓“新鲜血液”，就是以这种形式注入中国肌体当中的。

## 从分裂与断裂走向统一

将南北统一在一起的，是来自北方的隋朝，继承了隋朝的则是同属北方的唐朝。世人皆知，唐朝是中国的辉煌时代，是世界级的大帝国，但是唐朝的成功是建立在前秦苻坚和北魏孝文帝伟大实验的基础之上的。

孝文帝死后30年左右，北魏分裂成东魏和西魏两部分，各自政权又被篡夺，东魏改号北齐，西魏改号北周。北齐与北周之间发生了激烈的战争，最后北周获胜。关于北周取胜的原因，历来的说法是北周通过与西域通商实现了富国强兵。然而要是这样的话，北齐理应也会在与东方通商中获益。北齐与北周同为篡取的政权，但有说法指出其性质大为不同。北周具有浓烈的理想主义色彩，定国号为“周”也是为了再现儒家心目中的理想时代周朝。北周按照上古经典《周礼》建立官制，效果如何暂且不论，理想值得肯定。反观北齐，高氏一族互相残杀令人惨不忍睹，完全是一片弱肉强食的景象。

战争在毫无理想的集团和稍有理想的集团之间展开，后者击败了前者。

胜利后的北周，其政权又被外戚杨氏篡夺，隋王朝建立，南北终在这一时期得到统一。由此我们可以看出，将分裂与断裂的时代画上句号的，是北魏—西魏—北周—隋—唐这一线索。

武力必然要辅之以欲望，而欲望则以某种理想为支撑。武力结束了分裂，使天下得以一统，而北方民族再现周朝圣明天子时代的情怀拯救了中国文化断裂的危机，使其得以延续下去。

多民族的相互接触，同时也是如佛教等思想哲学和宗教的相互接触。这种相互接触，呼唤着新事物的诞生。东晋十六国和南北朝，可谓是孕育了大唐之春的阵痛期。当回顾唐朝光辉灿烂的历史的时候，我深切地感觉到我们必须再次审视一番那个时代之前的历史，那是煌煌大唐的准备阶段。

# 连接东方与西方——拜占庭与蒙古之后

## 祭司王约翰的传说

不知从何时起，基督教世界开始流行“东方有一个基督教王国”的说法，即祭司王约翰的传说。祭司王约翰是一个人名，拉丁语写法为“Presbyter Johannes”。据说，12世纪有文献称他是一位基督教祭司，统治着一个东方王国。

西方基督教世界为祭司王约翰的传说而振奋是很好理解的。毕竟，如果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足够强大的话，那就意味着整个世界可能都是基督徒的土地。人们期待终有一日西方与东方能连接到一起，令光芒普照世界的每一个角落。这是基督徒的梦想，人们的乐观情绪不断膨胀，使得这样的传说应运而生。

## 异端聂斯托利派

虽然梦想不断膨胀，但它绝非空洞之物，其中有一个明确的内核，这个内核承载了人们的愿望，因而才不断膨胀。而这个内核，便是基督教聂斯托利派的东方传教行动。

君士坦丁一世在博斯普鲁斯海峡岸边建立“新罗马”——君士坦丁堡后约一个世纪，此地出现了一个叫聂斯托利的祭司，他推崇新的神学。

在基督教神学中，耶稣基督和圣母玛利亚的神性是在325年的尼西亚会议上确定的，基督和玛利亚都是神。而聂斯托利的神学则主张基督二性说，认为基督既是人又是神，而玛利亚不是神。

431年，艾菲索斯会议召开。会议认定聂斯托利的基督二性说与玛利亚非神说为异端。该会议是以非法形式召开的，而且还使用了暴力。看来该会议不是一次神学论战，而是教会内部的一场权力斗争。这次会议的召开是与聂斯托利敌对的奚利尔设下的计谋，结果聂斯托利被认定为异端并被逐出教会。作为抵抗，聂斯托利派也另行召开会议，宣布将奚利尔逐出教会。然而，奚利尔的计谋更高一筹。449年，第二次艾菲索斯会议召开，再次确定将聂斯托利逐出教会。

## 聂斯托利派的东方传教

自从第一次艾菲索斯会议开始，身为异端的聂斯托利派就遭到迫害。为了生存，他们决定向东方传教，因为叙利亚等地的东方教会的思想与聂斯托利派相近。聂斯托利本人在第二次艾菲索斯会议不久后去世，但追随他的人以聂斯托利派的名义继续展开其宗教活动。第二次艾菲索斯会议再次认定聂斯托利为异端，但其决议很快就被否定，反而是否定基督有人性的一面的基督一性说被认定为异端。虽然名誉得以恢复，但聂斯托利派的活动因得到东方教会的理解和支持，依然以逐步向东方扩展为主。萨珊王朝以琐罗亚斯德教为国教，聂斯托利派在那里也受到了迫害，但经历过艾菲索斯会议迫害的聂斯托利派挺了过来。这一教派实乃以迫害为弹簧，以能屈能伸的精神完成了东方传教。

## 中国的聂斯托利派

虽然逐出教会的决议已经撤销，但聂斯托利派并没有成为基督教的主流教派，而是继续前往东方。唐贞观九年（635），伊朗的阿罗本一行来到长安，向唐太宗求得传教许可并建立了寺院。基督教聂斯托利派在中国被称为“景教”，起初由于其信徒多为伊朗人等西域人，因此其寺院又称波斯寺，但由于容易与琐罗亚斯德教混淆，因而在玄宗时改称大秦寺，大秦就是罗马。从历史上看，聂斯托利派诞生于拜占庭，而拜占庭号称“新罗马”，因此此次改名并无不当之处。唐武宗以发动“灭佛运动”闻名，但受到打击的不仅仅是佛教，而是除道教以外的一切宗教，聂斯托利派自然也包括在内。树大根深的佛教最后得以复兴，但聂斯托利派的再生能力并没有这么强，仅能在中国西北地区勉强延命。蒙古的崛起似乎令景教得以重振旗鼓，但这也不过是昙花一现。随着背后支撑的蒙古势力撤出中国，景教也像潮退一般销声匿迹。

祭司王约翰的传说，想必是在聂斯托利派具有一定影响力的蒙古时代传开的。9世纪中叶，唐武宗“会昌法难”之后，景教最终在边境地区苟延残喘，但同时又在边境民族中收获了信徒。出于偶然，信徒中包括了蒙古人，于是他们迎来了在历史舞台上扮演主角的机会。

## 蒙古与聂斯托利派

蒙古族克烈部中，聂斯托利派信徒较多。克烈部首领脱斡为成吉思汗之父也速该的盟友，在他的援助下脱斡得以恢复势力。也速该死后，脱斡势力也走向衰落。成吉思汗强盛起来后，脱斡加入其麾下，为成吉思汗势力壮大立下功劳。然而，当成吉思汗与扎木合为蒙古族统一大业而相争时，脱斡却投到了扎木合一方，最后兵败被杀，克烈部就此投靠成吉思汗。脱斡由于被金朝封王，因而又叫王罕。王罕最后的倒戈是扎木合离间计的结果，事实上克烈部与成吉思汗家世代交好，双方一直有相互通婚的传统。克烈部多基督徒，也就意味着成吉思汗家女性中多基督徒。元宪宗蒙哥、元世祖忽必烈和伊利汗国皇帝旭烈兀三人均为成吉思汗之孙，是同母兄弟。他们的生母庄圣皇后（唆鲁禾帖尼）为王罕弟弟的女儿，是一位基督徒。

## 蒙古与祭司王约翰的传说

王罕是基督徒，他的弟弟的三位女儿也信仰基督教。王罕的这三位侄女，长女进入了成吉思汗的后宫，次女嫁给了成吉思汗的长子术赤，三女则嫁给成吉思汗的小儿子拖雷。虽然继承成吉思汗汗位的是三儿子窝阔台，但窝阔台死后即位的则是拖雷之子蒙哥。蒙哥为王罕侄女所生，忽必烈、旭烈兀则为其弟。旭烈兀之妃脱古思可敦为王罕的孙女。据拉施德丁撰写的波斯语《史集》记载，由于她是基督徒，所以旭烈兀也优待基督徒。拉施德丁所说的基督教指的自然是聂斯托利派。

人们将祭司王约翰的传说与大蒙古帝国的首领联系在一起应该是很自然的事情。可能是因为Johannes（约翰）发音与王罕相近，起初，人们认为聂斯托利派信徒王罕就是祭司王约翰。有时甚至认为祭司王约翰干脆就是成吉思汗本人。如果成吉思汗是基督教祭司的话，那么基督教确实将整个世界一网打尽了。

位于祭司王约翰传说中心的，确实是诞生于拜占庭的基督教聂斯托利派，这一点看来无可置疑。

## 拔都远征欧洲

基督教聂斯托利派孤身在东方传教，在西方基督教世界看来宛如在孤悬海外的小岛，无从得知其具体情形。十字军占领中近东后，终于有了关于聂斯托利派的信息。被派遣到各个占领地的修道士们，以接力的形式将聂斯托利派提供的关于东方的信息传递到西方，因此信息有时过分夸大也在所难免。

窝阔台在位时期（1236—1242），成吉思汗长子术赤之子拔都向欧洲发起远征，接连踏平俄国、波兰、匈牙利，并准备继续向西进军。得知此事，基督教世界惊骇异常，相信祭司王约翰传说的他们怎么也想不到会发生这种事情，更何况当时还有谣言称蒙古帝国的统治者改信了基督教。蒙古宫廷中有许多聂斯托利派教徒是事实，但历代可汗从未有改信基督教者。

拔都的欧洲远征因窝阔台之死而中止，蒙古军从匈牙利撤出返回东方。但是，欧洲人对蒙古再次来袭的不安并未消除。

## 教皇向蒙古派遣使节

匈牙利曾向教皇请求十字军增援，以抵抗蒙古军队，但罗马方面的方针是外交至上，最后定下了要求蒙古人停止杀戮基督徒，并尽量令其改信基督教的方针。教皇为此任命了使节，其中之一为方济各会的若望·柏郎嘉宾。他于1246年2月26日在伏尔加河畔与拔都面谈，拔都把他带回了首都哈拉和林。同年7月22日，他们到达新帝登基之地失剌·斡耳朵，此处距哈拉和林不过半月行程。

新帝贵由为窝阔台之子、基督徒，但其性嗜酒荒淫。教皇的信函共两封，其中一封为基督教教义解释，另一封则诘难其侵略、劫掠、大肆屠杀的行径，劝其进行忏悔。

贵由做出了回复，大意如下：“你们说你们敬神，你们如何知道神宽恕何人、神赐予何人慈悲？从日出的地方，到日落的地方，所有的土地都是神的力量赐予的。如果你在诸王之前率先称臣，我就接受你的臣服，但是如果你违抗神的意旨和我的命令，那只有神才知晓你的命运。”

回信中还附有一份“神之信函”，其大致内容为：蒙古皇帝是神之子、大地之主人，他的命令是绝对的，不服从者则命运无保障。

欧洲派往蒙古的使节除若望·柏郎嘉宾之外，还有阿思凌·隆巴儿底、圣康坦的西蒙、安德·龙如美和鲁不鲁乞等修道士。他们的使命是讲解基督教教义，并使蒙古打消再次侵略的念头。然而蒙古却要求基督教国家臣服于自己，与他们的想法大相径庭。

蒙古族内部的确有聂斯托利派及少数叙利亚东方教派的信徒，在宫廷当中更是如此。皇帝身边的女人——母亲、妻子——都在对其产生影响。然而，国家意志、部族意志与个人的信仰是两回事。

对于欧洲基督教国家而言，头号大敌是横跨西亚、非洲和中亚的伊斯兰帝国。他们期望通过令蒙古人信仰基督教来对伊斯兰世界施加压力，至少是让蒙古不再侵略欧洲。

## 钦察汗国对俄国的统治

蒙古没有再入侵欧洲。窝阔台死后至宪宗蒙哥登基之间的10年左右，蒙古因继承人问题而处于动荡之中。担任远征指挥官的拔都获得了蒙古帝国最西边的土地，其根据地为伏尔加河下游的钦察草原，这个从属于蒙古帝国的政权因而得名钦察汗国。俄罗斯诸公国基本都成了钦察汗国的所属国。起初，钦察汗国向各公国派遣被称作“八思哈”的武装征税官，但后来被诸侯向汗国缴纳贡赋的制度取代。总之，这种统治是很松散的。

有的诸侯，例如安德烈大公曾发起反抗蒙古的运动，但这在俄罗斯诸国中并非主流。因为如果某个诸侯要竖起反旗，钦察汗国就会支持那个诸侯的竞争对手，将他从诸侯的地位上排挤出去。相比之下，还是将领地上征收来的税款的一部分上贡给钦察汗国的做法比较安全。其缴纳金称作“丹”。

## 俄罗斯东正教与蒙古

希腊东正教会可以不缴纳“丹”。蒙古的宗教政策本来就较为宽容，前面也提到过成吉思汗家族中就有不少人是基督徒。成吉思汗西征时，带了一位号“长春真人”的道教长老。佛教，特别是藏传佛教，也享受许多优惠政策。因此，对东正教会加以优待，并不见得就是怀柔政策，也是蒙古帝国的自身特点使然。

使东正教会真正抱有戒备之心的，反而是反蒙古运动的领导者安德烈大公。这位俄罗斯诸侯打算与波兰、匈牙利结盟，以驱逐蒙古势力，这对于东正教会来说是很危险的。这是因为，波兰和匈牙利是天主教国家，该同盟一旦建立，就意味着天主教将渗透进俄国内部，而东正教会的力量则会减弱，利益则会受损。因此，东正教会自然不会支持反抗钦察汗国的运动。

安德烈大公的抵抗运动，助者寥寥，最大的原因是未能将东正教会拉拢至自己的阵营。面对蒙古的讨伐军，安德烈大公战败逃走，钦察汗国将大公之位授予了一位叫亚历山大的人物。

## 罗马教皇与蒙古

马可·波罗在《东方见闻录》中称，他们一行人临行前谒见罗马教皇时，教皇交给他们一封致蒙古大汗（当时是忽必烈）的亲笔信。

罗马对东方传教事业极为热衷。马可·波罗家族是珠宝商，声名并不显赫，却受到了破格待遇。这固然与马可·波罗的父亲与叔父已经去过忽必烈的宫廷，并以忽必烈使节的身份递送过亲笔信有关。但认真对待此事的教皇，其态度也不可谓不积极。马可·波罗出发之时正值教皇选举期，一行人不愿再等待，拿上教皇特使的书简就上路了。之后，罗马选出了新教皇，新教皇又把他们召回罗马，并正式将亲笔信交给他们，从中也可看出罗马对此事的执着。

皇帝忽必烈所在的首都远在万里之遥。当然，即便是天涯海角，他们也必须完成传播天主教的使命，但是距离更近的土地当然更为重要。例如，上文中也提到过，东正教在俄国的势力很强，天主教难以进入，更何况俄国还在蒙古钦察汗国的统治之下。钦察汗国的宗主国自然是东方的元帝国，皇帝便是忽必烈。如果能够说服有着一位基督徒（聂斯托利派）母亲的忽必烈将国教改为天主教的话，那么作为盟国的钦察汗国想必也会以其马首是瞻。如此一来，钦察汗国治下的俄国也就有可能脱离东正教。

马可波罗之后不久，有一位叫若望·孟高维诺的圣职者，怀揣教皇亲笔信奔赴忽必烈的宫廷。他于1294年到达北京，这正好是忽必烈去世那一年。若望·孟高维诺大约于1330年前后死于北京。

教皇也许是打算将其权力扩张至俄国。但是，派往北京的圣职者虽然获准进行天主教的传教工作，却遭到聂斯托利派的阻挠，传教之路布满荆棘。

## 蒙古的遗产

俄国受钦察汗国影响达300年之久，考察俄国历史时，这是一个不容忽视的事实。然而，俄国的史学家们只看到了蒙古影响中具破坏性的一面。的确，有着强烈游牧民族色彩的蒙古，只关心征收贡赋，在当地扎根的意识极其淡薄，蒙古帝国在中国的统治也是如此。但是如果说蒙古的统治毫无影响，实难苟同。中国明朝在驱逐了元之后，虽然为消除元的影响做了彻底的努力，但蒙古族色彩依然鲜明地从明王朝反映出来。近年来，明朝并非宋朝的复活而是继承了元朝的观点，正逐渐受到史学界的普遍认可。俄国史学家中，也有像特鲁别兹科依这样认为俄国继承了成吉思汗遗产的学者，不过目前还是少数。

灭掉钦察汗国的伊凡三世自称“沙皇”，这正是拜占庭皇帝的称号。伊凡三世的妻子是拜占庭末代皇帝之后，伊凡三世采用该称号应该是想昭示自己是拜占庭的继承者。沙皇俄国的确可能有继承了拜占庭的一面，但与之相比，恐怕还是煌煌三百年、一直持续施加影响的蒙古的色彩更重一些。这不是在贬低俄国，而恰恰是将俄国作为连接东方与西方的桥梁、历史上光芒熠熠的一颗明星加以高度评价。这条线索，我们切不可贸然斩断。

# 草原风暴——游牧与定居的大戏

## 草原维吾尔族

对于在大致固定的土地上从事农耕的人而言，草原上的事情有时候听起来难以置信。例如，天山南路本为雅利安人生活之地，然而几乎一夜之间，居民变成了突厥人。农耕民族被其他民族征服并不罕见，但征服者和被征服者的阶层并不相同。即便被征服了，也只是少数的征服者凌驾于多数被征服者之上，农耕民族的百姓依然生活在原本的土地上，人口彻底轮换不可能发生。然而，这种在农耕地区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在草原上却可能发生。

9世纪时，唐朝北方草原上的突厥系维吾尔族正为可汗之位的争夺陷于严重内乱，同时又恰逢天灾不断，显现出气数将尽的态势。安禄山叛乱之后，大唐帝国也元气大伤，乃至吐蕃（西藏）人得以入侵都城长安。为击退吐蕃，唐向回纥求援，报酬为对掠夺的默认和提供大量家畜、绢等物资。也许，这次事件令回纥走向了堕落：由于可以分配的物资过多，导致抢夺成风，内乱频发。唐代宗广德二年（764），曾经功勋卓著的重臣仆固怀恩叛变，引吐蕃军队进攻长安，唐朝借助回纥的军力平叛，并赠送绢10万匹作为报酬。这些绢不是用于自己穿用，而是用于转手卖给西方赚取利润。如此有利可图，围绕其所有权发生争夺也就不足为怪了。

## “族帐离散”的维吾尔族

当内乱愈演愈烈时，打倒反对派就需要借助外部力量。发生于唐开成四年（839）的内乱，发展到了吉尔吉斯族10万铁骑介入、维吾尔族百姓流离四散的程度。据史料记载，这一年草原突降大雪，羊和马匹大量死亡，加之疫病流行，维吾尔族所有人都乱了分寸，面对吉尔吉斯族的大军，有“族帐离散”之势。这是说的“帐”，指的是维吾尔族住的帐篷。危难关头遭遇迎头一击，百姓四散奔逃，其惨状可想而知。其中一支投靠了先前交厚的唐朝，另一支占据河西（黄河以西，即甘肃），还有一支继续向西进入天山。

## 吐鲁番盆地

维吾尔族首领（可汗）大帐又称“牙帐”。中军之阵由于使用象牙做旗杆，因而又称“牙城”。所谓“牙帐”可能是从“牙城”转用而来的，又或者，大帐的支柱果真是用象牙制成的也说不定。9世纪时的牙帐，据说位于如今蒙古国首都乌兰巴托以西约400千米的鄂尔浑河上游河畔处。从那里向西而行，越过阿尔泰山，就进入了现在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东北。唐朝时，那里设有北庭都护府，逃亡的维吾尔族人从那里南下进入了吐鲁番盆地。曾经那里是高昌国的势力范围，唐朝衰退后，吐蕃势力则乘虚而入。

被唐太宗灭掉的高昌国是汉族鞠氏建立的王朝。虽然居民中汉族人为数亦不少，但多数还是“胡人”。高昌遗迹至今仍存，其中看不到汉族文化的痕迹，反而能看到中亚的色彩。安禄山叛乱使得唐朝已无暇顾及该地区，因而吐蕃得以进入。但吐蕃的统治仅停留在表面上，我们在高昌遗迹（哈拉和卓）中，几乎找不到藏文化的踪迹。占据社会文化生活主流的是雅利安系“胡人”，遗迹中的文化氛围是他们营造出来的。

“胡人”是汉语对异族的统称。居住于吐鲁番盆地、天山南路及昆仑山北部绿洲中的所谓“胡人”，究竟是何人种？

## 破译吐火罗语

这一地区曾有以斜体婆罗米字母撰写的文献出土，并已得到破译，其语言被命名为“吐火罗语”。既然已经破译，也就是说学者已经了解这门语言的结构。他们也发现了一个不可思议的事实，那就是该地区的古代居民为雅利安人。一般认为那一带的古代居民应该是伊朗人，但吐火罗语的语言特性否定了这一点。

雅利安人的语言属于印欧语系，印欧语系分成K类语言和S类语言两大类。K类语言包括希腊语、拉丁语、日耳曼语等语言；S类语言包括印度语和伊朗等语言。

发掘于天山南路并得到解读的“吐火罗语”因为借用创制于印度西北部的婆罗米字母，因而人们理所当然地以为该语言属于S类语言，但实情并非如此。吐火罗语很明显是一种K类语言。

## 天山南路的“胡人”

从语言上判断，天山南路的“胡人”很可能比印度人和伊朗人更“西方”，更接近欧洲人。提到西方，马其顿的亚历山大发动的远征曾在雅克萨提斯河北岸被斯基泰人阻挡。斯基泰人讲东伊朗语，属于S类语言使用者。天山南路的胡人似乎并不是翻越帕米尔高原进入的，也许西北一望无际的大草原才是他们从西方来到此地的路径。至少，从科学的角度来说，不得不承认相对于翻越帕米尔高原而言，他们来自草原的可能性更大。

综上所述，汉唐等大帝国时代，或是诸如鞠氏的汉族小王朝和吐蕃人统治下的天山南路的胡人应当是欧洲人种。统治阶层始终在社会表层上来去匆匆；然而9世纪时，维吾尔族人则如同雪崩一般大举进入，从此再也没有离去。

## 民族的完全更替

突厥系维吾尔族大举到来，将天山南路的雅利安系胡人一扫而尽。当然，实际上不能说得如此绝对，但现在外来人取代了主要居民的地位。与欧洲语言接近的吐火罗语虽然是天山南路通用的语言，却不得不将其地位让于突厥系维吾尔语。雅利安系胡人并没有全体撤出天山南路，但是肯定有不少人难以接受维吾尔族的统治而离开了天山南路地区。因此，雅利安人在本地居民中的比例下降了，留下的人为了生活便利，最后也不得不抛弃吐火罗语而改说维吾尔语，此时可以说已经发生了“民族的完全更替”。有道是“太初有语言”，语言换了，就意味着原来的民族已经不存在了。这种事情是超乎农耕民族想象的。

## 草原之路

草原同时也是道路，这与沙漠是道路是一个道理，因而都要寻找最短距离快速前行。站在据传是亚历山大烧毁的伊朗波斯波利斯遗迹之上，我突然解开了如何他的远征速度如此之快的疑惑。其实谜底很简单：他是在沙漠上找近路行军，除了快速前进以外无事可想，无事可做。远征军也好，商队也好，在沙漠中都为了尽快赶到下一个绿洲而心无旁骛地拼命向前行进，速度快也就理所应当了。

绿洲星星点点分布于沙漠之中，绿洲上的百姓主要以农耕为业，如果绿洲是丝绸之路的歇脚地，也会进行一些商业活动。草原上的百姓则以游牧为生。身为游牧民族的维吾尔族遭到吉尔吉斯族的侵略而进入了天山南路，“消灭”了胡人，自己成了主人，同时也意味着他们从草原民族转化为了绿洲民族。

玄奘前往印度时曾取道天山南路，但那是在伊吾（哈密）遇到了高昌国的使节，被强邀至吐鲁番盆地的结果。他原计划是走天山之北的草原路线。玄奘从龟兹（库车）翻越天山，最后其实也体验了中亚的草原之旅。

同样都是赶路，在沙漠中沿着绿洲行走，对于大型团体来说则十分不便。19世纪末，左宗棠率清军自甘肃省兰州出发前往新疆平叛。据说先头部队到达乌鲁木齐时，部队的末尾还没离开兰州。绿洲中一旦屯驻大军，就会将水全部用尽，不得不再等待一段时间以便蓄水能够恢复。由于要以绿洲蓄水量恢复的时间为准来制定行军计划，所以行军注定只能断断续续。

## 沙漠之路

西汉李广利曾二度远征大宛（费尔干纳）。当时他是在敦煌集结军队出征的，状况可能与2000年后的左宗棠行军类似。东汉班超前往楼兰时也只带了36名手下。总司令窦固提出增派人马，班超以碍事为由拒绝了。所谓碍事，指的应该就是会给水和食物的供给增加负担。

383年，前秦吕光从长安出发远征西域，鄯善王与车师前部王为其向导。他得到绿洲国家的协助，征服了更西的绿洲国家龟兹。其兵力是现场征调的，从长安出发时人数应该并不多。

640年，唐朝攻陷高昌国时也曾借兵于焉耆国。彼时，高昌国王鞠文泰还不相信唐朝真的会发动远征。史书载，当时他安慰臣民：“（唐）今来伐我，发兵多则粮运不给；三万以下吾力能制之。”此话应该是符合常识的。然而，高昌国终因唐太宗超乎常识的决策，以及被自己抢走三个绿洲的焉耆国出于报复和收复失地的目的协助唐军等原因而灭亡了。

## 马背上民族的移动

历史上，在这条道路上自西向东的远征十分少见，大抵都是自东向西的远征，上文提到的李广利、班超、唐军等均为其例。不过，其中最大规模的当属维吾尔族的进入。当然，维吾尔族是因为逃亡而进入此地的，说是“远征军”可能有失准确。

与之相比，北方草原则大为不同，那里的人都是以大型集团为单位移动的。当发生战争时，草原游牧民族各部落全民皆兵。他们驱赶着大群家畜移动，也就相当于军粮自己会走路。此外，与沿着绿洲行进的沙漠之路不同，他们可以往任意方向转移。骑兵大军震撼着草原大地，他们可以自西向东、自东向西地自由驰骋。成吉思汗的大军也是刚从西向东发兵，又马上向西远征了。

虽然马背上的民族在草原上忽而向西，忽而向东，但其实他们的目的地应该是南方。在占领和统治之前，南方首先是他们掠夺的对象。掠夺是一次性的，而占领和统治则使他们可以以收税的形式反复进行掠夺。这一点，游牧民族似乎是从绿洲民族身上学来的。

## 元朝的色目人

成吉思汗的后人统治中国的时期，其政权（元朝）的经济大权由“色目人”把持着。所谓“色目人”原意是“各种各样的人”，他们既不是蒙古族人也不是汉族人，而是居住在中亚绿洲地区的伊朗人和突厥人。绿洲是丝绸之路上的枢纽，居住在那里的人，自然而然地就具有发达的商业头脑，而游牧民族蒙古政权则利用了绿洲民族的商业才能。忽必烈时代，从意大利威尼斯不远万里来到东方的马可·波罗，可能也以经济官员的身份受到重用的，在元朝看来他也属于色目人。绿洲民族世代经营丝绸贸易，贸易中介的工作对于他们来说可谓得心应手。

游牧民的生活很艰苦。一直以来，游牧就是他们唯一所知的生活方式，一旦得知还有别的更轻松的生活方式，他们自然会趋之若鹜。由此，草原的百姓变成了绿洲的百姓，进而又成为大帝国的百姓。

## 莫卧儿帝国

对于草原民族而言，南下是为了追求更好的生活环境，而在印度建立的莫卧儿帝国，则有在这方面最惊人的尝试。“莫卧儿”正是蒙古的意思。他们自称成吉思汗的后裔，但一般认为他们其实是来自中亚草原的突厥民族。

这些人取得的成就令人瞩目，但在他们之前，生活在草原和绿洲之中的民族，也不断地从阿富汗南下翻越开伯尔山口进入印度。莫卧儿帝国是继这几道漫过开伯尔山口的浪花之后的一股巨浪。帝国建立者巴布尔的父系和母系血统分别可上溯至帖木儿和成吉思汗。不管在哪里，人们都喜欢把如雷贯耳的历史大人物当作自己的祖先，撒马尔罕的帖木儿也自称是成吉思汗之后。

## 撒马尔罕之盛衰

“神创造的世界中的最美国度”——10世纪阿拉伯地理学家马卡达西如是形容撒马尔罕。

撒马尔罕可以说同时位于西方文明中心和东方文明中心向对方伸展的最远端。来自西方的亚历山大远征最后就止于这一带；汉武帝的用兵范围越过帕米尔和天山交界处，直至费尔干纳，但对于撒马尔罕却是鞭长莫及。当时控制撒马尔罕地区的，是遭到匈奴追杀从敦煌西迁的大月氏。

亚历山大的强大势力退却后，该地区独立为巴克特里亚的一部分，然而依然鲜明地残留着希腊文化的影响。取而代之的是斯基泰系的大夏，后来被来自东方的大月氏征服。本地势力被败逃而来的势力压制，这与千年之后天山南路的情形颇为相似。大月氏之后，此地成为贵霜的版图，再其后又并入伊朗萨珊王朝的势力范围。

中国史书中的“粟戈”“粟特”等名称是索格狄亚那（Sogdiana）的音译，而唐朝文献中的“康国”则采用了与撒马尔罕的“罕”发音相近的汉字。玄奘在《大唐西域记》中，用“窣利”二字来音译广义上的索格狄亚那地区，而撒马尔罕则音译作“飒秣建国”。

## 索格狄亚那与粟特语

关于索格狄亚那地区，玄奘的记述是：“形容伟大，志性恇怯。风俗浇讹，多行诡诈。大抵贪求，父子计利，财多谓贵。”看来他对此地人无甚好感。《唐会要》中也提到该地区有这样的风俗，就是孩子出生后，要以蜜塞其口，以胶涂其手，象征长大后能说话赛过蜂蜜甜，拿到钱就不放手。《大唐西域记》中关于撒马尔罕有“凡诸胡国，此为其中”的说法，意思是说所有的胡人国家都以此地为中心。由此可见，撒马尔罕可谓绿洲中的绿洲。

以上两部文献关于索格狄亚那人的叙述，想必多少反映了绿洲民族的共性。绿洲是沙漠中的枢纽，既不是大型生产区，也不是大型消费区，百姓的谋生手段是仰仗枢纽的优势开展贸易，他们自然对物资流通与行情变化十分敏感。玄奘通过此地时，索格狄亚那似乎正处于突厥控制的势力范围内。一个世纪后，伊斯兰帝国统治了此地。

掀起草原风暴的成吉思汗，将撒马尔罕这个典型的绿洲城市彻底摧毁了，绝大多数索格狄亚那人惨遭屠杀。他们的语言粟特语总体上也趋于灭绝，但少数有幸逃生的人将其完整地保存了下来。NHK电视台“丝绸之路采访团”找到了还会说粟特语的老人，几乎可以说是独家新闻。商业民族的语言粟特语曾经是中亚各民族共通语，后来则消失在历史的尘埃之中，现在重新找到说粟特语的人，不啻为一次考古发现。

亚历山大、突厥、伊斯兰、成吉思汗——一场场风暴席卷草原，摧毁了绿洲。绿洲中的绿洲撒马尔罕，堪称是绿洲受难者的代表。

直到帖木儿出现为止，绿洲民族都是彻底的商业民族，没有在草原上掀起风暴的军事力量。帖木儿可以说是绿洲民族的突然变异。如果西方也能生产丝绸，如果东西贸易改为以海路为主，那么丝绸之路走向衰落便可想而知，这可能是帖木儿时代的背景。

虽然帖木儿在历史上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但世界史并不以此地为主舞台。该地区是在帝国主义时代，以英俄角逐之地再次令世界瞩目的。

另外，从上文提到的《唐会要》中可以看出，有很多商业民族粟特人来到了中国。他们在中国，多用“康”或“安”为姓氏，“安”据说来自“安息国”。将唐朝江山搅得大乱的安禄山也是胡人，《新唐书·安禄山传》称其本姓“康”。通六门语言、从互市郎（交易官）发迹的安禄山，让人觉得好像是粟特人。

# 岁币的功能——填补文明的落差

## 唐与宋

中国的历朝历代，唐代无疑最让日本人感到亲切，日本初步建立国家制度时，便是以唐朝为范本。遣唐使络绎抵达繁花似锦的长安城，将各种先进的制度和器物带回日本。

唐代的确是中国历史上的辉煌时代。在其鼎盛时期，唐朝军队翻越帕米尔，翻越天山，取得了比汉朝全盛期时更广阔的疆域。然而，唐代真的算得上一个伟大的时代吗？领土广阔就一定意味着伟大吗？

唐朝灭亡后，经过半个世纪地方政权（而且是短命政权）轮流坐庄的“五代”时期，终于出现了稳定的新政权宋朝。宋朝大致将中国的主要部分纳入了其统治范围，但以今天北京市为中心的燕云十六州却被契丹族政权——辽占据着，最终也未能夺回。此外，在今天的甘肃、宁夏一带的西北地区，宋还不得不容忍西夏在其卧榻之侧酣睡。至于西域，更谈不上对其有什么政治影响了。就版图的面积而言，宋朝的确相形见绌。

## 长安与开封

虽然宋代疆域并不广阔，但如果将百姓的幸福指数作为衡量一个时代是否伟大的标准的话，那么我认为宋朝可能胜于唐朝。

唐都长安确实是国际大都会。街巷分成110个街区，呈棋盘状整齐肃然地排列开去，这些街区称作“坊”。长安城本身有城门，这自不用说，城内的110个坊又各有坊门，日落时分，鼓声作响，以此为号，坊门全部关闭。只要太阳一落山，长安市民就不能再离开自己居住的街区了。但是，宋朝都城开封并无此限制。24小时营业的饭店鳞次栉比，能容纳5000人的戏院生意兴隆，寺庙的节日热闹非常。与到了夜晚就一片沉寂的唐朝长安相比，不夜城开封可谓生机勃勃。长安的繁华只属于少数贵族，与平民百姓无缘，而开封的热闹毫无疑问是平民百姓创造出来的。假如要以平民的身份生活，我会不加犹豫地选择宋朝，而不是唐朝。

以唐朝全盛期之武力，完全可以剿灭东方的辽国，迅速吞并西方的西夏，这是宋朝所无力实现的。然而，伟大并不仅仅在于军事力量。发动大军开疆扩土，跟让市民可以安宁自由地生活，究竟哪个更重要？在解读历史的过程中，我不禁陷入了沉思。

## 大权独揽的节度使

唐朝乃军事大国。特别是安禄山之乱后，各地节度使处于半独立状态，唐朝正因这种诸侯割据的局面，才走向了灭亡。之后的五代时期也都是军阀政权，从中脱颖而出的宋太祖赵匡胤也是军阀出身。

唐末以来政局不稳，主要原因是藩镇势力（节度使）过于强大，中央无力控制。宋太祖自己就是节度使，他对这一点洞若观火。因此，宋朝建立之初，他就着手削弱军人的实力，抬高文臣地位，这必然导致内强外弱。节度使的兵马、财政大权几乎都被收回，逐渐变为虚衔。从相位上引退下来的人通常都会被授予节度使职位，名义上地位虽高，却无实权。

节度使本来是为国家镇守边境的官员，后来逐渐把握了军事财政上的大权，连中央政府的宰相都无权置喙。有道是“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一旦事出紧急，需要迅速处置以抗外敌，不能事事请示中央。尤其是在与国防相关的问题上，节度使的权威是不容置疑的。节度使抬出“对我们束缚过多，国家就要灭亡”的理由，朝廷大臣乃至皇帝都无言以对。一旦拥有绝对发言权，节度使的实力自然会自行膨胀。

## 废除节度使的政策

节度使是强大的军事指挥官，有权独自调动国境上的守军，而宋朝事实上将其废除了。这对于国防来说显然很不利，不过却防止了割据一方的节度使力量无限膨胀，乃至武力要挟中央的情况发生。宋太祖仅仅是为了自保，或者说为了确保朝廷安宁，而采取了防止地方官权力过大的政策吗？这就涉及宋太祖政治哲学的问题了。查阅史书上的记载，我认为他的施政方式不仅仅是为了自保，而是有着更高层次的政治考量。

军阀是一柄双刃剑，既可能威胁中央，也可以镇压叛乱、抵御外敌。如果剥夺军阀的力量，内乱就可能频发，外敌入侵也可能变得容易。这个道理，宋太祖不会不懂。因内乱外患而灭亡的政权，在历史上数不胜数。以史为镜可以知兴废。宋太祖嗜书如命，即便在军中也手不释卷。他早就阅读过大量前人的例子，而且作为生于五代乱世之中的将军，他还亲眼目睹了这样的事情。

防止内乱要靠善政，防止外敌入侵要靠良好的外交——决定推行削弱藩镇的政策时，宋太祖肯定是这样想的。

## 檀渊之盟

燕云十六州，对于宋、辽双方而言，都是有待解决的土地争端问题。对于宋朝来说，此地自然是失地；而在辽看来，更南的关南之地原本也是属于自己的，有朝一日势必收复。1004年，即宋朝建国44年后，辽发动大军准备夺回关南之地，辽圣宗御驾亲征。当时宋朝皇帝为赵匡胤的外甥宋真宗。面对来势汹汹的辽军，宋朝内部有战和两派，宋真宗最后决定同样御驾亲征对抗辽军。辽国对此决定也颇感惊讶，他们没想到建国40多年以来一直醉于和平，且疏于武备的宋朝居然敢让皇帝御驾亲征。辽军虽强，但综合来看，并不具备在宋朝广阔的疆域上作战的国力，其出兵本来就包含威慑的成分。因此，宋朝皇帝居然亲自披挂上阵进行抵抗，多少是出乎辽国之意外的。

宋军渡过黄河，在一个叫檀渊的地方与辽军对峙，并未矢石交锋，反而意图媾和。这就是“檀渊之盟”。宋朝的强硬派反对讲和，指出对方是契丹人，即便讲和，几十年内也必定再次进犯，建议皇帝以武力一举将其击破。然而，真宗下定决心讲和。他说：“数十年后，当有扞御之者，吾不忍生灵重困，姑听其和可也。”意思就是说，几十年后肯定有能够抵御辽军的人出现，眼下我不忍心看到生灵涂炭，所以姑且允许辽国讲和。于是，皇帝下诏给讲和的使节，表示可出钱财百万。

于是，作为拒绝割让（辽方面的说法是“归还”）关南的交换，宋朝每年要交给辽朝绢20万匹、银10万两作为岁币。

## 岁币的威力

建国40年来的安定环境，令宋朝经济发展迅速。每年交给辽国的这些岁币，对于宋朝来说不算很大的负担。宋真宗当时已经做好了支付百万岁币的心理准备，而实际金额比这要少，这可以算是外交上的成功。此外，从某种意义上说，宋真宗的亲征在外交上也是加分的。辽军南下时，宋朝内部曾有迁都南京或是到四川避难等意见，若是果真如此示弱，辽国肯定会开出更高的讲和价码。另外，辽国皇帝御驾亲征也可以看作一种给对方施压的外交手段。

对于辽国而言，岁币有着重要意义。辽国虽是军事大国，但经济实力较为逊色，而岁币则对辽的经济大有帮助。在东面，辽得以对高丽施加更大的压力；在西边则可以对中亚乃至西亚产生影响。俄国周边地区将辽国契丹人视作中国人的代名词，称中国为Cathay。

为了给宋朝施加压力，辽国与位于宋朝之西的西夏（党项族政权）建立了同盟关系。然而，檀渊之盟却使宋与辽罢兵媾和，如此一来西夏就失去了继续与宋为敌的理由，两年后亦与宋讲和。

岁币虽给辽国带来很大帮助，却也有负面影响，那就是游牧民族契丹人学会了奢侈。将汉人居住地燕云十六州据为国土，也加速了契丹人的汉化。契丹族的民风逐渐变得软弱，失去了原先的野性。换一种说法，就是岁币使辽变得文明了，辽对于宋的威胁程度不复以往，原本不同质的群体与自身越来越相似了。而且，随着国家变得富裕，辽统治阶级内部开始发生宗派斗争，国力因此受损，这对于宋来说都是可喜的结果。

## 各种岁币

综上所述，岁币的威力可见一斑。当然，也有人认为每年向对方支付大量钱财是国家的耻辱。事实上，应该说宋朝的大部分人都是这么想的。不过，“过去汉朝也有过向匈奴交付玉帛的先例”，这成了消除耻辱感的借口。自汉高祖刘邦在白登山遭匈奴包围以来，汉朝每年都赠匈奴以绵、绢、酒、米和其他食物，这也是一种岁币。虽然过程中也有过一些纠纷，岁币因此有过暂停，但大体上一直持续下来，直到汉武帝对匈奴采取强硬政策为止。汉朝称其为“和亲”，除财物、粮食之外，汉朝还将皇家女子作为“和蕃公主”送给匈奴，最有名的便是昭君出塞。

中行说作为和蕃公主的随从前往匈奴，后来做了匈奴的政治顾问。他认为汉朝的岁币对于匈奴来说不是好事。因为，汉朝生产的绢和食物等，都是匈奴所没有的东西，一直以来匈奴不用这些东西，依然能过好日子；可是一旦这些原本没有的东西成了生活必需品，匈奴就不得不依赖于汉朝的供给。随着匈奴汉化程度逐渐提高，对汉朝的依赖程度也势必水涨船高，匈奴在外交上就会处于劣势。对于辽和宋来说，情形也是如此。

辽国本来以其民族名“契丹”为国号，后来改成了汉化的“辽”，后又曾一度改回“契丹”，之后又再次改为“辽”。正式国名反复改变，反映出了辽国内部汉化派与国粹派之间的对立；而汉化派的出现，可以说是岁币的功效。如果岁币能够妨碍如铁板一块的敌人阵营的团结的话，它虽然是耻辱的象征，却也可说是搅乱敌人内部团结的有力武器。

## 防止事态严重化

现在，让我们抛去敌我观念，仔细思考一下当时的情况。当时，宋朝是先进的文明国。纷争的发生有许多原因，其中之一就是文明之间的落差，而缩小文明落差则是消除纷争火种的一种方法。宋朝的岁币提高了辽国的文明程度，使得二者的文明落差略有缩小。当然，此处所谓“文明”是宋朝标准下的“文明”。中行说主张匈奴大可不必理会汉朝文明，匈奴有匈奴自己的文明。而辽自然也有契丹自己的文明。诚然，文明是复杂多歧的概念，但其中应该有一些普世性的标准，在一定程度上还是可以衡量高低的。简单地说，这个标准就是人民生活的幸福指数。在这方面，宋高于辽，辽则打算借助岁币来缩小差距。换成现代的概念，这相当于发达国家援助发展中国家。

地理位置相邻地区的人民在生活质量上有很大的落差，这必然会导致群体之间关系紧张，也是一种十分危险的状况。这种落差如果不用某种政策加以缓和，最后就可能诉诸暴力。可以说，岁币也起到了防止出现这种最严重事态的作用。

从现实局面来看，宋与辽是对立的。宋朝片刻不曾忘记收复燕云十六州，这关系到民族情绪。不论经济多么发达，支付岁币也会多少造成一些负担。而且，宋朝的政治家们还没天真到以为光靠岁币就能赢得和平的程度。国境线上还要配备军队，其军费也不是小数目。此外，宋朝官吏人数之多、俸禄之高，在历代王朝中也是首屈一指的。因为上述原因，王安石等“变法派”和司马光、苏东坡等“保守派”围绕着增加岁入的方法展开了党争，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看作岁币的负面影响。

## 金与南宋

女真族在辽的东部兴起之后，宋与之结盟，打算左右夹击辽国。计划本身成功了，但结果却成了宋的催命索。宋和女真的确通过左右夹击的方式消灭了辽，但比起已经被汉化的辽国，女真族是一个更可怕的对手。也有宋朝违约行为的关系，女真族（已改国号为“金”）进攻宋朝首都，并一度灭亡了这个自宋太祖以来已持续167年的王朝。不仅如此，金军还南下接近淮河一线，将广阔的地域收入囊中。辽占据的仅仅是燕云十六州，而与之相比，天下四百余州，金独占其半，包括宋都开封都成了其版图的一部分。宋朝皇室中有一部分人逃往南方，在杭州建立了临时首都，以淮河为分界与金军对峙，这便是南宋；1127年灭亡的王朝被称为北宋，以示区分。

1142年达成的南宋与金的媾和，比北宋与辽的媾和更加艰难。从“岁币”到“岁贡”称谓的变化也可看出这一点，这表示南宋在形式上对金称臣了。岁贡为银25万两、绢25万匹。此外，国境线上还要设立“权场”（贸易中心），开展南北贸易。不过，这种贸易对于金而言是大幅度的逆差。

中国只有南北统一，方可称完整的中国。结束了南北分裂局面的隋朝最先着手建设的，就是大运河工程。必须将南方丰盛的物产运送至北方，以为补充，统一全中国才成为可能。唐朝也是因为安禄山之乱只发生在北方，尚能依靠南方供给来维持经济，所以才没有马上亡国。而黄巢起义则发展到了福建、广东等南方地区，于是唐朝便土崩瓦解了。

在南北贸易中，南方的粮食、茶叶、药材等被运至北方，北方的人参、毛皮、珍珠等则被运至南方。然而，南方对北方的贸易额巨大，有如倾盆暴雨般汹涌而至，这就难免会发生贸易摩擦。对于金朝而言，将南宋的岁贡全部花掉，仍不足以填补贸易逆差。于是，金设置了进口限制，并且禁止七品以下官员饮茶。将校不受限制，但下等士兵则禁止饮茶，金试图以此来减少茶叶进口。

和约签订19年后，金撕毁和约，举兵南征，这是金海陵王不顾众人反对勉强用兵的结果。还没等与南宋军队接触，海陵王就被部下所杀，金军就此撤兵。

如果不合并南方，那么守住北方也会很困难。金朝尚处于女真族的原始农耕和狩猎生活的阶段时，对这一点认识尚不深，因为岁贡的缘故而逐渐汉化后，金朝一定越发有此感触。

## 金的汉化

1165年，金与南宋缔结了新的和约。此时，金内部苦于海陵王被暗杀事件引发的内乱及契丹人叛乱等问题，相比先前缔结和约时处于不利地位。结果是银与绢各减5万，变为20万，且名义由岁贡改回岁币。这标志着主臣关系解除，转化为了类似叔侄的亲属关系。之后，和平持续了40年。

金的汉化比辽更为迅速，几乎可说是毫无障碍。魏特夫将辽形容为抵抗汉文化的政权（culturally resistant），而将金形容为屈服于汉文化的政权（culturally yielding）。契丹人的生活方式为游牧，而金的女真人则具有原始农耕、采集（人参等）、狩猎的生活方式。由于辽具有自己的一套生活方式，因而一旦出现特殊情况，可以像中行说劝说匈奴王那样，回归自己的文明。然而，金虽然同样是农耕性质的生活方式，但发展程度较低，因而它无法逃避到汉文明之外的某种文明当中去。这是金在汉化道路上一去不复返的原因，而岁币则更使金的汉化有如快马加鞭。

金与南宋之间的使节往来相当频繁。金朝的文化人对荟聚中国文化精髓的江南之地充满向往，当选为前往南宋的使节是一项光荣使命，是用于褒奖立有功勋之人的。相反，被南宋派遣到金的使节则垂头丧气。一旦被金朝认为是有才能之人，就会以某种理由被金扣留。这也算是一种缩小文明落差的做法。

率军南下讨伐南宋的金海陵王，是一位醉心于中国文化的人物。他命人制作了一面绘有江南风景的屏风，在其上题了一首自作的七言绝句。这首以“立马吴山第一峰”结句的汉诗，充满了中国皇帝般的气概，不能容忍天下陷于分裂局面的中国情怀跃然纸上。

## 岁币与赔款

第二次缔结和约的40多年后，由于南宋宰相的愚蠢之举，导致缔结了第三次和约，岁币增加为银30万两、绢30万匹，并且南宋需要一次性支付300万两的战争赔款。不过，主臣关系并没有重现，两国依然是亲属关系。金本来可以提出更多要求，但金非但没有这样做，反而连割让两淮的要求都轻易放弃了。此事发生于1208年，两年前，蒙古铁木真刚刚即位为成吉思汗。成吉思汗的脚步声令金产生了危机感，金急于与南宋缔结和约，因此没有执着于提出苛刻的要求。

从国家权力至上主义的角度来看，岁币是国家的耻辱，但现在回过头来想想，岁币其实也是一种平衡机制，与今天援助发展中国家有相通之处。19世纪至20世纪上半叶之间的国际惯例，是战胜国向战败国收取赔款，这往往属于经济发达国家对经济不发达国家巧取豪夺，会使双方差距越拉越大。在鸦片战争、“亚罗号”事件、甲午战争、义和团事件当中，各国都向濒于破产状态的清政府收取巨额赔款。鸦片战争中，英国通过《广州和约》向清政府勒索了600万银元的“赎城金”（ransom）。该赎金的背后逻辑是，一旦攻陷城池，自然要进行掠夺，但因为媾和，掠夺无法进行了，因而要用“赎城金”来补偿。在这一点上，其概念与岁币和岁贡类似。然而二者的根本区别在于双方在经济实力上的强弱关系不同，战争赔款使双方的差距进一步拉大，这成为20世纪世界动荡的重要诱因。

# 通向南海之路——中国文献中的东南亚

## 《汉书·地理志》的记载

《魏志·倭人传》已经被前人充分研究，似乎没有可以继续挖掘的余地了，然而最近又出现了新的说法。关于日本现存最早的记载是在中国文献当中找到的，而关于东南亚也是如此，最早的记载见于《汉书·地理志》：

自日南障塞、徐闻、合浦船行可五月，有都元国；又船行可四月，有邑卢没国；又船行可二十余日，有谌离国；步行可十余日，有夫甘都卢国。自夫甘都卢国船行可二月余，有黄支国，民俗略与珠厓相类。其州广大，户口多，多异物，自武帝以来皆献见……

这段文字只记载了行船的天数，没有说明方向，因而可以有多种解释。其中提到最远的黄支国民俗也与珠厓相近，珠厓是海南岛的一个郡。开头提到的日南为今越南，日南郡政府所在地朱吾城在今天的洞海附近。看上去，《汉书》的记载似乎是在那一带来回绕圈子。此外，该文献还称这些东南亚国家自汉武帝以来便都“献见”过。中国似乎将其理解为接受朝贡，但实际上就是贸易。《汉书》接下来有如下记载：

有译长，属黄门，与应募者俱入海巿明珠、璧流离、奇石异物，赍黄金杂缯而往。所至国皆禀食为耦，蛮夷贾船，转送致之。亦利交易，剽杀人……

从文献中可以看出，当时这一带主要是以贸易的形式与中国打交道。当时的官方机构叫“黄门”，隶属黄门的翻译官与应募者一起出海，用珍珠、琉璃、奇石等奇珍异宝交换黄金和绢等物品，途中经过的国家均“禀食（提供食物）为耦（同行）”。但是，也有因贪图交易之利而威胁甚至杀人的。

## 法显的《佛国记》

进入三国时代后，中国南北分裂，无暇顾及东南亚。缺失记载仅仅是因为官方无暇顾及所致，但自古持续下来的贸易活动并没有断绝。

不过，偶尔也会发生前往印度取经研修的人经海路回国后留下相关记载的情况，法显的《佛国记》便是如此。法显回国是在东晋义熙八年（412），可以说《佛国记》在一定程度上填补了记录的空白。

法显是一位了不起的人物。他为了求律法而有志前往天竺。据推断，400年他从长安出发时，已年过花甲。那时，人的平均寿命比现在短得多，这样的岁数，换做一般人早就颐养天年了。他去时走的是陆路，想必要穿流沙，过雪山，一路难险。

法显经海路回国是从狮子国斯里兰卡出发的。他在恒河河口附近的港口搭乘商船，经过14昼夜，到达斯里兰卡。在斯里兰卡的伽蓝，他看到商人用晋（当时中国南北陷于分裂，南方为东晋）的白绢扇供奉青玉佛像，不禁流下了感动的泪水。

## 法显的行程

《佛国记》对斯里兰卡做了相当详尽的记载，但对于之后归国旅程的记载则以海上发生的事情为重点，对途中登陆的土地的情况则涉及较少。

人们推测，恒河河口的多摩梨帝是一个位于加尔各答西南约40千米的海港，但法显只提到自己在那里乘大船向西南方向出发。因而我们只能凭借到达斯里兰卡用了14昼夜，来推测那是一艘怎样的船。据说，从斯里兰卡向东出发的船，是一艘能载200余人的大船，而且还牵着预备用的小船一同航行。

离开斯里兰卡两天后，大船遇到暴风。漂流了13个昼夜之后，到一座岛屿上避难，可能是尼科巴群岛中的某座岛屿。他们在那里修好了船继续前行。90天后，法显到达一个叫耶婆提的国家。关于耶婆提的位置有多种说法：毕尔认为是今天的爪哇；足立喜六认为是苏门答腊的占碑或巴邻旁。不管是哪种说法，从尼科巴群岛出发完全用不了90天，可能“九、十日”才是正确的读法。《高僧传》法显词条中的说法是十余日。

法显虽然在耶婆提停留了五个月之久，对该地的记载却只有“外道与婆罗门盛行、佛法不足一提”这一句话而已。他在那里搭乘了前往广州的船。这艘船载了200多人，带了50天的食物。也就是说，从耶婆提到广州，一般50天之内可到。船上乘客多为商人，由此可知当时南海贸易兴盛，而广州则是中国的交易口岸。法显再次在海上漂流了70多天后终于到达了青州长广郡，即今天的青岛附近。

## 康泰与朱应

在法显之前，也有人留下了遍访东南亚的记录。

三国时代，南方自然是东吴的势力范围，其最南端的交州包括今天的越南。交州中郎康泰与宣化从事朱应曾出使扶南（柬埔寨），二人分别将其见闻记录在《吴时外国传》和《扶南异物志》中。遗憾的是，这两本书现在均已亡佚，无法阅读。不过，从其他诸多史料对二者的引用中，可以对其内容略知一二。他们担任使节，是在吕岱任交州刺史的时候。吕岱被任命为交州刺史，是在曹魏取代东汉的延康元年（220），他调任长沙则是在东吴黄龙三年（231），也就是说这是3世纪初的事情。他们出使扶南时，恰逢印度也派遣使者前往扶南，他们把从后者口中得知的事情也记录了下来。这两本书的亡佚着实可惜。

《晋书·南蛮传》中只记载了林邑和扶南两个国家。林邑本是汉朝日南郡象林县，后来在三国动乱时期独立了，自称瞻波国，中心在今天的越南南部，该地区已经位于与印度文化圈的交界处了。

## 朝贡与贸易

南宋时，日本五倭王多次派使节来到中国。《宋书》记载，有赞、珍、济、兴、武五位倭王曾遣使来华，宋朝廷册封了安东将军倭国王的称号。东南亚各国也频繁遣使，国王也都获得宋的册封。

元嘉七年（430），统治着阇婆洲（爪哇）的阿罗单国向中国派遣使节，献上金刚指环、赤鹦鹉、产自天竺的白叠古贝、产自叶波国的古贝等物。除此之外，《宋书》中还有狮子国和天竺迦毗黎国遣使的记载。宋朝将其理解为蛮夷蒙天朝德化而前来朝贡，但毫无疑问使节是冲着贸易利益而来的。与法显同乘一船的200多人，几乎都是商人。在前往广州的途中，他们在海上漂流。当时婆罗门的商人曾说“就是因为有佛僧在船上，我们才会如此倒霉”，建议把法显抛弃到某座小岛上，但被船主制止了。船主也是商人，是他把法显带上船的。因为船主知道中国皇帝也信佛，一旦此事被皇帝知道了将不可收拾。他们是来与中国做买卖的，惹怒了中国皇帝，可没有好下场。

## 南朝时期的东南亚

宋亡后，南朝进入南齐时期。《南齐书》中关于东南亚各国只有林邑和扶南的记载，退回到了《晋书》的水平。这并不意味着南齐时期与东南亚的交流减少了，而是史书编纂者价值观不同。《南齐书》作者为梁的萧子显，想必他认为南海贸易没有记录的价值。之后的《梁书》记载的是自唐以降的历史，其中除了林邑和扶南，还有关于盘盘、丹丹、干陁利、狼牙修、婆利、中天竺、师子等国的记载。

盘盘与丹丹（又作单单）为马来半岛上的国家，盘盘应当位于今天的万隆湾一带。大通元年（527），盘盘贡进了象牙做的佛像与佛塔，以及沈檀等数十种香料。第二年，丹丹也依样贡进象牙佛像与象牙佛塔各两座及香料。

干陁利位于苏门答腊东南，后自称三佛齐国。唐朝的义净（635—715）经海路前往印度途中路过的尸利佛逝正是此地。“尸利佛逝”是此地本来的地名Sri Vijaya的音译，而“三佛齐”则是穆斯林将该地名讹用为Samboja后产生的音译。藤田丰八推定此地为巴邻旁或占碑。如果推断属实，那正是法显坐上前往广东的船后停留了五个月的耶婆提。

狼牙修（《隋书》中为狼牙须，义净记作郎迦戌）为马来半岛吉打地区的国家，英文名为Langkasuka，属于印度文化圈，国王据说也是印度人。

婆利即婆罗洲，应当没有疑问。

## 东南亚各国使节的表文

《梁书》中收录了以上各国使节送上的表文，其口吻极其尊崇佛教。连形容梁武帝的表述都是“圣主至德仁治信重三宝佛法……”“常胜天子陛下诸佛世尊长乐安乐六通三达为世间尊是名如来……”等，将其形容为佛法的守护者。文章本身也是文采飞扬。贡品也有佛像、佛塔，此外还有真舍利（佛陀骨灰）和菩提树叶。据此，有人认为当时东南亚属于佛教世界。百年前法显来到此地时，还报告称佛法不值一提，难道佛教在该地区的传播如此迅速？此外也有中国学者根据“表文富有文采”推断当时东南亚已有汉人，文章乃出自他们之手，也就是说华侨的历史可能悠久得令人意外。

不过，虽然倭国五王的表文也写得相当精彩，然而在同一时期的日本（古坟时代）却没有找到任何文字。递交给宋朝的表文也可能是使节到达中国以后，请当地人撰写的。东南亚各国的情形可能也是如此。

我们知道梁武帝是一位虔诚的佛教徒，以至于相传他曾与来自天竺的达摩大师对坐问禅，虽然不知是否确有此事。武帝行事怪异，曾数次离开宫殿走进寺庙，说是要舍身修佛，大臣们不知所措，不得不从寺中赎回皇帝。也许是这些逸事传到了东南亚，所以当地人认为赞颂佛法乃万全之策。

我们不禁回想起，当遭遇风暴、商人们打算将法显抛弃在海岛上时，船主诘问他们一旦被中国皇帝知晓又当如何。惹恼了皇帝，买卖就没法做了。

不过，东南亚各地有汉人居住这一点几乎没有疑问。根据《文献通考》“阇婆”（爪哇）词条下的记载，当时有为中国商人居住的宾馆，还准备了充足的食物。

## 《隋书·南蛮传》

《隋书》为唐初魏征等人所撰。据其《南蛮传》所载，东南亚曾有十余国前来朝贡，但其情况大多亡佚，能查明的仅有四国，分别为林邑、赤土、真腊和婆利。

隋文帝曾出兵林邑。他听说林邑多奇珍异宝，于是令大将军刘方率军万余骑与数千囚犯前去远征，这属于动机不纯，可谓师出无名。林邑王梵志组织象兵对抗。起初隋军形势不利，但后来利用陷阱战术扭转了局势，最终攻陷其国都，夺走18枚黄金位牌。后来林邑王遣使节赴隋谢罪，之后朝贡没有断绝。

赤土国因其土为红色而得名。隋炀帝时，曾派遣常骏为使节前往该国。关于赤土国在哪里，一直以来众说纷纭，有印度西岸说、暹罗说、马来半岛说，后来还有尸利佛逝说等，至今尚无定论。考虑到国王家族姓氏为“翟曇”，应为印度文化圈无误。赤土国王命一个叫那邪迦的人一路陪同常骏一行回到隋朝。据记载，赤土国进献隋朝的贡品为金芙蓉冠与龙脑香。

真腊为柬埔寨，是曾属于扶南但后来独立的高棉族建立的国家，后因兴建吴哥窟等大型建筑而闻名。根据《隋书》记载，该国有一种风俗，就是国王即位后，其兄弟要被断指切鼻，并被转移至其他地区，连为朝廷效力都无法做到。大业十二年（616），真腊遣使赴隋。同年，婆利也遣使朝贡。《隋书》中记载，之后朝贡中断，其实是因为隋王朝第二年就灭亡了，朝贡想不中断都不可能。

## 玄奘与义净

取代隋朝的唐朝为世界大帝国，对外国的情况自然也有所知晓。玄奘的《大唐西域记》极为有名，但实际上前往天竺求法的僧人以走海路者为多。玄奘为唐初人，天下刚刚化乱为治，可能国家尚无力建造大船。由于唐太宗曾计划远征高丽，所以即便能造出大船，恐怕也被朝廷征调走了。玄奘不得不穿过西域的流沙，翻越雪山前往天竺。

过了一代人的时间之后，义净取经往返皆由海路。在归途中，他在苏门答腊和马来半岛停留了4年之久，看来那里颇为宜居。他留下的《南海寄归内法传》（通常简称《寄归传》）记述了他在印度和东南亚地区旅行20多年的见闻，其目的本为详细记录佛教团体的戒律、礼法，以为中国佛教徒提供行动指南，但也涉及所到土地的风俗习惯，是十分珍贵的史料。

## 广州的繁荣

在唐代，由中国通往南海即东南亚的窗口为广州。鉴真和尚立志前往日本而屡遭挫折，曾一度漂流至海南岛，又在广州停留过一段时间。

《唐大和上东征传》为记载鉴真渡海情形的文献，亦是不可多得的史料。

鉴真曾在海南岛的万安州寄宿在一个叫冯若芳的人的家中，受到他三日款待。冯若芳以劫掠通过这一带的波斯商船为生。他抢掠船上的货物，将船员强行留作奴隶。史料记载称这些波斯奴隶住的村子横跨南北三日行程、东西五日行程的地域。波斯商船应该是从西方前往广州，然后再离开广州前往波斯湾的霍尔木兹海峡。被强制留下的奴隶如此之多，说明南海贸易活动极为兴盛。

鉴真在广州目睹了来自婆罗门、波斯、昆仑诸国的无数船只聚集在一起的景象。香药珍宝在这些船上堆积如山，舶深达六七丈。“师子国、大石国、骨唐国、白蛮、赤蛮等，往来居住者种类极多”——《东征传》中如是描述开放的广州。

## 慧超《往五天竺国传》

有一位新罗出身的僧人，名叫慧超，是到唐朝传播密宗的金刚智（671—741）的弟子。金刚智是经由海路进入唐朝的，而慧超与乃师相反，先由海路进入天竺，完成研学和佛迹巡礼后，又走陆路翻越帕米尔高原回到唐朝。之后，他求学于不空（705—774），与青龙寺的惠果成为同门。日本空海是从惠果那里获授传法阿阇梨位的，这一点很多人都知道。慧超著有《往五天竺国传》，亡佚已久，然而却于20世纪初在敦煌石窟中发现。法国的伯希和从敦煌王道士手中购买了8000件文物，该书就在其中。

慧超的求法之旅与玄奘除了路径以外，其他方面也大为不同。慧超出行的时期已经是伊斯兰统治的时期了，而玄奘与穆罕默德为同时代人。玄奘前往天竺时，穆罕默德刚攻下麦加不久，伊斯兰教的势力还没有扩张得那么远；然而等到慧超所处的时代，萨珊王朝的波斯已经被伊斯兰帝国吞并。

关于波斯，慧超记述，此地昔日曾统治大宝（阿拉伯），如今却反被大宝吞并。此外，还称波斯人经常从西海行船进入南海，到达汉地后直奔广州，“取绫绢丝绵之类”。

## 杜环《经行记》

伊斯兰帝国横扫中亚，最后与唐接壤。751年，在今天吉尔吉斯斯坦的伊塞克湖附近的怛罗斯，唐高仙芝军与伊斯兰军之间发生了一场战争。此战是国境冲突，规模不大，但唐军兵败撤退，未能脱逃而被俘虏的唐军士兵中有抄纸工匠，于是造纸术得以传至西方，我们先前已经提起过这是文化史上的一个重大事件。不过，被俘虏的唐朝士兵中还有一个人，他的名字叫杜环。

杜环是唐朝宰相、《通典》作者杜佑之侄。诗人杜牧是杜佑之孙，杜环可谓名门出身。抄纸工在撒马尔罕想必是受到优待的，但肯定不能回国。然而杜环毕竟是宰相之侄，也许通过交上一些赎金等办法，他被释放了，搭乘商船回了国，此时怛罗斯之战已过去十多年。他将自己的见闻写成一本书，名为《经行记》。这本书也已经亡佚，仅存有其叔父杜佑在《通典》中引用的部分。该书主要是关于中亚及西亚的记载，但由于途中经过斯里兰卡，因此也有关于彼地的记述。如果《经行记》的全文将来也能像慧超的《往五天竺国传》那样在某处被发现的话，将会是价值不可估量的资料。

## 郑和的南海远征

明永乐帝命郑和进行了涵盖印度、西亚、非洲的大航海。郑和共七次组织庞大舰队下西洋，但相关记载却没有保存下来。国家为下西洋支付了巨额费用。大约40年后，成化帝也计划下西洋，但就像万里长城那样，国家的大事业对百姓来说往往意味着不幸。于是，兵部（国防部）的刘大夏将兵部保存的郑和七次下西洋的资料全部毁掉了。那些资料是为启动新的下西洋做准备的最佳参考材料，刘大夏为了阻止成化帝的计划而采用了非常手段。计划取消了是件幸事，不过关于下西洋的庞大记载全部消失了也十分可惜。

# 近代欧亚——虚报风说书的背景

## 荷兰风说书

德川幕府时代，每年来到长崎的荷兰船，都必须向幕府提交略记海外情况的文件。荷兰通词[[1]](#_1_7)将其翻译成日语，称“荷兰风说书”。

起初，幕府对切支丹的“侵略”抱有警惕心理，因此重点要求荷兰人提供关于南蛮切支丹国——西班牙与葡萄牙——的情报。开始时，商馆长与船长根据自己的知识来撰写报告书，但后来对信息的要求越来越专业化，于是荷兰方面也开始基于东印度公司各地分公司的信息及报刊报道等来撰写报告书。起初，这些报告书是自发提供的，但从宽永十八年（1641）开始，提交报告书成为义务。日本方面的要求也不再仅限于切支丹的信息，而是扩展到欧洲、印度、中国等国家地区的信息。而荷兰方面为独享对日贸易的附加服务，也努力撰写报告书。

闭关锁国时代的日本，曾有一段时期唯一的海外知识来源就是荷兰风说书。到幕府末期，荷兰书籍的订购已经相当自由，信息来源已经不再限于风说书，但在那之前确如此。信息来源多样化以后，荷兰风说书变得形式化、简略化。虽然有过如此变迁，但保存至今的荷兰风说书仍然是十分珍贵的史料。现存最早的荷兰风说书年代为正保元年（1644），这正是清军攻陷北京紫禁城、明朝实际覆灭的年份。幕府对海外形势肯定是绷紧了神经。

## 法国大革命时期的荷兰

查阅现存的荷兰风说书发现，其基本上准确传达了海外信息，只不过其中不利于荷兰的情况被巧妙地掩盖起来了，这倒也符合常理。1794年，经历了大革命的法国出兵荷兰，荷兰不战而降。第二年，威廉五世逃往英国，荷兰共和国就此灭亡。1806年，拿破仑之弟路易·波拿巴成为荷兰国王。1810年，荷兰被法国吞并。1813年，拿破仑在莱比锡战役中战败之后，荷兰方从法国统治下解放出来，将逃亡的威廉五世之子威廉六世从英国迎接回国。1815年，荷兰制订宪法，威廉六世即位并自称威廉一世，荷兰以王国的形态复国。

如上所述，荷兰这个国家曾一度在地球上消失。这件事如果如实地写到风说书里，不仅荷兰人要忍受对方“原来你们的国家已经灭亡了”的奚落，恐怕对贸易也会有影响。考虑到幕府没有别的信息来源，风说书中很巧妙地掩盖了这一事实，商馆长等人的苦衷也可以理解。

拿破仑灭掉的荷兰是共和国，随着拿破仑走下坡路而复国的荷兰则是王国。之前虽然名义上是共和国，但实际上设有总督，相当于独裁者，不过也有过不止一次无总督的时期。这些姑且不论，荷兰共和国是从西班牙独立出来的。

## 商业国荷兰的繁荣

共和国时期是荷兰的黄金时代。北海安特卫普港曾是北欧最大的贸易港口，后来被西班牙占领，聚集在那里的大商人转移到阿姆斯特丹居住，商业帝国荷兰就此腾飞。不过我们也不能忘记，抗击西班牙的独立战争也为繁荣提供了契机。独立战争使得群情高昂，而且这种情绪存在于所有社会阶层之中，这样的共同心理将左右国家的前途命运。当然，独立也不是大家团结一致得来的，荷兰人内部有议会派和总督派之间的矛盾，还有宗教矛盾。矛盾也就意味着竞争，包含着尖锐矛盾而最终实现总体繁荣的例子在历史上屡见不鲜。

抗击西班牙的独立战争起到了弹簧的作用，而内部矛盾也起到了弹簧的作用。荷兰成立东印度公司是在1602年，仅比英国晚两年，而成立该公司时，荷兰与西班牙的停战协议尚未签订。由此也可以看出，当时荷兰社会内部积蓄的能量正以令人瞠目的方式喷涌而出。

## 旧教与新教的斗争

在中世纪，各大历史事件均与宗教息息相关。荷兰人产生了从西班牙独立出来的民族意识，其中一个不小的原因就是宗教。西班牙统治者自然信奉的是天主教，而且通过审判异端的方式残酷镇压他们认定为非正统的人。当时，荷兰人受加尔文（1509—1564）的影响很深。加尔文主张教会自主，而西班牙国王腓力二世（1556—1598年在位）尤其热衷于打击新教徒。身为新教徒的荷兰人迫于宗教危机感而产生的力量也不容小觑。

有的日本人认为当日本的切支丹（天主教）受到严厉打击时，荷兰新教徒对此袖手旁观显得过于冷血。实际上，他们岂止是袖手旁观，而且还趁火打劫，取代了切支丹的地位。但是，荷兰人这种做法的背后，是西班牙统治时期被“血之议会”残酷迫害的记忆。德川幕府对天主教的迫害，与西班牙阿尔巴大公对荷兰新教徒的迫害性质类似。

也就是说，荷兰人之所以对天主教在日本受到的迫害无动于衷，不仅是因为在商业上是竞争对手，还因为宗教信条有着巨大的差异。这样，也就难怪德川幕府以为荷兰与切支丹毫无关系了。

在东南亚香料贸易竞争中，葡萄牙等天主教国家最终输给了荷兰等非天主教国家。荷兰是小国，但葡萄牙也是小国。直到遇到荷兰这个强敌为止，葡萄牙这个小国在将近一个世纪的时间里占据东南亚商战的霸主地位，这一点同样值得注目。葡萄牙被伊斯兰统治后，受到天主教压迫的学术与艺术获得解放，此后更是通过以天主教为核心的力量击破了伊斯兰的统治。这件事刺激了葡萄牙的海外腾飞。正因如此，葡萄牙的对外扩张才有着浓厚的宗教色彩，贸易必然伴随着天主教的传教工作。

而荷兰则将商业与信仰分离开来，这种态度至少在对切支丹抱有怀疑的日本，成为成功的一个原因。

## 荷兰与西班牙

在欧洲大陆上，向心力和离心力始终复杂地交织在一起，而且不仅欧洲如此。向心力指的是力求通过强大的力量来实现统一的运动，而离心力则是抵抗向心力的运动。在宗教信仰的意义上，二者则分别表现为希望以梵蒂冈为中心建立一个吸引一切的统一宗教的愿望，以及对此表示抗拒，希望各个教会能不受拘束独立自主的愿望。这两种愿望互相交错，卷起了旋涡。在政治的意义上，向心力和离心力则分别表现为中央集权与地方分权的对立。西班牙统治荷兰的时期，大陆的“旋涡”极其鲜明、典型地在该地区体现出来。一方面是努力实现强有力的中央集权的西班牙；另一方面则是不欢迎中央集权、希望实现地方自治的荷兰百姓。

荷兰的繁荣是以逃离安特卫普的商人为中心缔造出来的。商人天生就不希望受到拘束，而逃离了压迫的人则更是如此。为了追逐利益，他们随时做好迁移的准备，他们试图依靠海外活动来弥补国土狭小的不利因素。

17世纪上半叶，西班牙在台湾北部建立基地，而荷兰则在台湾南部设立了据点。西班牙将今天的基隆附近命名为桑迪西玛·特里尼达，并在湾内小岛上建起圣萨尔瓦多城。荷兰则在台南建起热遮兰城和普罗民遮城。两国就这样在台湾对峙着，直到1642年荷兰将台湾的西班牙势力一网打尽。两国都派遣传教士来到台湾，向当地居民传教，但历史学家对西班牙传教士取得的成绩评价更高。后来，荷兰势力也于1662年被郑成功驱逐出台湾。总之，如果仔细研究西班牙与荷兰在台湾的殖民竞争，就会发现欧洲的两大运动有如浮雕一般清晰地呈现在我们面前。

## 巴达维亚与“巴达维亚共和国”

虽然在台湾被郑成功打得一败涂地，但可以说荷属东印度公司在印度尼西亚取得了成功。日本长崎出岛的商馆具有巴达维亚分公司的性质，“荷兰风说书”的主要内容应该是由巴达维亚的信息构成的。

今天的雅加达是自古以来的名称，过去日本称其为“じゃがたら”，发音也大抵接近。东印度公司将该地官方名称更改为“巴达维亚”是1621年的事情。巴达维亚正是自古居住在荷兰的日耳曼民族名称。

所谓“巴达维亚共和国”，乃是大革命后的法军进攻荷兰、消灭了总督制的“荷兰共和国”之后，建立起的一个傀儡政权，不过是法国用于统治荷兰的一个工具。“巴达维亚共和国”于1795年成立。1806年，路易·波拿巴成为荷兰国王后便灭亡了，只存在了短短11年。

欧洲的巴达维亚共和国虽然一下子就消失了，但东方的巴达维亚城虽然受此刺激，却顽强地存活至20世纪。或者不如说，正是因为受到了刺激，所以巴达维亚城才坚持到20世纪。

荷兰本土经过巴达维亚共和国这个傀儡时代后，被拿破仑帝国吞并，而英国则向荷兰的海外殖民地发起了攻击。巴达维亚共和国时期的荷兰已经在法国的半强制下对英国宣战，英国自然会袭击荷兰的各个领地。

1811年，由百艘船组成的英国舰队进攻巴达维亚港，15000名士兵登陆作战。这次作战行动是在托马斯·斯坦福·莱佛士的建议下实行的。

## 莱佛士统治巴达维亚

莱佛士在加尔各答度假时，曾面见孟加拉总督明托勋爵，并向其建议进攻巴达维亚。明托亲自担任远征巴达维亚的军队总司令，莱佛士亦以“代理总督”（Agent to the Governor-General）的身份随军出征。荷兰守将（那时不存在荷兰这样一个国家，也许应称法国守将）进行了顽强的防守，最终无法抵抗，向英军投降。

于是，开始了莱佛士统治爪哇岛的时期。他受到明托的完全信任，得以以副总督的身份施展其政治才能。他废除了爪哇持续已久的奴隶制。在爪哇，有些人生来便为奴隶，也有些人因为身负债务而沦为奴隶，仅巴达维亚附近就有奴隶12000人。莱佛士是自由主义者，奴隶的存在与他的人生信条不符，但更重要的是他知道与奴隶相比，自由人有着更高的生产积极性。荷兰时代的强行种植和强行供应制被取消了，取而代之的是地租制度，此外司法制度也得到整顿。莱佛士打算将这片土地改造为大英帝国的永久领土。然而事与愿违，拿破仑没落后，英国决定将爪哇岛还给荷兰。决议在1814年的《伦敦条约》上生效，莱佛士流着不甘的泪水离开了巴达维亚。

从1811年至1816年，莱佛士在爪哇统治了五年，其优秀的政治遗产为荷兰所继承，这属于欧洲政局对东方的影响。在爪哇，莱佛士计划为英国夺取被荷兰垄断的对日贸易。既然当时荷兰这个国家已经消失了，那么同为新教国家的英国继承商业权便是顺理成章的事情。然而，由于长崎出岛的商馆长佐夫百般阻挠，他的计划未能实现。祖国不存的佐夫等人的苦衷值得同情。前面提到过，这一时期的“荷兰风说书”中关于欧洲情况颇多虚假内容，毕竟他们不得不说谎。

## 巴达维亚共和国成立

法国大革命对欧洲各地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大革命的继承者是拿破仑，他使得革命思想传遍欧洲，特别是知识分子中有许多人对革命思想产生了共鸣。在荷兰，总督威廉五世实行的是亲英政策，对此，阿姆斯特丹的城市贵族与富商计划发动“爱国派”革命，但以失败告终。许多爱国派被迫逃往国外，当然也有人悄无声息地继续留在国内。对于他们而言，大革命后的法军有如“解放军”，甚至还出现了像丹德尔斯这样的逃离荷兰后成为法国将军的情况。

法国对荷兰采取了苛刻的统治方针，只要荷兰不发生内部革命，就将其视为占领地。然而，爱国派未能发起内部革命。他们一方面慑于威廉的弹压，另一方面也考虑到革命会引发混乱，而混乱会使他们的利益受损。于是，直到法军侵略开始后，爱国派才终于打倒了各个地方政权，而其结果则是“巴达维亚共和国”的诞生。从其诞生经过来看，成为傀儡政权也是必然的了。

该共和国与法国签订了《海牙和约》，并随之对英宣战。但除此之外，条约还附加了负担占领军军费、割让南部领土、支付赔款等苛刻条件。如果在法军进入之前荷兰就发生了内部革命，法国开出的条件将产生多大变化，就只能靠想象了。但是，虽然思想上进步了，政治上的“实际进展”却要缓慢得多。此外，革命与帝国主义之间存在着复杂的问题，二者并非是不共戴天的关系。总体而言，《海牙和约》有着浓厚的帝国主义色彩。

荷兰居民，尤其是对法国大革命产生共鸣的“爱国派”自然是极其失望。遗憾的是，这种失望的滋味还会被20世纪下半叶世界各地人民反复品尝。

自由与平等是大革命的口号，然而在皮什格鲁将军率领的革命军进驻的荷兰，自由与平等却没有实现。不过，如果不接受《海牙和约》的话，就无法抵御英国的登陆作战了。我们要将19世纪初的时代与现代严格区别开来，但同时也不能不考虑二者的连续性。

## 拿破仑称霸欧洲

拿破仑认为自己是一名为自由与平等而战的战士，为此走上了征服欧洲之路，因为如果不征服欧洲，他就无法实现自己的理想。要发动征服战争，他就不能再当军队司令了，而必须当“皇帝”。统一欧洲的方式，唯有令法兰西帝国君临其他众多附属国之上，此外再也没有更为现实的途径了。他将自己的兄长约瑟夫封为西班牙国王，将缪拉将军封为那不勒斯国王，将弟弟路易封为荷兰国王等，也都是出于这种考虑而采取的措施。

拿破仑其实已经在一定程度上建立起了欧洲联邦。他想通过大陆封锁，让英国走向崩溃，这样就可以实现他的理想——各民族统一了。然而，封锁并没有摧毁英国，反而使大陆陷入经济困境。拿破仑低估了海洋商业国家的力量。大陆型农民式的观念认为通商是没有实体的，因而实行大陆封锁将切断各国对英国的依赖，使它们不得不转而依赖法国。然而，法国并不具有足以承担各国依赖的经济实力。俄国通过将谷物大量贩卖给英国来维持国民生活，然而农业国法国却没有消化大量俄国谷物的胃口。

于是，俄国脱离了大陆封锁。为惩罚俄国，拿破仑发动了远征。然而，远征以失败告终，拿破仑从此开始走下坡路。

## 归还荷兰后的爪哇

回过头来看爪哇的情况。荷兰虽然继承了莱佛士五年改革的遗产，但爪哇却因为宗主国经济凋敝及本地土著首领不服从而陷于困境。通过重新实行被莱佛士废除的强制栽种制度，爪哇岛终于挺了过来。

莱佛士失意地离开了爪哇岛。归国途中，他在圣赫勒拿岛与拿破仑见了一面。切身体会到了海洋通商国家实力的拿破仑，是以怎样的心情来面对海洋通商活动的典型人物莱佛士的呢？由于当时苏伊士运河尚未开通，莱佛士是绕过非洲好望角路过圣赫勒拿岛的。苏伊士运河开通后，荷兰对爪哇的控制更容易了一些。然而就在此时，随着日本开国，荷兰对日贸易的垄断不复存在了。历史的车轮前进的方向就是这般不可思议。

注解：

[[1]](#_1_6)　即翻译。

# 亚洲的解放——亚洲青春期的两位巨人

## 攘夷式抵抗运动

19世纪下半叶至20世纪上半叶，是名副其实的帝国主义时代。然而，它同时也是抵抗的时代，针对帝国主义的抵抗运动此起彼伏。不管在哪个地区，从19世纪末开始，站在抵抗运动前线的都是青年。由于帝国主义殖民地大部分在亚洲地区，因而这段时期又可称为“近代亚洲的青春期”。

近代亚洲的青春期的主角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他们都接受过欧美教育。在他们登上历史舞台之前，各国也有抵抗运动发生，但那些抵抗运动可以用“攘夷式”来形容。

孙中山生于1866年，是在鸦片战争中丧权辱国的《南京条约》签订的25年后，当时中国社会正流行一股反基督教的风潮。基督教被认为是外国的象征，排外运动往往会以反基督教的形式表现出来。在日本，虽然安政五年（1858）就签订了《日美修好通商条约》，但取缔切支丹的告示牌被撤下却要等到15年后的明治六年（1873）。幕府末期至明治初期攘夷论高涨，这从“尊皇”与“攘夷”结合在一起这一点上也可以看出。

就像日本攘夷论得到被称为“志士”的知识分子阶层的支持一样，中国的反基督教运动也得到了被称为“乡绅”的知识分子的支持。

“神州”这个词并非日本首创，中国人自古也称自己的国家为神州。当时知识分子担忧夷狄入华会搅乱神州的秩序。乡绅有着强大的地方影响力，他们自然倾向于维持现有秩序。反而是广西深山中的农民和烧炭人的排外情绪并不强烈，于是当洪秀全以基督教为招牌，倡导“太平天国”革命时，他们便纷纷加入其麾下。太平天国从广西金田村远征南京的过程中，对他们抵抗最为激烈的就是乡绅势力。乡绅如其名所示，是指乡土的士绅，他们担心“礼教”被基督教摧毁。礼教即儒家的社会秩序，是乡绅社会地位的保障，礼教的动摇意味着他们原有的地位将不保。

## 清末反基督教运动

清政府的大员曾国藩为打击太平天国，向各地发出檄文。但檄文中并没有强调要保卫清政府，而是说中国传承数千年的礼教传统正因基督教的入侵而面临危机，因而号召大家奋起保卫礼教。清朝是满族人建立的政权，而占国民大多数的是汉人，号召汉人保卫满族的政权恐怕效果不佳。曾国藩自己也是汉人，这一点他应该很清楚。

通过《南京条约》，基督教的传教活动获得了官方许可。传教方式颇为粗暴，传教士即便做了坏事，只要躲进教会里就能免过一劫。也有人将治外法权等特权作为传教武器加以利用，总之传教活动招致了一般中国人的反感，这使得反基督教运动很容易获得追随者。然而，以旧礼教为精神支柱的抵抗终究是有限度的，它最终沦为单纯的为了抵抗而抵抗的运动，未能与力图摆脱殖民统治的革命运动结合起来。义和团事件可说是此类抵抗运动的顶点，但它终究是一次以失败告终的“事件”，而非革命。这一点从它“扶清灭洋”的口号中也可以看出来。革命的大幕，最终是由身为基督徒的孙中山拉开的。

## 革命家孙中山

由于中国姑且还存在清政府这个政权，因而叫作“半殖民地”，但孙中山对这种称呼提出了异议。所谓“半殖民地”就是说尚未成为殖民地但性质很接近殖民地的意思，这个词可能给人一种比完全的殖民地要“好一半”的印象。但实际上，完全的殖民地有宗主国，一旦发生了什么事情，宗主国不能不管。然而中国由于没有明确的宗主国，所以无法借助宗主国之力。基于以上理由，孙中山称中国为“次殖民地”，也就是说还不如殖民地，给出了相当不好的自我评价。

孙中山14岁时（1879），在兄长的帮助下前往夏威夷，就学于圣路易斯学校；18岁时进入香港皇后学院；第二年正式受洗。毕业后，他继续在香港西医书院（今香港大学）学习；27岁（1892）成为医生。他就学的学校均为英式学校，也就相当于孙中山全部的学校教育都是在“外国”完成的。学校里的教学语言是英语，然而校园之外的香港则是中国人的城市。他没有离开中国，却学到了外国的知识，这一点让他有了成为反殖民斗争领导者的资格。

孙中山脱离洋务派，成为革命家。所谓洋务派指的是中国体制内的进步官僚群体，核心人物为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沈葆桢、恭亲王等人。他们推崇“中体西用”，也就是说西方技术先进，必须加以学习运用。一部分顽固的国粹主义者否定一切外国事物的态度于国无益；然而，运用的仅仅是西方的技术，本体仍然是中国的。这种“中体西用”与日本的“和魂洋才”几乎是同一种思想的产物，体现的是虽然在技术上落于下风，但思想文化方面仍远占优势的一种思想。这是一种不认同西方精神文化的故步自封的姿态，他们未能看到技术的背后是精神文化的支撑，或者更准确地说，是他们不想看到。

## 变法自强思想

这种“中体西用”的洋务派思想在甲午战争中破产了，另一种思想开始萌发，即认识到西方除了技术以外，法律、制度等层面也有值得观察之处。甲午战争中国之所以负于日本是因为日本采取了立宪政体，这种观点显得很有说服力。洋务派思想之后，“变法自强”的思想赢得了年轻人的心。所谓“变法”，指的是将清朝的独裁体制变革为重视民意的立宪体制。

同为追求“变法”的人，其程度也有差别。有些人具有革命思想，力图推翻整个清政府，谭嗣同便属于此类。不过，变法派的最低目标，是让清政府效仿日本改行立宪制。洋务派属于相当温和的改良主义，而变法派则属于比较激进的改革主义。于是，变法派被视为乱臣贼子，或被杀，或亡命。逃亡日本的变法派领军人物康有为自称“保皇派”，也就是说他主张维持清朝皇帝的统治，始终坚持在皇帝制度框架内推行改革。

在变法思想内部，又分化出保皇派和革命派，前者的代表为康有为，后者的代表为孙中山。二人曾在同一时期流亡日本，他们在日本展开了激烈的论战。保皇派的旗手为梁启超，革命派的旗手为汪兆铭等人。

## 甘地与孙中山的足迹

圣雄甘地出生于1869年，比孙中山晚三年。这两位活跃于同一时代的伟大人物有诸多不同点，但共同点也不少。甘地出生于博尔本德尔，7岁时迁至拉杰果德，二地均是位于卡提阿瓦半岛上面对阿拉伯海的城市。英国东印度公司最初设立基地的苏拉特位于该半岛之南，面朝坎贝湾，再往南则是与加尔各答并列为印度最大港口城市的孟买。也就是说，甘地是在外国贸易盛行、比其他地区受外国影响更早更深的地区长大的。

孙中山出生于广东香山县（后改称中山县），那里离澳门很近，离香港也不远，在闭关锁国的清代中国，是外国影响能够波及的少数例外的地区。此外，甘地曾于19岁赴伦敦留学。在年纪轻轻便留洋学习这一点上，两位巨人也有相似之处。

孙中山从夏威夷转至香港，在中国的文化氛围中加强了与中国的联系。甘地在伦敦学习法律的同时也接触到了印度的经典。他的母语是古吉拉特语，而印度经典是用梵文写成的，所以他无法阅读。印度的语言存在着时空断层，现代印度人至少没法像现代日本人读《万叶集》《古事记》，或是像现代中国人读《论语》《史记》那样，直接阅读《奥义书》或是《薄伽梵谭》等佛典。然而甘地在伦敦留学时，却能够遍览英译版印度经典，尤其是长篇叙事诗《薄伽梵谭》令年轻的甘地深有感触。

过早赴更发达国家留学的人往往容易疏远祖国，但是孙中山与比他小三岁的甘地都没有因为留学而远离中国或印度。上面提到甘地在英国接触到了印度精神文化的精髓，反而加强了他作为印度人的民族意识。这也应该算作二者的一个重要共同点。

## 孙中山的三民主义与甘地的人权斗争

下一个值得注意的共同点是孙中山和甘地都因其在国外活动而得到认可。1895年，孙中山发动广州起义失败后逃亡，从美国前往英国，结果在伦敦被清朝公使馆拘留。不过，多亏香港西医书院时代的旧师康德黎和孟生等人的多方奔走，孙中山才被解救出来。清朝公使馆打算将被囚禁的孙中山秘密遣返并处决，因此面对康德黎等人，一口咬定囚禁孙中山一事系子虚乌有。康德黎又拜托私家侦探，又通过报社造声势，清朝公使馆开始担心事情闹大，于是以非正式交涉的方式释放了孙中山。这件事被报纸大肆报道，结果反而使孙中山的名字响彻英国与世界。这对于身为革命家的孙中山而言非常有利。伦敦遇险之后，孙中山在欧洲游历了一段时间，此时他形成了“三民主义”的雏形。不管他去哪里，只需要报上姓名，他便不需要再做自我介绍了。

取得律师资格的甘地回国后，作为南非的印度公司律师顾问前往非洲，南非的种族歧视使他大为震惊，那是1893年的事情。公司业务完成后，受留非印度人之邀，他并没有回国，而是继续留在南非，历时22年之久的“人权斗争”就此开始。人们发现，这个腼腆的人意外地具有组织能力。他领导了印度国民大会，发起反对人头税运动和非暴力不合作运动。后者后来成为甘地领导的印度独立运动的基本斗争方式。他在南非多次被捕，但每次被捕都使他声名日涨。甘地的名字超越了南非印度人社群，传到了印度本土。只要提到甘地的名字，印度人都会说是那位在非洲以独特方式为印度人的人权而战的律师。

因在外国名声鹊起而为本国人所期待，在这一点上孙中山与甘地也很类似。这反映出中国和印度的反殖民斗争已经成为世界性的问题。国粹主义已经无法满足对外斗争的需要，要了解本国的国情就必须走出国门去看世界的时代已经到来。

## 孙中山与甘地的读书习惯

这两位巨人还有一点是一样的，就是他们都酷爱读书。孙中山从来手不释卷。如果向孩提时代见过孙中山的人——孙中山的同志子女或是他住处附近的孩子们——询问他们对孙中山的印象，他们的回答一定是“总是在读书，而且是横着写的那种书”。

前面提过，甘地留学伦敦时读过英译版的印度经典，他到非洲以后，依然保持这个习惯。只不过孙中山主要阅读的是政治、经济、社会等方面的书籍，而甘地重点涉猎的则是宗教和哲学方面的书籍。在非洲，他不仅阅读了基督教的《圣经》，还读了伊斯兰教的《古兰经》。他对托尔斯泰和拉斯金的作品很着迷，还曾致信托尔斯泰。

## 解放运动方法的区别

二人阅读口味的差异，直接导致他们解放自己祖国在方法上的差异。孙中山30岁时发动广州起义，这是他革命生涯的起点。他游历外国也是为了筹集武装斗争的军费。他认为，非武装斗争不能打倒清政府的统治。与之不同的是，甘地始终坚持将非暴力原则贯彻到底。不论效果多么好，只要是通过暴力赢得的东西，在他眼里都是没有价值的。

非洲时期的甘地称抵抗运动为“萨蒂亚格拉哈”，意为“掌握真理”。他认为，即便用暴力取得了抵抗运动的成功，通过暴力的方式也无法获得真理，这样的成功与失败无异。甘地始终把非暴力作为其斗争的唯一武器。

当群众的抵抗热情高涨，打算用暴力破坏的方式实现目标时，甘地便提前宣布停止运动。对此，尼赫鲁和博斯等年轻同志曾感到遗憾，认为革命本来差一步就能成功了。尼赫鲁在其《自述传》中，曾叹息有时候无法理解甘地的做法。即便如此，尼赫鲁依然尽力在理解甘地。但生于孟加拉的血性男儿钱德拉·博斯等人则明确批评甘地的方式不可能赢得独立。

## 武装斗争与非暴力

甘地从非洲回国是1915年。那时第一次世界大战已经爆发，而他在祖国也已经成为名人。不仅有很多人知道他的名字，了解他的独特思想的人也不少，他在非洲所写的《印度的自治》颇受欢迎。甘地并不是为了发动独立运动而回国的。他踏上故国土地源于指导“奉献活动”——各种志愿者活动。然而，印度人不允许甘地只专注于那些志愿者活动，结果他被群众推上了独立运动的前线。这与孙中山不同，孙中山从一开始就立志要站在武装推翻清政府的前线上。

非暴力与不合作是配套的。甘地虽然是非暴力主义者，但他可没有说即便是恶法也要服从之类的话。1930年著名的第二次非暴力不合作运动又称“食盐进军”，民众为抗议英国盐税，集体行进到海边自己制盐。当然，名义上是“制盐”，其实就是烧干海水，事实上得到了多少盐则不得而知。但是这次行动的意义在于大批人加入到了行进的队伍中来，这也就相当于参加了独立斗争。英国法律禁止私人制盐，而甘地的运动则表示了不遵守该法律的态度，并从一开始就采取了公开性的群众运动的形式。孙中山由于要领导武装革命，所以他的计划是不能公开的。孙中山与哥老会等秘密组织均有频繁接触。从他的目标来看，这应该是理所当然的。中国的秘密组织一般统称为“会党”。会党中讲究干亲之别，含有旧社会元素。因而，近代革命党员同志之中，有人对孙中山的做法感到不快，称其为“会党中毒”。

孙中山和甘地对于俄国革命的反应也截然不同。孙中山反应强烈，以至于在有关“三民主义”的讲话中，也有“三民主义就是共产主义”的表述。

## 印度阶级制度与宗教对立

甘地不认同阶级斗争，即便是在坚守非暴力原则前提下的阶级斗争，他也持反对态度。然而，恐怕没有多少人会像他那样渴望消灭阶级。世人皆知，印度是个阶级社会，臭名昭著的种姓制度从公元前一直延续至今，产生了大量的不可触民，印度社会基本不把他们当人看待。甘地用一个新词称呼这些贱民——Harijan，意为“神之子”，并且断言只要“神之子”问题不解决，印度的独立大业就没有完成。

甘地虽然认真阅读了《古兰经》，但很难说他对其教义有多少认同，估计他是为了理解穆斯林而阅读《古兰经》的。印度教徒与穆斯林的融合（至少是消除对立）与“神之子”问题是甘地的两大未完成的心愿。虽然他的理想是一个没有阶级差异的社会，但他却反对进行阶级斗争。他一定认为，共产主义所说的“阶级斗争”本质上是以武力斗争为前提的，所以不会出现局部性的改良。

印度与巴基斯坦分离、独立，令甘地深恶痛绝，他没有出席印度的独立纪念庆典。

亚洲青春期的两位巨人，可以说分别是中国人中的中国人，和印度人中的印度人。生于19世纪60年代的两位巨人，分别将接力棒传给了晚一代出生的毛泽东和尼赫鲁。

# 事件与信息传递——鸦片战争与日本开国

## 鸦片战争与信息传递

仔细调查历史事件，会发现一个事件往往导致另一个事件在遥远的其他地区发生。例如，4世纪西哥特人受到“匈人”压迫，迁移到了罗马帝国境内。“匈人”正是北匈奴人，这一点据《魏书》基本得到了证实。而北匈奴是受到南匈奴和东汉的驱逐，于2世纪从中国历史舞台消失，也就是说东亚的历史事件导致了欧洲的历史事件的发生。

时代越往后，这种连锁反应发生的速度就越快。通信手段变得越来越发达，信息瞬间就会传递至远方，用“连锁”来形容都似乎有些不合适了。电报实际投入使用是在1845年，即南京条约签订三年后。马可尼发明无线电报还要等到半个世纪之后，但鸦片战争确实是最后一场没有使用电报的大规模战争。

## 鸦片战争爆发

虽说如此，鸦片战争时期信息的传递速度还是比以前要快得多。虽然那个时代信息与命令依然通过文书或口头传达，但信息传递的载体是船只。为了以最好的价格把中国的茶叶卖出去，东印度公司致力于提高船舶的速度。

林则徐发出禁烟严令后，当地的大鸦片商渣甸等人便回国了。他们并不是打败仗逃回去的，而是要回国制造舆论，要求派兵惩罚打击鸦片贸易的清朝。所谓“舆论”，其实是对议员施加影响。最后，为远征清朝支付军费的议案在众议院以271票赞成、262票反对通过，仅有9票之差。如果没有渣甸等鸦片商人的极力鼓动，议案肯定会被否决，也就不会有出兵这回事了。

没收两万箱鸦片（1839年3月）与英国议会通过军费支付案（1840年2月）之间当然存在链式反应关系，但链式反应也花了11个月的时间。

从冲突现场广州到朝廷所在地北京，即便乘最快的马，至少也需20日，也就是说，广州的信息传递到北京至少也要20日。信息传递到北京后，北京方面还无法立即确认，需要派人进行确认或调查，这又要花20日时间，实际上不止20日，因为派去执行这种任务的一般都是高官，他们不可能快马加鞭地连夜赶路。

## 穿鼻海战

英国的远征舰队到来之前，两艘英国军舰曾在一个名为穿鼻的地方与清军交火。战斗结果是，英方两艘军舰一艘被击伤，另一艘完好无损，而清军的29艘兵舰最后只剩3艘能自行移动，还有15人战死。英舰把炮弹打光以后撤退了，清朝方面却向北京“报捷”。北京发出命令，要求前线不得惧敌，不必担心事情做得过火，这是一道要求清军逞蛮勇的命令。在朝廷中，顺天府尹（相当于北京市市长）提出“封关禁海”即绝对锁国的方略，而林则徐则认为英国以外的各国商人皆恭顺，应加以优待。

禁烟的有关人员采取了温和的姿态，中央却做出了激进之举。作为事件之间发生连锁反应的前提的信息，不仅有传递时间长短的问题，更有虚实的问题。而且，禁烟现场的实际氛围也是很难靠口头或文书来传达的。

## 信息传递的速度与事件的进展

以上问题对于英国也是一样。与清朝交涉不顺的义律为了求得本国的理解而过分夸大了难处，而英国是在他的夸大报告基础之上制定对策的。

担任英国远征军总司令及全权大使的懿律少将是义律的堂兄，在中国的义律担任副使。6年以来一直在中国的义律和刚刚来自英国的懿律之间发生了分歧：懿律考虑任何事情都把“大英帝国的权威”放在首位；而义律则重视商人的利益，认为不能把对手逼得太紧，否则贸易就无法持续下去。结果是义律在战争期间被罢免了。除了信息的传递时间和正确性之外，我认为当事人“身上所带有的东西”也是影响历史事件走向的重要因素。

前面我们讲过电报时代之前鸦片战争的情形，但进入电报时代后，事情并没有一下子就彻底变化。1910年是辛亥革命的前一年，也就是清朝的末年。这一年清政府仿效日本发行了《官报》，上面刊有发布的法令，后面还附有但书。法令与通知生效所需的时间：广州为发布日的20日后；云南为60日后；新疆乌鲁木齐为90日后；新疆伊犁地区为120日后；西藏则为165日后。

分析近代史时，必须时刻意识到信息的传递是需要时间的，否则就无法正确把握历史事件之间重要的“链式反应”。

## 西伯利亚铁路与修改条约

任何时候，“地利”都非常重要，尤其在通信手段和战争手段还不像今天这样发达的时代，其重要性则可以说是绝对的。日本急于发动甲午战争的原因之一，是俄国已经开始着手修建西伯利亚铁路。在获得大陆据点这方面，日本是有“地利”的，能够比其他任何国家都方便地输送物资与人员。然而，一旦西伯利亚铁路完工，日本的地利将大为受损。于是，日本决定趁尚保有地利优势的时候发动战争。

当时，日本国民普遍希望能够改订条约。如果向朝鲜出兵，遭到国际社会谴责，导致条约修改无法进行，那就十分不妙。甲午战争前夕，日本正在伦敦与英国就修改条约进行谈判，且已经进入最后阶段，还剩下帽子和砂糖的关税问题。19世纪90年代，英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帽子出口国，而明治维新20多年以来，日本的帽子制造业也在逐渐成长。为了保护本国产业，日本希望提高英国帽子的进口关税，而英国的目标是进一步扩大帽子出口，自然希望降低关税。

1894年7月12日，陆奥外相给驻伦敦的青木公使发了一封电报，通知他如果7月14日之前能够签字的话，帽子和砂糖的关税可以让步。青木公使按照该指示继续开展工作，但最后签字是在7月16日。接到青木公使关于签字完毕的电报后，陆奥外相立即赶赴皇宫报告此事。第二天，即7月17日，大本营御前会议召开，会上做出了“与清国一战在所难免”的决定。

西伯利亚铁路是日本急于对中国发动战争的因素，而修改条约则是抑制发动战争的因素，这些因素都对事件有着微妙的连锁作用。日本最后是以牺牲本国帽子产业来强行发动对华战争的。

## 中法战争与甲申政变

甲午战争爆发的10年前，即1884年，日本曾试图在朝鲜建立亲日政权，但以失败告终，这就是甲申政变。当时日本方面的想法是中法战争已经开始，清朝应该无法全力应对朝鲜问题。

实际情况是，法军在越南与清军交火，并陷于苦战。在越南令法军吃到苦头的是刘永福的“黑旗军”，属于太平天国的残余势力。法国陆军在谅山与黑旗军交战落败，但法国海军给清朝海军以沉重一击。如果日本此时在朝鲜发动政变，清政府就不得不分散精力应对朝鲜问题，而获渔利者则是法国。

自由党的板垣退助与后藤象二郎等人在东京见到了法国驻日公使桑克维，要求法国向日本提供100万美元以资朝鲜政变军费之用，就是基于当时局势所考虑的。

据说，当时身在朝鲜的竹添公使和岛村代理公使对发动甲申政变的态度比东京方面更为积极。日本将强行发动政变的方案称为“甲案”，将尽可能在不刺激清政府的前提下扶植日本势力的稳健方案称为“乙案”，最终由东京来决策。当时日本与朝鲜之间尚无电报，东京在甲乙两案中作何选择，要由定期的往来船只“千岁丸号”进行联络。

然而，政变现场的准备正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已经箭在弦上。其结果是在朝日本势力在“千岁丸号”尚未抵达仁川港时，就以发生了特殊情况为借口发动了政变。然而，政变未能成功，金玉均等政变派要人被迫逃到日本。

中法战争与甲申政变之间很明显存在着发生连锁反应的关系。而如果当时有电报的话，可能时局又会朝另一个方向发展了。

## 纪念林则徐诞辰200周年学术讨论会

有人说历史是不允许假设的，但是在品味历史时，确实还是需要假设的，特别是从历史中吸取教训时，讨论真实历史以外的可能性就变得格外重要。

1985年是林则徐诞辰200周年，各地都举行了纪念活动。作为其中一环，他的出生地福建省福州市召开了学术讨论会，我也忝列末席。讨论会上发言议论相当自由。在分组会上，有人提出了这样一种“如果”：“林则徐除了没收两万箱鸦片以外，就没有别的办法了吗？此举导致了鸦片战争、割让香港岛、支付赔款、被迫签订不平等条约。假如当时采取了更为稳健的策略，结果又会如何呢？”当时参会者被分成三个组，我被分在第二组，与提出以上观点的人不在同一分会场，此事我是后来听说的，提问的角度很有趣。

提出以上假设的，是在外国大学研究中国近代史的中国学者。他好像是受到了日本历史的启发，日本虽然也被迫签订了不平等条约，却没有卷入战争，反而国力得以增强，最终成功地修改了不平等条约。那么，中国有没有可能选择相同的路线呢？这就是他的问题意识。

这实际上属于日本与中国的比较研究，虽然这可能不是他的本意。当然，双方所处的局势和时代都有所不同。日本与美国缔结《神奈川条约》（1854）是在鸦片战争后签订《南京条约》（1842）的12年后。

## 鸦片战争与日本

当日本面临国门将被外国强行打开的局势时，日本早已了解了鸦片战争的情形。必须承认，这是两国开国的根本区别。清朝只是听说英国“船坚炮利”，对其具体实力并无详细了解，通过鸦片战争，才真正领教到了。

关于鸦片战争的信息马上对日本产生了连锁反应。1841年，战事方兴未艾，长崎町高岛四郎太夫向幕府进献了大小炮。《长崎年表》记载道：“去年，呈意见书于田口加贺守，征英清两国战争，述西洋炮术之讲究。加贺守呈之于老中水野越前守，至是征所持之炮，即西洋大炮四门小铳五十铤，添附属品，本年年首，四郎太夫自持之以兼拜贺。幕府留之，赐金五百二十两。”

进献大小炮绝非出于兴趣爱好，而是有着“征英清两国战争”的明确目的。

鸦片战争的相关信息是由当年的荷兰船和中国船带去日本的。幕府希望尽快从他们那里得到尽可能详细的信息。荷兰船本有每次赴日都提交“荷兰风说书”的惯例，但这一次不是由荷兰人单方面地向幕府提交报告，而是幕府积极“下问”荷兰人。

当时，越前守老中水野忠邦实行了极端严厉的禁止奢侈令，这是因为，得到关于鸦片战争的信息以后，日本产生了一种危机感——“接下来是不是就该轮到日本了”，因而打算在精神与物质两方面都做好应对准备。所以说，该政策是鸦片战争产生连锁反应的结果。

## 日本开国

收集来的信息越多，日本越感到英国军事力量之强大超乎想象。第二年，即1842年，《南京条约》签订之年，日本幕府发布了“异国船处置令”，废除原先的“异国船驱逐令”，改行“薪水给予令”。虽然这还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开国，但幕府已经试图避免驱逐令引起的不必要的摩擦，通过给予薪水来营造友好的外交氛围了。毋庸赘言，该政策也是与鸦片战争的信息直接关联的。

1843年，荷兰国王给幕府将军写了一封劝告其开国的国书，这封国书是第二年由哥布斯使节递交的。最后，幕府回信，拒绝了荷兰的开国劝告，但这毕竟不同于全然置若罔闻。每次荷兰船到达日本时，都要递交荷兰风说书，已经成为某种形式化的走过场，但这一时期的风说书内容相当严肃，带有忠告语气。幕府高层应该更为明确地意识到这种忠告背后的真正意图。1850年的荷兰风说书中称，美国有与日本开展贸易的打算，这应该是山雨欲来的预告了吧。

1852年，荷兰商馆长库尔提乌斯将荷兰总督的书函递交给幕府，告知明年美国使节将来到日本，要求其开国。等于说荷兰不仅进行了预告，还发出了开国的提醒。果然，第二年，佩里到达浦贺，递交了总统的国书。佩里许诺幕府的答复期限延期至第二年，然后离开了琉球。之后在第二年，日美就缔结了和亲条约。

## 林则徐面临的选项

日本首先获得了关于鸦片战争这个大事件的信息，并大为震动，之后又进行了充分的热身准备，才开始应对美国的要求，这与突然遭到英国远征军来袭的清朝恐怕没有可比性。没有人能给林则徐提供建议和忠告，他只得自己去努力了解以前从来不了解的外国。林则徐令人翻译了居于澳门的外国人发行的中国杂志，并详加阅读，还让懂中文的美国医生伯驾抄写翻译瓦特尔的《国际法》（Law of Nations），将其定名为“各国禁律”。

林则徐知道这个原则，在外国的外国人要遵守所在国的法律。既然清政府禁止吸食鸦片，那么即便是外国人也不能携带鸦片入境，违者必罚。在“各国禁律”中，林则徐确认这一点各国通用，而不仅限于中国。

以“还有其他选项”为由加以责难，对林则徐恐怕有失公允。当时中国正因为鸦片流毒而处于国将不国的境地，使用雷霆般的手段（更何况还是合法的）乃理所当然。有其他选项的其实是英国，以9票之差发动的远征，真的就是最正确的决策吗？就没有更稳健的手段吗？

在福州研讨会的另一个分会场上，我讨论了荷兰风说书与日本人的好奇心的问题。当时中国人持有妄自尊大的大中华思想，对外国的好奇心极其淡薄。从比较研究的角度而言，最大的区别在于，清朝当时正为鸦片问题而焦头烂额，而日本却没有鸦片问题。由于问题出在鸦片上，所以林则徐必须采取强硬措施，而日本由于没有受到这种严重问题的困扰，所以在了解自己与他国实力上的差距后，选择了暂时忍辱，接受了不平等条约。

我们可以在“假设”的基础上思考问题，但应该充分考虑对事实有影响的各种条件。比如，如果我们直接假设“没有鸦片会怎样”的话，相当于直接把箱子里的东西搬空了，而用空箱子与其他箱子相比较，恐怕没有什么意义。

## “亚罗号”事件

就连《南京条约》也未能使鸦片在官方文书的层面上合法化。不过，鸦片依然是英国对清贸易的头号商品，所以在贸易现场往往会做手脚，方便鸦片走私入境。由于那时清朝官员已经无权登船检查英籍船只，所以鸦片商在香港进行船籍登记，挂上米字旗，堂而皇之地进行鸦片买卖。

“亚罗号”就是一艘这样的鸦片船。清朝官员以其甲板上疑似有海盗出没为由登船检查，而英国则以自己的船只遭到清朝官员登船检查为由，再次发动战争。实际上，“亚罗号”的船籍登记已经过了期限，并且没有进行延长，所以已经不算英籍船只了。这一点英国也是知道的，但英国隐瞒了这个事实，以便发动战争。那么战争的目的为何？正是使鸦片贸易合法化。

这次战争结束后签订的《天津条约》中，被偷偷加入了协定关税一条。鸦片作为非法商品，当然是不会出现在关税表上的。然而，只要新做一份关税表，把鸦片加上去，就能使鸦片合法化。这种手段颇为令人不齿。

英国方面称这次战争为“亚罗号战争”，而中国则称之为“第二次鸦片战争”，因为战争目的是鸦片的合法化。

# 爱琴海的东与西——帝国主义时代的民族意识

## 奥斯曼土耳其的鼎盛

奥斯曼帝国持续了约630年，是一个少见的长寿王朝。德川幕府和清朝都是260多年，唐朝也未到300年。印度莫卧儿王朝虽然持续了330年，但奥朗则布帝之后大约一个半世纪中，皇帝一直有名无实。俄国罗曼洛夫王朝也止于300年。朝鲜李氏王朝持续了500年之久，而奥斯曼土耳其又比其要长很多。如果我们将鸦片战争爆发导致的清朝衰落看作东方近代史起点的话，那么奥斯曼土耳其开始衰落则可以视为西方近代史的起点。

第四代皇帝巴耶塞特一世（1389—1402年在位）统治时期，奥斯曼土耳其大败以匈牙利国王为盟主的基督教“新十字军”（1396），其结果是帝国领土扩张到了巴尔干半岛。如果说得到巴尔干半岛是帝国之光荣的开端，那么失去巴尔干半岛则是光荣的终结。

“巴尔干政治家”已经成为阴谋诡诈的政客的代名词。他们并不是本来就喜欢玩弄权谋机巧，而是为了在复杂的外部条件下生存下去而不得已为之的。

巴尔干半岛本是种族、语言、风俗习惯各不相同的人杂居的狭长地域，而伊斯兰国家奥斯曼帝国的统治使情况变得更加复杂。虽然奥斯曼帝国统治之前局势已经很复杂，但起码还有基督教这个共同信仰，然而又出现了伊斯兰这个新宗教。虽然《古兰经》禁止强行改宗，但由于非穆斯林要缴纳人头税，所以出于经济因素的考虑，改信者自然接连不断。

## 巴尔干复杂的民族构成

从民族上来说，巴尔干半岛上有捷克、波兰、斯洛文尼亚、塞尔维亚、保加利亚等斯拉夫人，以及匈牙利、罗马尼亚、希腊、阿尔巴尼亚等非斯拉夫人，再加上以统治者身份进入的土耳其人。即便是在斯拉夫人内部，也有捷克和波兰等西斯拉夫人、塞尔维亚等南斯拉夫人之分，此外还有乌克兰等东斯拉夫人杂居其中。

基督教是这些民族的交集，他们绝大多数信仰基督教。但是，教会重要的神职被希腊人独占，人口占多数的斯拉夫人自然十分不满。

虽然现代希腊人与创造了辉煌文明的古希腊人之间存在着文明的断裂，但他们自身仍有自己是正统后裔的自负。罗马尼亚人也有着身为罗马后人的强烈民族意识。当许多民族复杂地居住在一起时，民族意识自然就会变强。

虽然土耳其人是统治阶层，但其中也有遭到苏丹迫害而逃亡并改信基督教的人，还有非基督徒的犹太人及吉普赛人。在欧洲，吉普赛人最多的地区就是巴尔干半岛。

## 泛斯拉夫主义运动

各支斯拉夫人逐渐走向大团结，是自然趋势。19世纪中叶，泛斯拉夫主义运动开始盛行。起初，运动的性质是被统治的各斯拉夫民族互相协助以提高自身地位。后来，泛斯拉夫主义则在俄国诞生，这是俄国试图领导国外各斯拉夫民族统一的结果。俄国的意图多少有些自以为是。莫斯科会议企图强制外国斯拉夫人信仰俄国的东正教，讲俄语，结果遭到了强烈的反对。该运动与其说是泛斯拉夫主义，不如说是大沙俄主义更为贴切。既然俄国人也是斯拉夫民族的一支，就应该与其他各斯拉夫民族平等相处。十月革命之后的苏联政府就否定了泛斯拉夫主义。

沙俄的泛斯拉夫主义属于一种霸权主义，而沙俄之外的运动则是民族独立运动的一环。名字都是泛斯拉夫主义，而性质则相反，这跟亚洲各民族解放运动与“大东亚共荣圈”的关系类似。“大东亚共荣圈”是大日本主义无疑，也就是一种霸权主义。

表面看来类似的“事件”却有着完全相反的性质，巴尔干问题之复杂奇特可见一斑。

随着奥斯曼帝国的衰落，它已经无力控制巴尔干各民族的解放运动。即使该地区的霸主奥斯曼土耳其，也为所谓的“巴尔干政治”绞尽了脑汁。

## 巴尔干民族解放运动

巴尔干民族解放运动中，最激进的当属塞尔维亚。由卡拉乔治（1768—1817）领导的解放运动从游击战开始，其势迅猛，直至占领了贝尔格莱德。

此时，由于“欧洲病人”奥斯曼帝国的苏丹塞利姆三世（1789—1807年在位）与拿破仑建立了同盟，因此受到了俄国和英国的攻击，于是帝国决定允许塞尔维亚自治。为削弱奥斯曼帝国的力量，俄国提出向塞尔维亚提供军费和武器。热血男儿卡拉乔治决定接受俄国的援助，将解放斗争继续下去。然而，俄国最终与拿破仑媾和，向奥斯曼帝国施加压力已经没有必要了，于是俄国取消了对卡拉乔治的援助，而塞尔维亚解放运动自然也遭到了奥斯曼帝国的报复性镇压。这是大国为自身利益博弈的结果。

塞尔维亚人没有屈服于镇压，再次发动起义。1815年，拿破仑已经失势，奥斯曼帝国失去了有力的后盾，不得不慑于俄国干预。第二次起义的领导者是无愧于“巴尔干政治家”之名的现实主义者奥布雷诺维奇。他持续与奥斯曼帝国交涉，最终于1830年使塞尔维亚自治公国的地位得到承认，而成为塞尔维亚大公的便是奥布雷诺维奇。同为家畜商出身，与创立了王室的奥布雷诺维奇相比，最后惨遭杀害的卡拉乔治的下场则十分可悲。这就是单纯的解放斗士与手腕灵活的政治家的区别。

## 希腊独立与克里米亚战争

希腊从奥斯曼帝国独立出来是在1830年。而我们之所以对这场独立斗争感到亲切，想必是因为拜伦的缘故。这位热情的浪漫主义诗人还未亲眼见到希腊独立，就病死在希腊的迈索隆吉翁。拜伦将晚年——虽说去世时年仅36岁——的热情全部投入到了希腊的独立事业中。

其实帝国主义时代是一个很好理解的时代，政治力学的作用方式很直接。面对强大的对手，要么屈服，要么寻找同盟者以期比对手更强大；面对弱小的对手就直接压倒。那个时代单纯得近乎无聊。虽然这么说可能有些不合适，但其实正是因为有像卡拉乔治和拜伦这种无法用政治力学的尺子来衡量的人物的出现，这个时代才变得有趣起来。

1853年，俄国与奥斯曼帝国交兵，以俄国失败告终，史称克里米亚战争。俄国理所当然地首战告捷，然而随着英国与法国站在奥斯曼帝国一方并向俄国宣战，俄国最后的失败也同样理所当然。俄国炮兵部队收到命令，对方每打出十发炮弹，才允许反击一发炮弹，因为炮弹的存量不够，也就是说这是一场纯粹靠做算术题就能分出胜负的战争。

战败后，俄国开始着手内政改革。与战争失利直接相关的一个重要原因，是俄国没有铁路，军用物资不得不依靠牛车运输。其实面对奥斯曼帝国这样的敌人，这倒无伤大雅，但后来的对手则是经历了工业革命洗礼的英国和法国，这种方式就完全无力应对了。俄国意识到了这一点，痛切体会到改革势在必行。想来也许是“冬将军”的力量击败了拿破仑，使俄国骄气渐生，才导致改革姗姗来迟。

在这个历史时期，一切战争都是利益问题引发的。十字军与新十字军将基督教奉为“锦旗”，然而在帝国主义时代，这么做只会被人嘲笑。在基督教国家俄国与伊斯兰国家奥斯曼帝国的战争中，基督教国家英国与法国反而站在奥斯曼帝国这边，因为英法两国不能容忍土耳其及其东边的伊朗地区成为俄国的势力范围。

## 克里特岛归属问题

希腊从奥斯曼帝国独立出来，但居住着很多希腊人的克里特岛依然属于奥斯曼帝国管辖。克里特岛的希腊居民不时发动叛乱，独立后的希腊也给予支援。1897年，希腊终于向克里特岛出兵。自然，奥斯曼帝国也向克里特岛派遣了军队，试图“保卫领土”。奥斯曼帝国虽然是“病人”，但一个希腊还是对付得了的，于是希腊军大败。此时，在欧洲六国——英、法、德、俄、意、奥的调停下，总算实现了休战。希腊要向奥斯曼帝国交付400万英镑的赔款，但克里特岛获得了在奥斯曼帝国的宗主名义下的自治权。

奥斯曼帝国虽然得到了400万英镑，但事实上等于放弃了克里特岛。名存实亡的“宗主权”到底还有多少价值呢？六国调停交涉时，肯定给出了一个具体的数字。实际上，16年后，即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的前一年（1913），克里特岛与希腊合并了。

## 安纳托利亚的泛希腊主义

不仅是巴尔干，安纳托利亚也因为多民族杂居而成为国际政治的火药库。19世纪至20世纪，民族主义与要求民族自治的呼声一浪高于一浪，该地区的状况越发不可收拾。

与泛斯拉夫主义类似的泛希腊主义被提出以来，希腊对居住在本土以外的希腊人就产生了强烈的“同胞”意识，并且把那些希腊人居住的土地也当作应当收复的“国土”，问题是那些土地上还居住着希腊人之外的人。

一方面，如希腊东边与其隔爱琴海相望的安纳托利亚西海岸，被称为小亚细亚，虽然那里是土耳其领地，但居住着不少希腊人。在奥斯曼帝国时代，土耳其人由于不谙海洋商贸，不仅是商业，连外交都依赖于希腊人处理。伊斯坦布尔的费内尔地区是著名的希腊人聚居地。由于本国农村凋敝，从18世纪末开始，越来越多的希腊人转向海外，甚至在远至东方的加尔各答建立希腊人聚居地。其中，安纳托利亚西海岸的希腊人聚居地人数最多。另一方面，希腊国内也有许多土耳其人定居。希腊曾经是奥斯曼帝国的版图，在泛土耳其主义看来，希腊当然也是必须收复的土地。

## 图兰主义与奥斯曼主义

泛土耳其主义又称“图兰主义”。图兰是讲乌拉尔-阿尔泰语系语言的各民族的统称，如此一来就把蒙古、芬兰、匈牙利、通古斯（满族）、朝鲜和日本全包括进去了。图兰主义运动主要是在生活于沙俄领土内的各突厥民族寻求民族认同的过程中兴起的。各突厥民族，如哈萨克、吉尔吉斯、维吾尔、乌兹别克、鞑靼、土库曼等，均居住在中亚沙俄势力范围之内，另有一部分人居住在中国。图兰主义与泛斯拉夫主义一样，起于被压迫的人民寻求解放和民族认同的呼声，而与沙俄试图利用泛斯拉夫主义类似，奥斯曼帝国也将其发展为扩张政策。

除图兰主义之外，还有一种奥斯曼主义。奥斯曼帝国皇帝同时也是哈里发（伊斯兰最高领导者），因此这个帝国宗教色彩极其浓厚。这一点容易给周边伊斯兰国家以进攻的口实，而奥斯曼主义就是试图消除帝国的伊斯兰色彩的运动。奥斯曼帝国内既有基督徒也有犹太教徒，奥斯曼主义鼓吹的是他们都是帝国子民，不应因宗教信仰不同而被区别对待，这其中也有弱化帝国内属于少数民族的基督徒反抗的意图。这场运动可以说是政教分离运动的先驱，表现出近代化的元素。

表面上看，奥斯曼主义持各民族国民平等的原则，而图兰主义则是突厥民族至上主义，二者似乎是截然不同的。然而，实际上二者以一种微妙的方式结合在一起，并非是全然水火不容的关系。

## 土耳其革命

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与德国联盟的奥斯曼帝国与德国战败，而与英国结盟的希腊则位于“战胜国”之列。当时的希腊首相是克里特岛人维尼泽洛斯。他得到了英国援助，出兵安纳托利亚西岸，泛希腊主义的实现已经近在眼前。然而，当时的奥斯曼帝国因战败正在发生激烈的改革运动，看到这一情况的列强认为奥斯曼帝国这个国家崩溃在即，准备将其瓜分。希腊虽然完成了渴望已久的西安纳托利亚驻军，然而根据奥斯曼帝国与协约国签订的《色佛尔条约》的规定，安纳托利亚的东南和东北却分别被法军和亚美尼亚军占领。但是，在奥斯曼帝国的哈里发政权即将土崩瓦解之际，土耳其人的民族意识反而高涨起来。凯末尔·阿塔图尔克领导的革命军建立了名为“土耳其大国民议会”的政权，武装对抗哈里发军和协约国军。1922年，以希腊军为首的各协约国军队从安纳托利亚被全部驱赶出去。乘胜追击的革命势力废掉奥斯曼帝国，宣布成立共和国。

## 希土战争

希腊军在安纳托利亚失利，导致泛希腊主义的推行者维尼泽洛斯首相倒台。这不仅是他本人的倒台，也标志着泛希腊主义的失败。此外，连支持他的英国首相劳合·乔治都不得不卸任。这就是帝国主义时代的政治力学。

这场被称为“希土战争”的武力抗争，并没有解决所有问题。只要多民族杂居的状态还在持续，火药库再次爆炸只是时间问题。多民族杂居本身是极为理想的状态，应该是人类积极谋求的前进方向。但是，在排他性的民族意识还很强烈的阶段，这种状态就可能导致严重问题。总之，为了将当前的复杂状况尽可能地简单化，当时的人们采取了一种帝国主义式单纯计算的手段——交换居民。这是一种简单粗暴的尝试。

住在希腊领土内的80万土耳其人被遣返回土耳其，而200万居住在土耳其领土的希腊人被送回希腊。土耳其有4000万人口，接收80万遣返居民并不十分困难，可是这却难坏了希腊。希腊直到今天，人口仍不满1000万。当时一下子要吸纳200万回国人口，不难想象希腊为安置他们的生活问题而何等焦头烂额。依靠国际联盟和美国的援助，希腊才好歹应付过去。

希土战争过去两年后，共和派赢得希腊大选，君主制被废除了。之后，希腊频频发生政变，复辟势力与共和势力之间的“茶杯风波”[[1]](#_1_9)接连不断。

## 凯末尔·阿塔图尔克的改革

卫国成功的土耳其，在凯末尔·阿塔图尔克（阿塔图尔克意为“土耳其之父”，是后来人们赐予他的美称，本名为穆斯塔法）的领导下，进行了政教分离、文字改革、新生活运动等一系列改革运动，稳步走向近代化。毋庸赘言，这一系列改革背后的原动力是强烈的民族意识，这种民族意识面临危机时则会愈发强烈。图兰主义在民族意识的高涨中也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欧亚非三大洲之间建立一个空前的土耳其民族联盟的宏伟构想，是何等地让土耳其的年轻人欢欣鼓舞。然而，对于新生的土耳其共和国而言，图兰主义也成了沉重的包袱。在国际政治舞台上，呼吁居住在土耳其以外的土耳其民族进行民族解放运动，可绝不是件小事。

就像十月革命后列宁放弃了沙皇俄国主导的泛斯拉夫主义一样，革命后，凯末尔·阿塔图尔克也正式宣布放弃图兰主义。据说，依然还有极右思想的图兰主义残留，不过其影响已经微乎其微。

这些多民族杂居地区的事件，是全人类的一次实验，堪称宝贵的记录。我认为研究这些事件并从中吸取经验应是我们的义务所在。尤其是被大海与其他地区隔离开的日本，更应该认真学习民族杂居的有关历史。

明治时代，与谢野铁干在《恋人之歌》中如此描述朝鲜半岛：“看，西北的国度，有如巴尔干。”作为列强的角斗场，朝鲜半岛堪称东方的巴尔干，但那里的紧张局势又与根源于民族构成的紧张局势性质不同。

注解：

[[1]](#_1_8)　tempest in a teapot，英语俗语，指在小范围内进行的对外部局势无甚影响的风波和冲突。

# 历史的节点——在现代史中生活

## 昭和二十年八月十五日

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现代史当中，历史的时间节点，直接成为我们个人生活时间节点的参照点，至少是思考问题的参照点。对于我们这一代人来说，最大的时间节点应该是昭和二十年八月十五日，即1945年，日期很好记，虽然并不是因为是个五十日[[1]](#_1_11)。不久前，在电视上看到43岁的首相登台讲话，我的第一反应居然是“那时候”他还是个两岁的婴儿。之后，看着在身边玩耍的孙女，我不禁莞尔一笑。

不管怎么说，这个日期的意义实在重大，仅将它用来做年龄换算显然过于浪费了。对于我个人来说，另一个用于换算年龄的时间节点是我人生中一个重大事件发生的年份，就是我成为作家那年。那是昭和三十六年，与昭和二十年八月十五日这个日期相比，显得不上不下。不过，那一年的公元纪年是1961年，即20世纪60年代的第一年，还算是一个比较特殊的年份。

现代史的魅力，就是我们生活在其中，我们通过报纸、杂志、电视、广播等形式，实际感受到了“那一刻的史料”。而那纯粹是当时所知的情况，等过了一阵子以后，又会有新的解释与更正，告诉我们“其实当时是这个样子的”。也就是说，“当时的史料”与“后来发现的史料”相隔一段时间先后进入同一个人的脑子里。自然，我们对信息的认识也更立体，对其深度的感触也更直接。

“后来发现的史料”在报纸和电视上似乎不大报道，因为我们对“新闻”有一种先入为主的认识，认为它是报道“最新消息”的。我对大众传媒的一个抱怨和要求，就是希望他们能在热点新闻的“售后服务”上再用点心。说起来，报纸杂志上的“订正致歉”栏目占的版面也太小了点吧。

言归正传，深深扎根在我大脑里的两个“时间节点”，一个是全世界的大事，另一个则是我个人的大事，毕竟当上作家之前与之后，我的生活基调大为不同了。世界性的大事对于所有那一代人来说都是时间节点，个人的时间节点则各有不同，有的人可能以结婚那一年为个人时间节点，有的人可能是参加工作的那一年。但是，每个人都可以将自己个人的大事作为衡量世界级大事的参照点，从而加深对后者的理解，这就有趣了。

## 肯尼迪总统登上历史舞台

世纪终于00年，始于01年。21世纪始于2001年，2000年则为20世纪末年。如果按照这种区分方式，那么20世纪60年代就应始于61年而不是60年。20世纪60年代的世界可以说是从肯尼迪开始的。肯尼迪当选总统是在1960年11月，现在想来那也是盛大的登场。

我们的邻国韩国也发生了军事政变。漫长的李承晚时代落幕，1961年7月朴正熙成为最高会议议长，韩国由此也进入了一个新时代。此外，古巴、越南等地也是风起云涌。那时，我正在草稿纸堆里跋涉——只靠一支笔能够养活妻儿吗？继续从事家业是不是更轻松的选择？我的脑子里充斥着与个人生活有关的疑问。不过，报纸我还是每天都看的。从结果上来看，这一年我选择的道路还不错。

## 美苏对峙

现在，虽然说冷战正在逐渐走向缓和，但如果每天只读发生于世界各地的热点新闻，反而会看不懂当今世界的走势。1959年，艾森豪威尔与赫鲁晓夫在戴维营会谈，让我们对地球的前途看到了一线光明。但是，考虑到政治不信任、外交不信任等各种问题，还不能太过乐观。

美国对民主体制有着不可动摇的信念，认为自己应该——甚至是注定——将该体制推行至全世界。苏联则有一种自从沙皇俄国以来就被敌人包围的意识，而革命后来自各国的军事干涉则进一步增强了这种意识。苏联在美国5年后成功进行了原子弹爆炸试验，因为苏联无法忍受美国独享核武器。5年时光在苏联看来可能很长，但客观而言，这5年是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巨大创伤中恢复的5年，这样看来其实速度相当快。如此速度恐怕是严重牺牲国民生活质量换来的。在发射人造卫星方面，苏联以微弱优势领先，苏联的第一颗人造卫星于1957年10月发射升空，而美国则是1958年1月。这也就意味着，苏联国民在原子弹爆炸成功后的8年之间，依然要在生活质量上做出牺牲。不过，赫鲁晓夫与艾森豪威尔在戴维营成功举行会谈，也可以说是靠国民牺牲换来的成果。

1960年5月，本来预定要在巴黎举办四国首脑会谈，然而就在之前不久，发生了美国U-2侦察机事件[[2]](#_2_3)，结果东西方首脑明明已经聚集在巴黎，会议却未能举办。这可以说是一个代表性的事件，它反映出的是冷战时期紧张与缓和反复交错的时代特点。

## 1960年安保斗争

1960年为“安保年”，对许多日本人来说是个重大的时间节点。15年前，一个重大的时间节点将时代清晰地划分为战前与战后，而在之后的一代人中，“安前”“安后”这样的词眼流行一时，在经历过安保斗争的人与未经历过的人之间，划上了一道清晰的分隔线。不过，虽然安保斗争必然“风化”在历史长河之中，但其“风化”却比战争还快。

全学联（全日本学生自治会总联合）是安保斗争中的明星。反对安保的运动统一组织进行国营铁路早间游行，一部分运动达到全国规模，但总体来说还是集中于东京的运动，主角是居住在东京的学生。当时我在神户，在报纸和电视上看到斗争正在如火如荼地开展着，但我本人的生活中却没有受到什么影响。第二次世界大战时还没有电视，然而战争的浓厚气氛却弥漫在整个社会中。大空袭之前，我们也切身体会到了战争就在身边。提起电视，彩色电视节目是在1960年9月开始播出的，而安保斗争的高峰是在6月，那时候的报道节目还是黑白的。

有大量描写安保斗争的文章，此外还有多部以之为主题的小说，然而与围绕着战争（十五年战争）所写的内容相比，在数量上则微不足道。二者的差距远大于战争与安保斗争各自持续时间上的差距。

## 古巴导弹危机

1962年，我身为新手作家，正在埋头创作，后来才知道当时世界离核战争仅有一步之遥。苏联打算在古巴建立导弹基地，美国对此表示强烈反对，并宣布要进行海上封锁。最后苏联从古巴撤走导弹，全人类逃过一劫。

记得那时候肯尼迪说过这样一句话：“名为核武器的达摩克利斯之剑仅用一根细绳吊起来，我们就生活在下面。”达摩克利斯是公元前5世纪狄奥尼修斯一世的家臣，他奉承自己的主君，称其为世界上最幸福的人。闻听此言，狄奥尼修斯一世邀请他赴宴。达摩克利斯到宴席上一看，发现他的座位上方的天花板上悬着一柄用鸟毛系着的利剑。狄奥尼修斯一世以此来告诉他，世界上最大的幸福永远伴随着潜在的危险。

虽然古巴导弹危机最终得到了解决，但将来是否还会遇到同样乃至更严重的危机，则不得而知。些许的误会就可能发展至无可挽回的事态。为了防止出现这种情况，1963年美苏之间开设了世界上第一条热线电话。

## 冷战局势缓和

古巴导弹危机时，戴高乐曾经使用“détente”一词，意思是“缓和”。他主张，不管怎样，一切事情首先要让紧张局势缓和下来，第二步是相互理解，第三步是实现合作，按照这一步骤来发展东西方关系。只要核武器这柄达摩克利斯之剑还悬在地球头上，任何紧张局势都会关涉我们所有人的性命。

缓和的下一步是相互理解，但为了促成缓和也需要相互理解。要达成相互理解，就应该增加接触。如果我们用合作来形容良好的相互接触的话，那么戴高乐所说的三个步骤实际上形成了一个完整的圆环。

赫鲁晓夫从古巴撤走导弹，可以说是个英明决定。这其中自然有伯特兰·罗素的呼吁和联合国秘书长吴丹从中斡旋的功劳，但我觉得几年前的和缓气氛可能也为决策提供了基础。当时，除了报纸报道以外，没有别的材料供我判断，但我却觉得最后赫鲁晓夫会做出让步，这可能就是所谓新手作家的直觉吧。

## 中苏对立

局势缓和对当时的苏联来说是必要的。1957年，赫鲁晓夫做出了15年后让苏联人均主要产品的产量超过美国的预言。这句预言可谓是豪情万丈，但要实现它，缓和局势无论如何都是必须的。到了预言所说的15年后也就是1972年，赫鲁晓夫的承诺没有兑现。我认为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苏联没有处于完全的缓和局势下。

有一段时期，我每次去中国都能听到1959年苏联背信弃义的事情，此事指的是苏联单方面撕毁了中苏两国关于国防新技术的协定，不再向中国提供核武器制造技术。苏联事先约定好提供，之后却又单方面撕毁协议，是背信弃义行为，也是中苏对立的发端。撕毁协议通告发布于1959年6月20日，而同年9月下旬，赫鲁晓夫就与艾森豪威尔举行了戴维营会谈。

根据后来获得的消息（《人民日报》，1963年9月3日），中国认为撕毁协议是赫鲁晓夫送给艾森豪威尔的“礼物”。此外，就在戴维营会谈之前，塔斯社曾发文批评中印边境冲突，对该事件“表示遗憾”，中国也称此发言为“礼物”。那时候我只是有些半信半疑，但4年后再次听到类似的说法时，也就得到了印证。

## 日本的高度成长

安保斗争结束后的20世纪60年代，是日本的高度成长期。由于未能成功邀请艾森豪威尔访日，岸信介内阁集体辞职，池田勇人内阁诞生。因池田勇人提出个人收入翻倍计划，日本经济看似实现了大幅度增长。当然这与首相统筹全局的能力不无关系，但也是因为日本社会已经积蓄了相当大的活力。从某种角度来看，安保斗争时人们高涨的热情也来自这股活力。

实现了经济增长的不仅是日本，20世纪60年代的美国也出现了繁荣。这一时期美国能够在对越战争中坚持那么久，从某种角度来说可能也与经济繁荣带来的能量有关。在那个时期，生活质量似乎转眼间就提高了。如果一定要找一个时间节点的话，可能非东京奥运会莫属。当时有两大令全日本群情雀跃的喜庆话题，一个是1959年皇太子婚礼，另一个是5年后的东京奥运会。

如果要说我的个人感觉的话，奥运会之前开通的东海道新干线是个更为关键的时间节点。由于工作关系我经常要去东京，从神户坐“特急六甲号”，大约需要8～9个小时，出发当天必须早起去赶电车。当然，我也可以选择乘坐晚上8点神户出发的夜间“特急银河号”，但是这趟夜车没有卧铺，早上到达东京时总是睡眠不足。

乘坐新干线去东京，所需时间减少一半，这对我来说意义极大，不仅是工作上，生活节奏也都发生了变化。

东京奥运会举办的1964年，还发生了许多大事。印度尼赫鲁首相于5月逝世，“第三世界之星”的星光熄灭了。就在东京奥运会之后，池田首相因病递上了辞呈，佐藤荣作成为下一任内阁首脑。

## 走向多极化

当时，我开始撰写小说《鸦片战争》，打算从近代大幕拉开，开始写东方近代史。这份工作如今仍在继续着，对我而言，它可能是比新干线开通更大的时间节点。

赫鲁晓夫下台也在这一年，他与柯西金的政权交接没有那么令人吃惊。毕竟，斯大林时代实在过于令人震惊了。就在赫鲁晓夫下台之后，中国首次核试验成功。苏联撕毁技术支持协议的5年后，中国凭一己之力开发出了核武器。此外，英国与法国已经成功进行了核试验，美苏垄断核武器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核俱乐部多了几名成员。多极化的轮廓已经呈现在世界政治的下一个舞台之上，一切问题均围绕着美苏两国展开的时代已经结束。除了东西方阵营之外，又出现了所谓“第三世界”，局势变得越发复杂。顺便一提的是，20世纪60年代又称“非洲时代”，非洲大陆接连诞生了新国家，当然，它们都属于第三世界。

## 美苏太空开发竞争

20世纪60年代还是“科学时代”。美苏在太空竞争，继人造卫星发射的第一轮比赛之后，苏联在月球与金星软着陆上先得一分（1966），之后又被美国“阿波罗11号”人类首次登月逆转（1969）。电视机前的人们心中肯定各有所思。

这样的科学界大事，乃是山体巨大的科学山峰的顶点。而在这座山峰的山体各处，各种各样的技术都被开发出来，一直持续到今天。这与人类的命运息息相关。

毋庸赘言，太空竞争是出于军事目的。但是，它毕竟让我们看到了“蓝色的地球”，看到了太空漫步，看到了人类在凹凸不平的月面上缓慢行走。因此，太空竞争客观上增强了我们身为地球一份子的意识，这一点不容置疑。

我的个人史上最大的事件自然是1970年搬家。我有过数次搬家经历——离开父母的家开始公寓生活、在别人家暂住等，但自己组建家庭还是第一次，对我来说没有比这意义更重大的事了。当然，全部搬迁完成要等到第二年正月，但1970年对我来说完全是搬家年。因为当时大阪举办了世博会，整个日本社会为之振奋，多少有些难以平静。凡是住在大阪一带，经历过当时场面的人，应该都有所体会。

## 1970年大阪世博会

大阪世博会可以说是20世纪60年代的一个总结。最引人注目的展品是“月石”，也就是从月球上带回的一块石头，放在厚厚的玻璃（也可能是某种更加特殊的材料）展柜中。然而，要看月石就得排长队。实际上，大阪世博会我只去看过一次，而且是为了看世博美术馆，对月石则是敬而远之。但是听看过的人称，看着月石，会产生一种难以名状的哲学般的心情，可能是因为我们有了地球人的意识吧。

当年我去美国旅行了。在西雅图，我听说当时飞机工业不景气，失业者增加，治安情况不佳。我觉得越南在美国社会的深处埋下了一颗毒瘤。我在加州伯克利大学校园内一边散步一边用小型照相机拍照，结果被学生包围了。当时学生的反战运动此起彼伏，我用小型照相机谨小慎微地按着快门，似乎被当成来暗寻学生运动领导者的警方间谍了，因为我的镜头恰好对着学生运动领导者的方向。幸好，与我同行的人为我辩解称“旧金山没有这么矮的警察”，学生们才散开。学生们一时间真的是杀气腾腾，让我切身体会到如果不尽快解决越南问题，美国恐怕就会国将不国。

两年后，尼克松越过日本直接访问中国，与中国恢复外交关系，希望以此解决越南问题。

从某种意义上说，20世纪70年代前半期是基辛格表演的舞台。世界战略的制定开始具有“地球意识”，这其中以往返于地球各个角落的基辛格为代表。我第二次前往美国时，来回乘坐的都是大型客机。地球变得越来越小，地球不再是一个抽象的概念，它呼唤一种洗礼我们灵魂的新哲学。如今，地球最需要的不是第二位基辛格，而是杰出的思想家。新哲学的形成，成为20世纪80年代以来留给人们的新课题。

注解：

[[1]](#_1_10)　按照日本传统商业习惯，每月带5带10之日为交易结算日，称为“五十日”（ごとおび）。

[[2]](#_2_2)　1960年5月，美国一架U-2侦察机在苏联领空侦查时被苏联击落，此事在国际外交上引发了轩然大波。

[[3]](#_3)　1959年至1960年，日本人反对修改《日美安全保障条约》的运动。

# 初版后记

40年前我读过一首诗，其中有一句至今难忘。其前后的诗句早已忘记了，甚至连作者名字都完全想不起来，只记得是一位上了岁数的人在杂志上发表回忆录，其中引用了战时自作的诗：“山河羡杀习襄阳。”

习襄阳指的是4世纪时东晋文人习凿齿，字彦威，襄阳为其出生地。句中的“羡杀”是极为羡慕之意，指作者对襄阳的习先生无比羡慕。此外，“山河”二字意思并不确定，既可以解为主语，也可以说是诗人看着山河景象而心生艳羡之情。

习凿齿是东晋荆州刺史桓温的幕僚。桓温乃怀抱大志之人，他的目标是取代东晋司马氏，建立桓氏新朝。当然，他极力掩盖自己的野心，但是具有敏锐的历史嗅觉、以幕僚身份近在其旁的习凿齿，已经察觉到了他的心思。

习凿齿是《汉晋春秋》的作者。这本书如今已散佚，但其后裴松之为《三国志》作注时，大量引用了该书，因此相当一部分是可以复原的。

如今，由于《三国演义》的普及，蜀汉刘备是好人、魏国曹操是坏人的形象已深入人心，但晋是接受魏的禅让建立的政权，所以晋朝史书均奉魏为正统。然而，《汉晋春秋》却认为汉朝末年的动乱一直持续到晋，晋的正统性继承于汉，魏之曹操、曹丕均为汉末群雄之一，乃是篡权者，不承认他们建立了正统王朝。据说，该书是为暗谏桓温的“大志”而作。不过，桓温本人尚未实现其大志就病死了。

习凿齿与桓温之弟桓秘交厚，他离任后，给桓秘写了一封有名的书函，其中有如下一节：“西望隆中，想卧龙之吟；东眺白沙，思凤雏之声。北临樊墟，存邓老之高；南眷城邑，怀羊公之风。纵目檀溪，念崔、徐之友……”

东西南北，无论举目何方，历史人物均会浮现眼前。习在信中感怀他在徘徊、惆怅、踌躇、落泪中度过了整整一日的情形。隆中位于襄阳西郊，号卧龙的诸葛亮居于此地，乃是刘备尽三顾茅庐之礼的地方，孔明在那里吟唱过故乡民谣“梁父吟”。一遇风云则飞龙升天的卧龙就是诸葛亮，而如今虽为凤雏、将来必成大业之人则是庞统，他后来仕于蜀汉。习凿齿北临樊墟想到的邓老，可能指的是出身于樊城以北的新野、后令蜀后主投降的邓艾。除此之外，新野还有追随东汉光武帝为一统天下立下功劳的邓禹一族。该信中出现的全都是三国时代的人物。南城感怀的羊公指的是西晋荆州都督羊祜，他建议从长江上游向东吴发起进攻，后来晋果然按其建议征服了东吴。看到檀溪，想到的是孔明的同伴崔州平与徐庶之间的友情。

由此可见，目力所及之处，尽是与历史英豪有渊源之地。习凿齿的这封信中，诞生了一个成语——东眺西望，意思是环视四方，感怀历史。

在南北分裂时期的中国，襄阳始终是南北分界线。太元四年（379）二月，襄阳被北方前秦从东晋版图中夺走。苻坚将素享盛名的僧道安与习凿齿强行带到长安，不过习凿齿由于生病，获准回到前秦治下的襄阳老家。苻坚淝水之战大败的第二年，即太元九年（384）四月，东晋夺回襄阳，当时习凿齿似乎正卧病在床。东晋朝廷想封他为国史编修，但他已经无法起身。他临终上疏，称“皇晋宜越魏继汉”，再三强调他30年来始终坚持的观点。

习凿齿最终亲眼看到了被敌人占领的故乡襄阳重新回归祖国。抗日战争中，身在日占地区的人“羡杀”习凿齿的心情也就很好理解了。这句诗，令人难忘。

1984年至1986年，讲谈社发行了全20卷的《世界历史（插图版）》，每卷都附带我写的一篇历史随笔。不管看到什么，我都会感到与历史有所联系，都会想起习凿齿的那封信。因此，我为现在这本20篇随笔的合订本选择了书名——“东眺西望”。

1988年早春

陈舜臣

# 文库版后记

“东眺西望”这个词在大辞典里是有收录的，但在一般的辞典中往往被割爱。作为成语，这个词姑且算是得到认可的，但使用频率不高，其意为无论放眼何处都会联想到相关的历史事件。收于本书中的20篇随笔，原连载于讲谈社全20卷《世界历史（插图版）》附带的月报上。如插图版其名，刊物中收录了大量照片和图表，读者在翻看书页时，想必是真的在“东眺西望”吧。

20篇随笔当然与每卷的内容有所关联，但我在开始撰写的时候，并没有读过每一卷的内容，因为每一卷的内容必须在校对结束之前就提交。因此，我无法对每一卷的内容进行解说，只能看着卷首目录上的标题，写一篇与该标题有关的随笔。文章并非覆盖全卷内容，而是以我喜欢的角度去述说我喜欢的内容。例如，从第12卷“东南亚世界的形成”的目录来看，其内容从新石器时代起到中世纪，再到18世纪殖民时期。而我为该卷写的月报随笔则是《通向南海之路——中国文献中的东南亚》。可能有人会批评我的立场过于偏重东方，缺少西方视角的观察。但是，一共20页纸的篇幅不允许我从各个视角进行分析。说到底，月报是顺带一读的东西，一定程度上的偏重应该是被允许的。我想向各位读者表明，我在写作时有过这样一个心理释然的过程。

同为东眺西望，今天我们的视野要远比4世纪的中国文人更加开阔。我们现在是在全球范围内思考问题，考察历史时也必须始终树立世界意识。为此，我们需要借助更多的资料和更多的供给源。如果本书能成为这项工作的指南，将是我的万幸。

1991年8月

陈舜臣